

東海大學

景觀學系

碩士論文

Thesis for the Degree of Master
Department of Landscape Architecture
Tunghai University

指導教授：吳佩玲博士

Advisor: Assist. Pei-Ling Wu Ph.D.

東海別墅商圈空間特性變遷對場所精神
影響之研究

A Study on the Influence of the Spatial
Characteristics Change of Dong Hai Bie Shu
Shopping District on the Genius Loci

研究生：吳欣磊

Graduate Student: Hsin-Lei Wu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七月

July, 2017

中文摘要

東海別墅商圈早期以花園別墅舒適的居住環境為人津津樂道，但隨著時代的變遷，如今成了人們口中戲稱「台灣奇蹟」的凌亂空間。本研究以使用者的角度將東海別墅商圈的變遷對場所精神之影響分為兩大部分，分別為特性與方向性的變遷以及使用價值的變遷。前者的理論概念來自於諾伯修茲對於場所精神的解讀中，特性與方向性兩者決定了一種環境的特性，也是環境將「場所精神」的寓意傳遞給空間使用者的途徑；後者的概念則是來自於海德格在建居思中對於人與建築之間，人與物的使用關係。根據這兩點，本研究透過質性研究中文獻回顧、實地觀察與問卷訪談等方法了解到東海別墅商圈受到了都市的發展造成建築外觀以及土地使用條例的更動，而時代的變遷帶來了消費社會的邏輯觀，進而影響使用者的偏好。因此，根據本研究之探討，東海別墅商圈由早期別墅群所賦予的深刻意象轉變為由商店、攤位、招牌與使用者的使用習慣較為貼近的空間元素等等，而在使用特性上也由原本單純的居住轉變為多元的消費行為，兩個時期的比較結果便可以看出前期的東海別墅商圈在空間外型與使用特性較為明顯，故其場所精神個性較為突出，而後期的空間元素個性則隨著變遷較難令使用者察覺。

關鍵詞：場所精神、東海別墅商圈、消費社會、空間變遷

Abstract

Donghai bie shu shopping district awards recognition to its outstanding living environment in the early years, but along the development during these years it does not seem to be a comfortable place to live as the early years. This research is about using the perspective of user at Donghai bie shu shopping district to find out how the changing of Donghai bie shu shopping district affects genius loci in two parts, directionality, outward and use value. The first theory concept is from the interpretation that Christian Norberg-schulz make to genius loci, which directionality and outward decide the environmental characteristics. The second theory concept is from the idea Martin Heidegger announced, the relation between user and object. According to these two opinions, literature reviewing, field observing and interviewing with the questionnaire from qualitative research show that Donghai bie shu shopping district is influenced of the building cortex and the values of users, which affected the preferences of the users of Donghai bie shu shopping district. The study result shows the difference of what it express to people between the early years and now at Donghai bie shu shopping district. Image at Donghai bie shu shopping district tend to be shops, stores, stalls, advertisement bars and elements which build more connection with the user at Donghai bie

shu shopping district and so does the features of unsegment. Compare the further with the recent situation at Donghai bie shu shopping district shows that decreasing of characterize may cause the users at Donghai bie shu shopping district hard to aware the genius loci.

Key words: genius loci, Donghai bie shu shopping district, consumer society, spatial transformation.

誌謝

碩士論文的完成首先要感謝我的指導教授吳佩玲老師，在每一次的突發奇想大改論文的時候都能將我引導回正軌，討論出可行的方向，並同時放手讓我去做我所感興趣的議題。接著感謝我的口試委員江彥政老師、吳振發老師以及廖明誠老師所給予的指點迷津，也感謝系上所有課程的老師。此外，也感謝東海景觀研究所的所有學長姐、同學與學弟妹以及大學部的學弟妹們，在我抑鬱不得志時給我及時的鼓勵與關懷。感謝系籃上上下下的每一個夥伴，讓我在八年的大肚山光陰中有所歸屬感。感謝出現在我身邊所有的人、事、物，因為有你們的出現才能成就今天的我，即便還是個不純熟又慢半拍的人。最後要感謝我的家人，即使落了幾年的光陰仍然在背後默默地支持我，當我精神上的依靠，最終依然能有個好的結果。謝天謝地，我畢業了！

#jeremylin

#laboyz

#遊園南路

#70213

#DM304

吳欣磊 謹誌於 東海大學 2017

目錄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	1
第二節 研究目的	3
第三節 研究範圍	3
第四節 名詞解釋	4
一、非正式部門	4
二、消費社會	5
三、符號消費	6
四、方向性與特性	6
五、小惠事件	6
第五節 研究流程	8
第二章 文獻回顧	9
第一節 基地地背景與相關資料	9
一、東海別墅地區的地理環境與人為歷史背景	9
(一) 地理位置	9
(一) 地形	9
(一) 土壤與水源	10
二、東海別墅地區人文歷史背景	11
三、東海別墅社區的形成因素	14
(一) 政策的因素	14
(一) 區位條件	14
(一) 東海大學擴大招生的因素	15
四、東海別墅建築群發展歷程與發展型態	16
(一) 東海別墅初成期 (民國 64~66 年)	16
(二) 搶建期 (民國 67~74 年)	17
(三) 改建暨高樓期 (民國 75~83 年)	17
(四) 緩慢成長期 (民國 84~90 年)	18
第二節 場所精神	20
一、場所本質	20
二、場所精神	21
三、場所精神的異化	22
四、現代建築之偏失與後現代建築的崛起	24
五、消費主義與符號	25
第三節 空間認知相關文獻	27
一、空間認知之定義	27
二、空間認知的影響因素	27

(一) 實質因素	28
(二) 個人因素	28
三、實質空間之影響認知因素	28
四、環境心理學	29
(一) 知覺、需求與空間	29
(二) 行為心理學	30
第四節 建築現象學	30
一、建、居、思 (Building Dwelling Thinking)	30
第五節 現象學相關文獻	34
一、意識的本質：意向性 (intentionality)	35
二、範疇意向與結構	36
三、本質直觀	37
(一) 誤置的直觀	38
第三章 研究方法與步驟	40
第一節 理論架構	40
第二節 研究方法	42
一、文獻分析法	43
二、深度訪談法	43
三、空間觀察	44
四、書面與照片等二手資料	44
第三節 研究工具與研究步驟	44
一、研究工具	44
(一) 研究者	44
(二) 訪談工具	44
(三) 筆記	44
第四節 研究歷程	45
一、訪談大綱的擬定	45
二、訪談過程	45
三、資料整理與分析	46
第四章 研究分析與結果	47
第一節 東海別墅商圈之變遷	47
一、東海別墅的發展過程	47
二、東海別墅之成立	48
三、搶建時期	50
四、台灣奇蹟之東海別墅	54
五、非正式部門作用下的東海別墅	55

第二節 場所精神之變遷	58
一、方向性變遷的影響	58
(一) 空間變遷	58
二、土地使用變遷	60
三、都市意象變遷	63
(一) 空間變遷對都市意象的影響	63
(二) 使用狀況之影響	66
四、特質（造型）變遷的影響	74
(一) 東海別墅初成期（民國 64~66 年）	75
(二) 搶建期（民國 67~74 年）	77
(三) 改建暨高樓期至今（民國 75~現今）	79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88
第一節 研究結論	88
一、東海別墅商圈「場所感」之變遷	88
二、東海別墅商圈建築「特質」之變遷	88
第二節 後續研究建議	90
一、由符號主導的消費社會	91

圖目錄

圖 (1-1) 東海別墅社區範圍	4
圖 (1-2) 研究流程圖	8
圖 (2-1) 龍井區行政區域及新隆里位置圖	9
圖 (2-2) 大肚台地活斷層分佈與主要地形關係圖	11
圖 (2-3) 東海大學生活圈位置圖	15
圖 (2-4) 民國 65 年東海別墅社區相片基本圖	17
圖 (2-5) 民國 83 年東海別墅社區相片基本圖	18
圖 (2-6) 東海別墅社區違章建築物分布圖	19
圖 (2-7) S→O→R 人類行為與環境的基本模式	29
圖 (3-1) 都市景觀的核心意義	41
圖 (3-2) 研究結構圖	42
圖 (4-1) 東海別墅商圈現況	48
圖 (4-2) 東海別墅商圈搶建期航照圖	50
圖 (4-3) 搶建期主要建物 (亞洲城)	52
圖 (4-4) 高樓暨改建期主要建物 東海天廈	52
圖 (4-5) 緩慢成長期主要建物 台糖學苑	53
圖 (4-6) 民國 85 年東海別墅違章建築物分佈圖	57
圖 (4-7) 民國 65 年東海別墅商圈航照圖	59
圖 (4-8) 民國 74 年東海別墅商圈航照圖	59
圖 (4-9) 民國 83 年東海別墅商圈航照圖	60
圖 (4-10) 民國 65~74 年東海別墅商圈新增建築分佈圖	61
圖 (4-11) 民國 74~83 年東海別墅商圈新增建築分佈圖	61
圖 (4-12) 東海別墅商圈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圖	62
圖 (4-13) 東海別墅商圈土地利用現況圖	63
圖 (4-14) 民國 65 年東海別墅商圈與現今空間發展之圖底關係	64
圖 (4-15) 民國 65 年東海別墅商圈都市意象圖	64
圖 (4-16) 現今東海別墅商圈都市意象圖	65

圖 (4-17) 東海別墅商圈六個商業子區圖	67
圖 (4-18) 東海別墅商圈使用狀況分區圖	68
圖 (4-19) 便當街區域圖	69
圖 (4-20) 下東別區域圖	70
圖 (4-21) 中東別區域圖	71
圖 (4-22) 上東別區域圖	72
圖 (4-23) 東別口區域圖	73
圖 (4-24) 民國 64 年完工之二樓別墅	75
圖 (4-25) 民國 64 年完工之二樓別墅	76
圖 (4-26) 民國 64 年完工之二樓連棟式建築	76
圖 (4-27) 民國 68 年完工之二樓連棟式建築	77
圖 (4-28) 民國 68 年完工之二樓連棟式建築	78
圖 (4-29) 民國 68 年完工之二樓連棟式建築	78
圖 (4-30) 民國 68 年完工之四樓連棟式建築	79
圖 (4-31) 民國 77 年完工之五樓套房式建築	80
圖 (4-32) 民國 80 年完工之五樓套房式建築	80
圖 (4-33) 民國 80 年完工之十樓公寓式建築	81
圖 (4-34) 新興路兩側現況圖 (下東別處)	81
圖 (4-35) 新興路兩側現況圖 (下東別處)	82
圖 (4-36) 新興路兩側現況圖 (下東別節點處)	82
圖 (4-37) 台灣大道五段 30 弄兩側現況圖 (便當街處)	83
圖 (4-38) 新興路兩側現況圖 (中東別處)	83
圖 (4-39) 新興路兩側現況圖 (下東別處)	84
圖 (4-40) 新興路兩側現況圖 (下東別處)	84
圖 (4-41) 新興路兩側現況圖 (下東別處)	85

表目錄

表 (2-1) 民國 60 年代大肚山上大型社區一覽表.....	12
表 (3-1) 訪談案例簡介	45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動機

民國六十四年，在台中東海大學西側，北屋建設以東海大學作為號招，用來吸引消費者來此購屋，在新東里築起一間又一間的花園別墅。在這之前，新東里還未被稱為東海別墅，而是一座荒蕪的甘蔗田，由於次處位於台中市與台中縣的交接處，導致發展受到了一些阻礙。然而，民國六十四年在北屋建設進駐後，東海別墅的落成可以說在當時是成為了台中市民的新寵，此處遠離了都市的喧囂，又鄰近東海大學，多少沾染了些書香氣息，雖然公共設施仍不完整，但依舊吸引了許多嚮往優質居住環境的民眾。根據受訪者的描述，這裡整個社區都是別墅而且蓋得很漂亮，會選擇在這買房子，就是因為景觀很漂亮。「當時這裡的房子，最高二層樓，全部都是花園洋房，設計的都很整齊，而且大部分的人都會請人來修剪花木，一到了秋、冬兩季，大肚山開始起霧，甚為壯觀，家家戶戶門前，都是庭院，整條路都是花園很像美式房子，且當時的住戶許多都是東海大學裡服務的人員，也都是有學問的人，可以說當時的東海別墅是個書香氣息相當濃郁的世外桃源啊！」

到了民國六十八年後，東海別墅開始有了轉變。台中縣非都市土地利用辦理使用編定公告日期為六十九年六月一日，受到這個因素的影響，引發了坪頂地區的搶建風潮。從民國六十一年以後，東海大學的學生就開始增多了，這學生增加的原因主要在於東海大學校務經營政策的轉變。早年東海以遠離塵囂的修道院精神在大肚山東側山麓創校，一直希望能維持少量的學生人數，以確保學生的素質，但後來美國教會對於大學的經費補助政策也有了變化，東海必須自力更生，所以學生數也就逐年成長，由於原有校內的宿舍及餐廳已不敷學生日常生活所需，學生只好向外取得滿足，再加上中港路拓寬工程以及台中榮總的設立，新東里成為東大師生的生活圈之一。此時期剛好碰上了房地產的動盪，原本將東海別墅當作度假勝地的屋主漸漸脫手，把地賣給別人蓋房子，並開始與學校方面協調，透過學生住宿的問題來紓困蕭條的房地產。根據相關文獻所呈現，在這波房地產的波盪下，光是民國六十八年到六十九年之間完工的建戶就高達 1035 棟，大約是在此之前房屋數的三倍。

民國七十五年之後，隨著台幣大幅升值房地產景氣攀升、東海大學的學生年年遞增、民國七十六年靜宜大學將校區由台中市區遷往沙鹿以及宏光科大的改制擴編等，使本區的房屋租賃市場及消費人口快速成長，並帶動本區的另一波房屋建築的高潮，同時也帶來大量的住家人口，但在缺乏妥善規劃與適當管理的情況下，東別的生活品質日益下降，居民、商家、學生之間也產生了許多

摩擦。隨後「小惠事件」以及「逼走孟東籬」的發生，讓人發現到「非正式部門」正在領導著東海別墅的空間結構發展。夏鑄九認為非正式經濟的蓬勃是台灣社會經濟發展的重要特色，由於國家的縱容以及都市的公共服務不足，促進了台灣都市發展過程中「非正式部門」的持續擴張。在都市發展過程中國家未能滿足的「集體消費」需求，透過「非正式部門」來填補，由此造成了台灣都市生活環境品質的急遽惡化。台灣社會非正式經濟的擴張，同時造成了勞動關係的非正式化，助長了個人化的投機主義，使得人們無法有能力組織自己，給予國家政治壓力而得到公部門提供的服務（夏鑄九，1995）。在這樣的空間發展之下，場所精神便開始異化。

根據文獻回顧得知，場所精神異化的來源來自於建築的「物性」產生變質，東海別墅裡的別墅群因二三波的改建以及非正式部門運作下，讓大量原本的住宅空間變成學生宿舍、商家等等，建築由原先的「棲居」本質轉變為「商品化」。在消費社會的運行機制下，邏輯主線從生產主导向消費主導移動，從使用價值主导向符號主導的轉變。在消費社會下，商品或物除了具有「使用價值」，此外還具有「符號價值」，而「符號價值論」在消費社會成為了一種主導的價值觀，物的「使用價值」在商品消費與廣告宣傳中被視為一種理所當然的前提，「符號價值」取代了「使用價值」成為消費社會運行的主導邏輯，並透過大量的符號系統形成「次體系」並完成了生活與消費的雙重控制。

對此，在全球消費社會運行下的結果，「場所精神的異化」第一階段就是變成「場所的觀光化」（陳炳宏、揚智鈞、林宥均、吳玫、鄭得興，2013）。觀光化說明了本來以前應該有的一些東西、地方、生活上的應用，因為消費社會下觀光行為的變化，慢慢變成成了只為了迎合關關需求讓事物都被貼上了一個價碼。而當建築原本的使用價值被導向由符號價值主導，符號價值將會取代使用價值而成為消費社會運行機制，因此，人的需要不再只是單一物品的功能性，而是形成需求的體系，而消費的目的不是為了真實的、內在的需要的滿足，而是為了被外在的、虛假的、受控的需要和永無止境的欲求滿足，而當場所的意義被商品化後，他的神聖性也就隨之消失了。

諾伯舒茲以海德格「住所」（dwelling）代表人與場所的關係為出發點，對住所的結構做更深入的分析。當人定居（dwelling）下來時，一方面置身於空間之中，同時也暴露於某種環境的科學中。對於人想要或的一個「存在的立足點」（existential foothold），亦即「住所」，就必須有「方向感」：曉得自己置身於何處；「認同感」：與場所產生的意義為何。諾伯舒茲認為林區（Kevin Lynch）的都市意象所提供的貢獻在於「方向感」的問題（空間組織），另一點的「特性」（造型問題），他以范裘利（Robert Venturi）在

【建築中的複雜與矛盾】所提出「建築必須表達特殊場所的特性（建築背負著一定的符號意義）」一說令使用者達到認同性。

現今的危機便在於消費主義的盛行，導致原先「住宅」的符號不再是主導著東海別墅發展的原因，而是需要體系所建立的社會符號編碼，John Urry 對於觀光者在場所中所凝視的對象，往往是人們會有所期盼的，侏勒（Culler，1981）：「觀光客對於作為符號的事物皆感興趣。默默無聞的符號學

（semiotics）大軍（觀光客們）正在全球呈扇形散開，四處尋找代表法國的符號、典型的義大利舉止、有代表的東方風情景致、標準的美式高速公路，還有那傳統的英式酒館。」因此在改建潮過後，建築的物性改變也導致特性改變，進而牽引了方向性的改變，方向性的改變也導致了人對本身存在的立足點改變，也就影響了如今東海別墅場所精神，本研究將對於東海別墅商圈中空間特性的轉變對於使用者的改變為何進一步的探討。

第二節 研究目的

時代的演進，導致東海別墅商圈中的建築空間轉變，而在消費水準的提升以及經濟結構之改變，消費社會帶來的價值觀邏輯影響著使用者對於空間的認知。本研究將透過質性研究的方式以文獻探討與實地觀察的方式瞭解東海別墅商圈中空間的變遷為何，並以訪談方式紀錄空間的使用者與空間之間的特性，以達到本研究之目的如下：

- 一、 使用者在空間中是如何去接受場所所傳達的場所精神訊息以及建立其意識
- 二、 東海別墅商圈中的空間變遷對於場所精神的影響為何？
- 三、 東海別墅商圈中使用者對空間的使用特性變遷對於場所精神的影響為何？

透過以上幾點的研究目的以幫助未來空間設計或規劃者在對於東海別墅商圈的考量上，有著更貼近使用者的方向，以拉近空間與人之間的距離，創造更適宜的環境。

第三節 研究範圍

東海別墅商圈起源自民國 64 年，由建商在東海大學西側所推出的別墅建築群，也是新東里最早出現的房屋建築群，後來在民國 64 年及 69 年期間，為

了因應中部區域計畫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的實施，出現了大量建商在此的搶建潮，而隨著建物的興建以及東海大學學生人數不斷增加等原由，使本區快速發展成為一個建築群密集且商業活動力高的都市社區，大部分人稱此地為東海別墅社區或東海別墅商圈。

東海別墅社區在行政區劃分上屬台中市龍井區新東里，據行政區劃的考量，本研究區域的範圍設定為：「東至台中市東海大學校園及台中工業區之邊界；西以遊園南路為界；南至大同街；北以台灣大道為界」（圖 1），面積約為 0.58 平方公里，此研究範圍包含了新東里住民與商業活動的主要範圍，可以同時將新東里的主要發展面貌展現出來，亦可對於生活在東海別墅的民眾與空間的互動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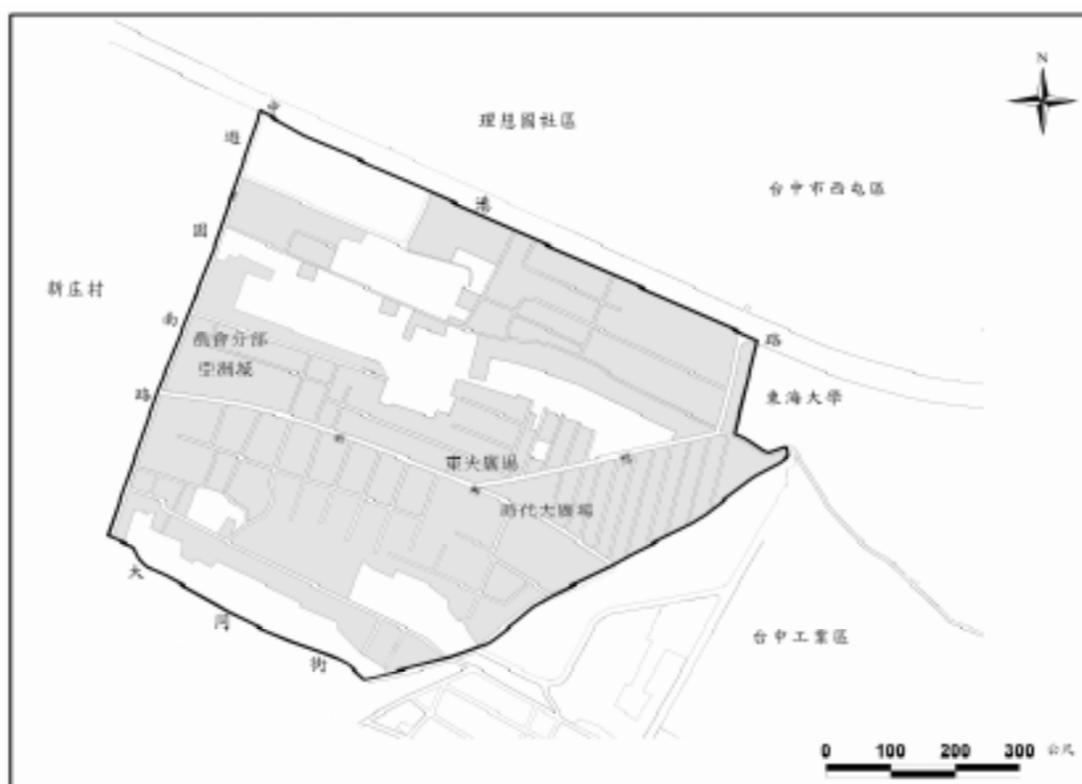


圖 (1-1) 東海別墅社區範圍

第四節 名詞解釋

一、非正式部門

非正式部門之概念係由國際勞工組織 (ILO) 於 1971 年提出，泛指工作、薪資不穩定的勞工或自營業者 (self-employer)。這些人在都市就業中站有確定的比例，與正規經濟發展密切相關，且該部門的存在，同時扮演著類似社

會安全制度的角色，已成為都市、就業政策研究不可或缺的一環（台北市路邊洗車業之研究：以非正式部門觀，陳小紅、周鳳，1987）。

夏鑄九引用柯司特在【認同的力量－資訊時代：經濟，社會與文化，2002】中的理論所描述的「非正式部門」，最貼近我的觀察和感受，而關於「正式部門」和「非正式部門」的界定，在學術界一直是個有爭議的概念。柯司特建議應從歷史的現實考察非正式經濟的形成，並將其解釋為一種過程，而不是一個清楚的對象、物體。他認為非正式經濟的重要特性為：「在一個同樣的活動是納入管制的合法的與社會的環境中，而它卻又不受社會制度的管制。」因此「非正式部門」的界定，涉及了國家或地方政府對於經濟活動管制的制度性邊界的任何改變，而國家或地方政府經常刻意容忍甚至刺激非正式經濟活動的發展，做為一種解決潛在的社會衝突或是促進政治擁護的方式（Castells and Portes, 1999）。

夏鑄九認為非正式經濟的蓬勃是台灣社會經濟發展的重要特色，由於國家的縱容以及都市的公共服務缺乏，進而促使了台灣都市發展過程中「非正式部門」的持續擴張。在都市發展過程中國家未能滿足的「集體消費」之需求，透過「非正式部門」來填補，因此造成了台灣都市生活環境品質的急遽惡化。台灣社會非正式經濟的擴張，同時促成了勞動關係的非正式化，助長了個人化的投機主義，導致人們無法有能力組織自己，給予國家政治壓力而得到公部門提供的服務（夏鑄九，1995）

大量的非正式經濟部門所也促成了台灣社會獨特的文化經驗。在這被夏鑄九所稱的「脫落」（disarticulation）的空間文化經驗，鼓勵了「自求多福」的投機心態，表現出了一種體制所不能接受的「粗蠻」，其阻礙了有組織的運動形成，只能變成對國家、資本的運作產生某種干擾的草根壓力（夏鑄九，1995）。

在東海別墅商圈中的發展過程中，非正式部門帶動了地方的經濟，但在違建猖獗影響學生與居民的生活安全下，不得不正視其對於東海別墅商圈的影響為何。

二、消費社會

布希亞（Jean Baudrillard, 1997）在物體系（The System Of Objects）一書中以「以消費為中心的社會」來描繪這個人類社會上從未出現過的、全新的物體世界，並且說明其如何構成為表意性系統，以及更重要的，如何制約人類的需要、幻想與行為。布希亞認為，當我們消費某項產品，同時消費了經由廣告而附加到產品上的意義，廣告不斷地訴求競爭和個人化品味，

但其實這種看似個人風格的展現、表演，是位於一種社會制約系統底下運作的行為意識，而在這樣的制約條件下，產品會發展出千千萬萬種邊緣性及形式性的差異，使競爭的張力繃緊，並且創製出某種寬闊而模糊的「自由」(freedom)，這種自由，讓每一個「大眾」滿足其「個人」偏好。

三、符號消費

符號消費乃出自於布西亞對於物體系 (the system of objects) 所延伸的特定名詞，其觀念實質是一種文化消費。這種文化消費觀念是通過人的消費行為制定下來的，體現著人個性化和多樣化的消費行為，同時反映著個人、群體的身份認同和社會地位，改變著社會階層的流動與整合，表現著宏觀社會結構。同時，符號消費觀念不僅引導我們如何消費，重要的是其影響著我們的消費觀念、價值觀念以及思想理念，進而影響著我們生活的方式、生存方式與認知方式，而當東海別墅進入消費社會的模式時，符號消費是如何影響使用者的意識與使用及為本研究所欲探查的問題之一。

四、方向性與特性

海德格 (Martin Heidegger) 對古代德語的分析中找出了「住所」(dwelling) 代表人與建築的關係，諾伯舒茲以此為出發點，對住所的結構進行更深入的分析。諾伯舒茲引用了海德格對於建築的本質，將建築與人之間的關係認為，當人定居下來時，一方面置身於空間之中，同時也暴露在某種環境的科學之中。因此人若想獲得一個「存在的立足點」，就必須有「方向感」，知曉自己置身於何處與「認同感」，與場所產生有意義的關係。諾伯舒茲 (Norberg-schulz) 在其著作【場所精神】一書中認為，造型特性成為了人與場所之間達成認同的橋樑，因此他認同范裘利對於建築是一種富有裝飾的庇護所，建築的外型保有一定傳送訊息的功能，對使用者聚集著一定的認同感。

五、小惠事件

於1997年4月間，東海大學學生小惠（化名）在東海別墅商圈住處，遭到歹徒闖入房內並進行性侵害未遂。調查與訴訟進行至1998年3月，被害人赫然察覺警局並沒有留下案發當日任何的報案記錄，懷疑警方有吃案之嫌疑，而當日歹徒所留下的重要證物（眼鏡、衣物等）也因警方疏失而遺失。

甚至包括DNA 比對記錄呈送過程都有瑕疵，導致現場雖有目擊證人，受害者小惠卻仍陷入極為不利之情勢，甚至被反控為誣告。這樁警方的「烏龍事件」發生之後，人間工作坊、台灣文化研究社與女研社等社團決定串連為受害人小惠爭取權益，立即於校內張貼海報，並向媒體發佈消息，譴責負責管理東別地區治安的犁份派出所警員失職，並計畫發起「女人來了，烏龍滾開！」遊行，要求警方需負起責任，並改善性侵害事件報案的處理過程。（東海人間工作坊，2008）

小惠事件顯露出了東海別墅商圈的變化，由原本的單純的居住環境，轉變成一個複雜並影響居住安全的地方，根據林杰穎在【以相思林之名—東海大學校園空間運動史，2005】中之描述，其原因來自於非正式部門（違建部分）的擴張所導致。

第五節 研究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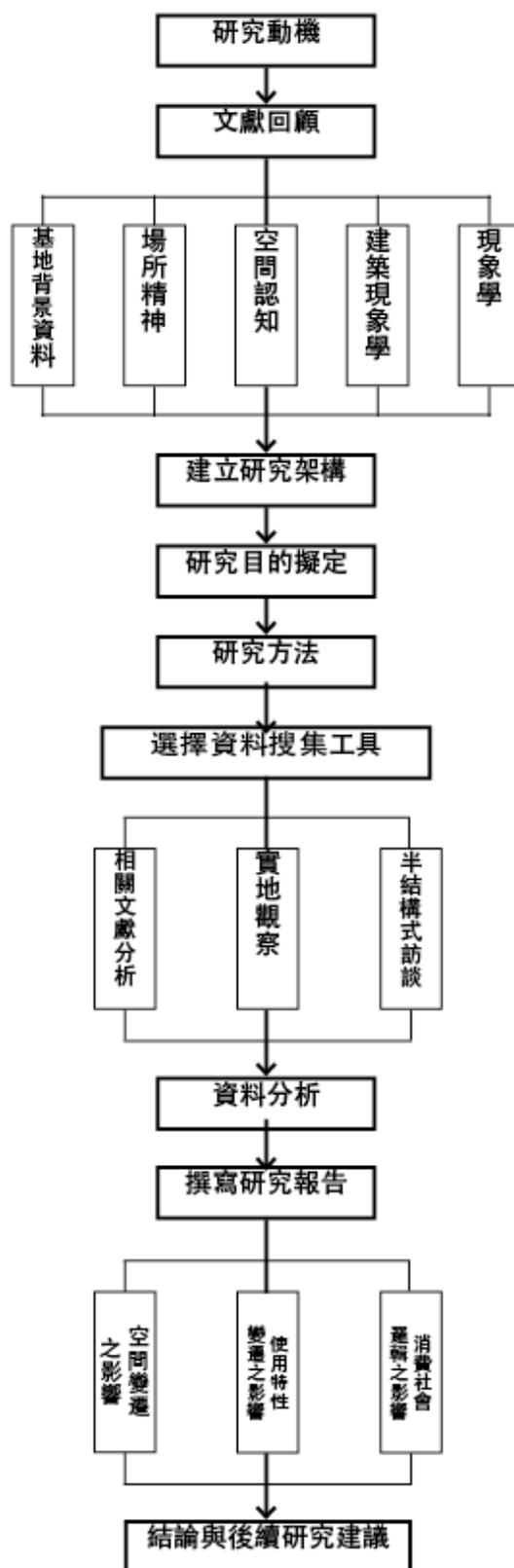


圖 (1-2) 研究流程圖

第二章 文獻回顧

第一節 基地背景與相關資料

一、東海別墅地區的地理環境與人為歷史背景

(一) 地理位置

本社區位於大肚台地南段頂部，台中盆地西緣。就行政區而言，東海別墅社區隸屬台中縣龍井鄉新東村，新東村位處龍井鄉最東側，西以遊園南路和新庄村及南寮村相鄰，北以中港路為界和龍井鄉東海村(理想國社區)及台中市西屯區相鄰，東接台中市東海大學校園和台中工業區，南接大肚鄉蔗廊村。(圖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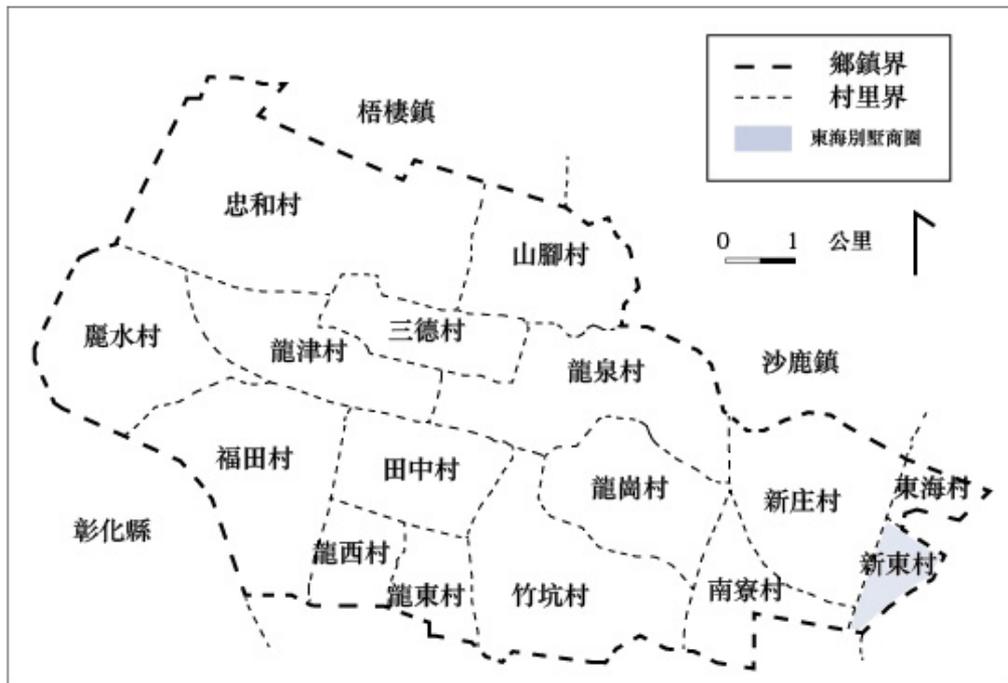


圖 (2-1) 龍井區行政區域及新東里位置圖

資料來源：龍井區鄉誌

(二) 地形

東海別墅社區位於大肚台地中心地帶，大肚台地在舊行政劃分上，屬台中縣與台中市，縱列於台中盆地西側，台地北起自大甲溪南岸，南至大肚溪北岸為界，西麓坡地面台灣海峽，南北長約二十公里，形成東北、西南走向，東西寬約莫五公里，頂部地勢平坦，平均高度約為 180 公尺，最高點 310 公尺，台

地東坡緩斜面向台中盆地，西坡較陡，西坡山麓斷崖為一斷層，再向西屬清水海岸平原（王鑫，1994）。

大肚台地活斷層的活動常在其地形面留下痕跡，使地面發生異常的隆起、凹陷或傾動的現象，造成各種形式之斷層地形。大肚台地主要活斷層分為六段：清水斷層、屯子腳斷層、西勢線型、南勢斷層、橫山斷層及龍井斷層等。其中東海別墅商圈西側的斷層為龍井斷層，斷層長度約莫 1.5 公里，斷層走向北北東，往西面傾斜，常見斷層露頭、斷層鞍部以及斷側丘等地形（圖 2-2）。（台灣省通志，1996）

而受到了地形的限制，大肚台地的發展較晚，約莫在乾隆年間才有泉州籍移民從海岸平原區到此拓荒，但受限於地形的影響，早期台地部分的發展過程和發展型態卻與海岸平原部分有著極大的差異，因此坪頂四村雖分屬於不同的鄉鎮，包含大肚鄉的蔗廊村、瑞井村和龍井鄉的南寮村、新庄村，然而其發展卻比同鄉的海岸平原區更具有一致性。後來隨著台中盆地的開發與拓展，東海大學的成立，本區才得以快速的發展，台地上的東海別墅商圈，行政區劃雖然屬於台中縣龍井鄉，但由於西側受到斷層的影響，東海別墅商圈和龍井鄉平原地區的互動卻遠遠不如和東側台中盆地之間來得緊密。

（三）土壤與水源

大肚台地區的土壤並不肥沃而且水源不足。台地表土為紅土層，下為台地礫石層，更下層為頭崙山礫層，其之間夾有砂頁岩，所需要做水土保持的工作，才有益於農業發展。然而西坡山麓斷層線富有泉水湧出，既可供飲用，亦可供為枯水期間的灌溉之使用，因此沿線是台地區是最早形成聚落的地方。這些聚落分別是沙鹿鎮居仁里、清水鎮鰲峰里、龍井鄉龍泉村及大肚鄉新興村等。其中龍井地區因其街區鄰近山坡而無法向東進一步發展，故其街區僅能沿縱貫公路向南北兩端延伸(李鹿苹，1984)。同時大肚台地上的聚落也同樣沿著南北縱貫的遊園南路而發展，這一特色直至今日仍然相當明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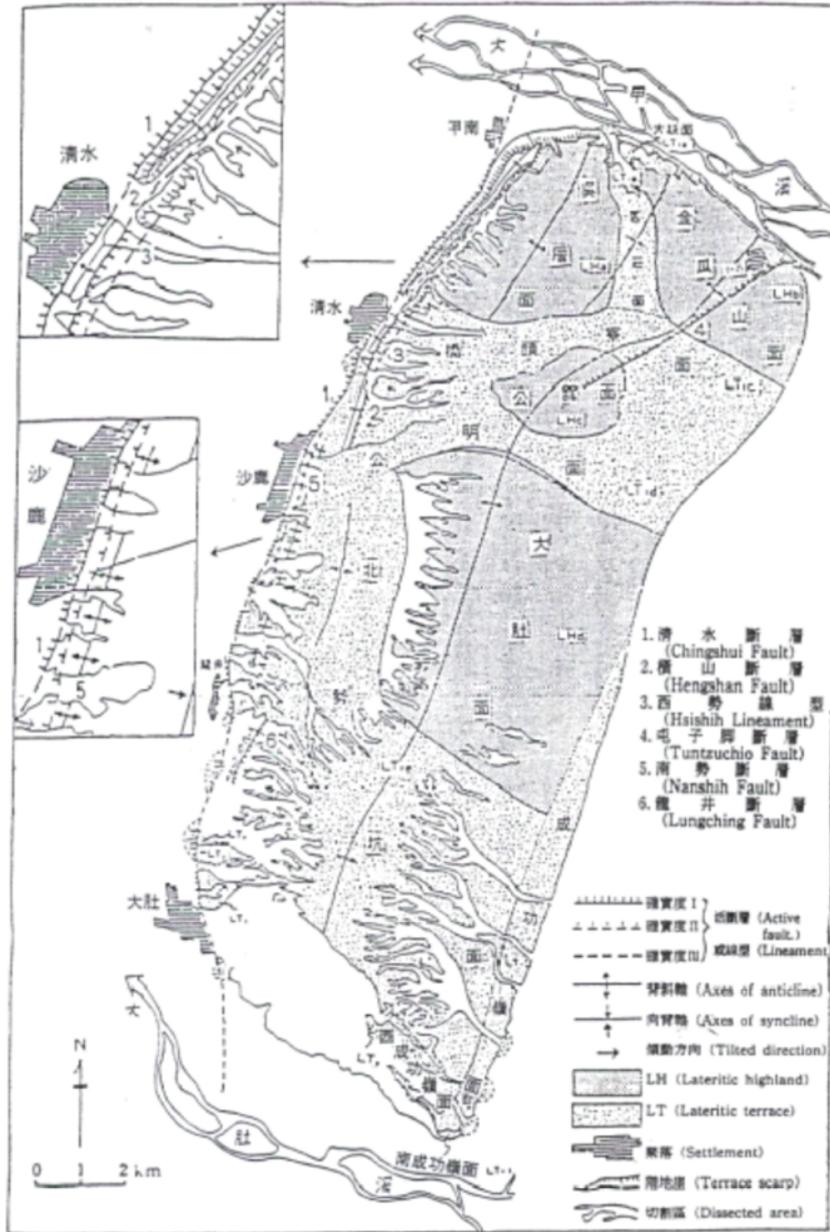


圖 (2-2)大肚台地活斷層分佈與主要地形關係圖

資料來源：重修台灣省通志，1996。

二、 東海別墅地區人文歷史背景

因大肚台地受限於自然環境之影響，處於背山面海的西麓才是墾拓的重要發展區，而大肚台地東麓只是這些聚落的附屬地帶或僅為遷移要道而已。在漢人墾拓之前，此地為平埔族中拍瀑拉(Papora)族之活動範圍，其聚落分布皆在台地西麓，由北至南有沙轆社、牛罵社、大肚社及水裡社，而東麓較緩地區(即現今之東海大學、東海別墅社區、台中工業區、理想國社區)卻受其自然條件的限制，而較無人煙。

康熙三十六年(1697年)郁永河來台審查，撰有「裨海紀遊」一書，書中描述：「登大肚台地，只見沿途密樹障之，野猿跳躑，修蛇出蹊下，心佈遂返。」是近三百年來大肚台地區最詳實的文獻記載，一副原始林區尚未開發的荒地。喜慶 23 年(1818 年)，泉州籍張姓移民至大肚台地上買斷番地開墾(台中縣立文化中心，1994)，後來不斷地發展而成為如今的新庄村，此為台地上最早開的聚落發。

日人統治後，將此區域的自然環境優勢與人為需求加以整合，進行了一些重大的公共建設：在大肚山麓築起台中飛機場、發表新高港(現今台中港)都市建設計劃方案、變更台中市都市計劃區域，奠定大肚台地日後發展基礎。

光復之後，隨著台中盆地的開發與拓展，於民國 44 年私立東海大學董事會與亞洲基督教高等教育董事會聯合於大肚山設立「私立東海大學」。在當時，美國人在臺灣的地位相當崇高，因此，籌建的想法透露後，臺中市政府便迅速的提供了佔地約一百六十公頃的校地供建校之用。而那時臺中的發展大約僅侷限於柳川範圍之內，道路也僅通達今日的朝馬。大肚台地地處台中盆地的邊陲，除少數聚落外，人煙稀少，公共服務設施尚未及此地。可以了解東海校地的地理位置十分偏僻，地理條件則整片均為甘蔗田，可謂人跡罕至、黃沙遍佈的貧瘠之地。包圍東海校園的不是荒地旱田，便是果園，當時的台中港路是雙線道，且尚未鋪設柏油路面。正因為如此，當時分屬臺中市政府和國有財產局的廣闊的校地才能如此順利的被取得。(東海大學，1995)

民國 59 年新庄村設立四箴國中，位於新庄村中沙路二號；而同年行政院公布了台中港綱要計劃以及十年發展計劃，發展日據時期的新高港(今梧棲港)，以解決基隆、高雄兩港的擁擠，並加速此區的發展。其中台中港都市計劃的公布，對龍井地區未來的發展有極為深遠的影響。

民國 64 年東海花園別墅完工，此為東海別商圈區內的第一批建築群，隨後研究區周遭也逐步發展；民國 66 年，位於東側的台中工業區一期完工，為本區帶來發展潛能；民國 68 年高速公路通車，69 年 7 月，中港路拓寬全線完工，寬達四十公尺，雙向三線道，擁擠車流獲得紓困，使本研究區的交通更加便利，但同時也使得中港路兩側形同隔離；民國 69 年，榮總台中分院成立於東海大學北面，與東海大學隔著中港路，帶動流動性消費人潮與車潮(東海大學校園整建規劃報告，1995)。

民國 69 年 6 月，台中縣發起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公告，此一政策造成大肚台地「坪頂五村」的搶建風潮(表 2-1)。

表 (2-1) 民國 60 年代大肚山上大型社區一覽表

社區名稱	創建日期	規模	座落	備註
自強新城	民國 62 年	2000 單位	蔗廊里	國紫建設
東海別墅	民國 64 年	100 單位	新東里	陸章泉建造
中和國宅	民國 64 年	240 單位	瑞井里	李戎之建造
中富國宅	民國 68 年	336 單位	瑞井裡	李戎之建造
德昌之家	民國 68 年	100 單位	蔗廊里	德昌建設
名人別墅	民國 68 年	100 單位	新莊里	
遠東國際城	民國 68 年	2000 單位	東海里	遠太建設
亞洲城	民國 68 年	100 單位	新東里	
中華新城	民國 69 年	228 單位	瑞井里	圓山建設
立全社區	民國 69 年	100 單位	蔗廊里	圓山建設

資料來源:修改自(張文欽等, 1998)

民國 70 年，台中工業區二期完工，為本社區的發展增添動力；民國 71 年 11 月，由新庄村分出新東村，在此後公共設施也逐漸加強改善，包括農會新庄信用部以及辦事處、新庄派出所、消防隊及郵局等等，皆位於遊園南路與新興路交叉口附近。在用水方面，因得自台中市工業區系統的供水，於民國 72 年之後，山頂六村才開始有自來水可以使用，在此之前，住戶的生活用水皆使用建商自鑿的深水井水源（張文欽等，1998）。

民國 75 年以後，台幣大幅升值房地產景氣攀升，再加上東海大學學生人數不斷擴增、靜宜大學於民國 76 年遷校沙鹿，使得本區的房屋租賃市場及消費人口快速成長，帶動本區的另一波房屋建築的高潮，同時帶來大量的住家人口，由於這一時期的快速成長，導致生活環境逐漸惡化。

為了提升台中市與台中港必經地區的龍井、大肚之生活環境，省政府於民國 80 年 3 月 19 日函請縣府辦理「龍井鄉新庄子、大肚鄉蔗廊地區鄉街計畫」。隨後縣府於民國 83 年 9 月 17 日公告該計畫地區禁建一年六個月，並於禁建期間辦理鄉街計畫草案規劃。民國 84 年 7 月 28 日由台中縣政府依「都市計畫法」公告展覽。由於原規劃草案與民眾陳情之意見之間有所差距，縣都委會乃決議將規劃草案退回業務單位並研擬後續作法（台中縣政府，1997）。由於鄉街計畫未能實行，本社區的發展將受到土地使用管制的限制，同時無法提升社區生活環境的品質。

民國 85 年麥當勞於研究區內遊園南路、新興路口開幕，帶動該區域的商機；民國 87 年 2 月，理想國社區再從新東村分出成為東海村，東海別墅商圈

與理想國社區至此分成兩個不同村里而以中港路為重要的分隔界線。截至今日，坪頂地區並未再出現新的鄉街計畫。

三、 東海別墅社區的形成原因

(一) 政策的因素

政策之一：民國 59 年行政院公布了台中港綱要計劃及十年發展計劃，發展日據時代的新高港(即梧棲港)，以便解決基隆、高雄兩港的擁擠，並加速此區的發展。其中台中港都市計劃的公布，對龍井地區未來的發展有極深遠的影響。經過農地重劃的地區(位海岸平原區)，多被指定為農業保留區，這期間，除了農民可以建農舍之外，農地不得蓋房子(許文淵，1987)，地方人士對此規定，皆以「禁建」稱呼。禁建卻促進原來偏僻落伍的新庄、南寮村反而得到發展一新庄、南寮在大肚山上，地點偏僻，但受東海大學建在大肚山上，鄰近新庄、南寮，且這兩庄不在限建範圍內，吸引建商到此投資(包括陸章泉建設公司在本社區所推出的東海花園別墅建設案)，光是靠著賣土地蓋房子而財產累積達到千萬的人，就有二、三十個。在這之後人口更是急速增加，鄉公所劃新庄、南寮的一部分，而新設新東村。(許雪姬，1990)

政策之二：民國 69 年 6 月 1 日，政府公告台中縣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規則。此政策正式公告之前，造成大肚台地山頂六村的搶建風潮，光是東海別墅商圈於民國 68 年和 69 年兩年之間完工的新建戶就高達 1,035 棟，大約是在此之前房屋數量的三倍，隨著房屋的銷售，帶來了大量的人口移入，為東海別墅社區奠定發展的基礎。

(二) 區位條件

由「大學城是大學和鄰近社區環境所構成的大學生活領域圈」，以此定義來看，東海別墅商圈便是以東海大學為核心發展的大學生活圈。此生活圈中以新東里(即東海別墅商圈)、理想國及瑞聯天地的居住密度與商業強度較高，其中又以東海別墅商圈聚集的學生人口最多，商業消費活動最為旺盛，且也是最鄰近東大校園的社區(圖 2-3)。(白明仕，1999)

「當年東海大學創立，大肚山上猶是一片荒蕪，對外交通的中港路，也是一條不大平坦的黃泥道。校門對過，就是學生最早的校外天堂。一開始的餃子館、胖子的炒麵、老王的炸排骨和蒼蠅大菜、老賴的魚丸湯，提供我們學校食堂外的選擇。我們也曾在那兒打過撞球，消磨閒散的青春。民國 67 年榮總

台中分院興建，中港路拓寬為雙向三車道，這些小店全被拆了。接著東海別墅社區興起，小食堂如雨後春筍般竄起，而今校門口已變成榮總醫院探病者購物買鮮花、營養品的地方。」(東海大學，19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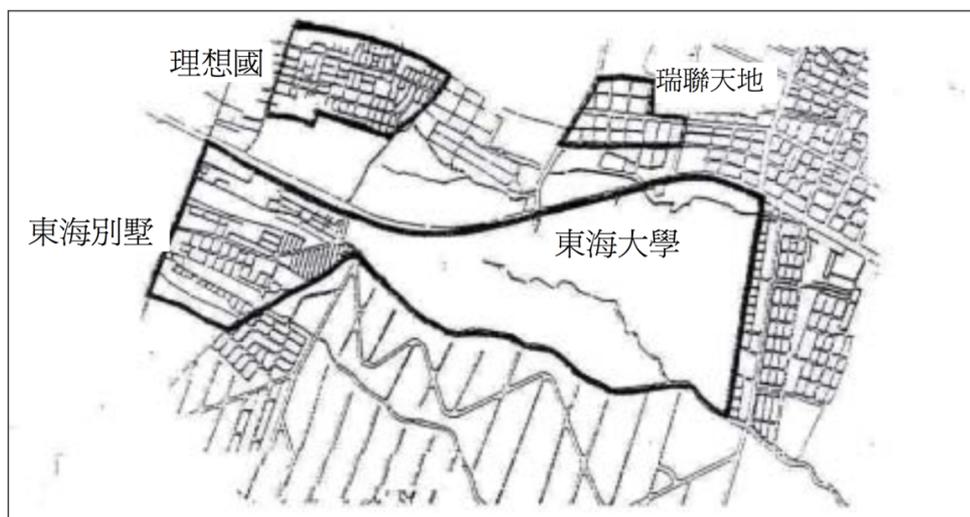


圖 (2-3) 東海大學生活圈位置圖

資料來源：白明仕，1999

(三) 東海大學擴大招生的因素

民國 63 年，因東海別墅起建，使得原本人煙稀少的紅土地開始有人群的集聚與商業的活動（當時別墅區的水是以建商自鑿的水井抽水飲用的）。在這之前，雖已有鄰近的東海大學（於民國 44 年建校），但東海大學初期的學生人數僅有數百名。村民們回憶說：「30 年前的新東里，那會有學生來租房子？連半戶人家也沒有，都是蔗田、旱作地，僅有一條遊園路，是光復前不久才修的產業道路（日本參與二次世界大戰末期，在山上沿村莊外圍設了一座簡易的機場，這條窄窄的產業道路，就是臨時的飛機跑道）。」

由此可知，東海大學的擴大招生政策，才是造就今日新東村繁榮發展的基礎。20 多年來，東海大學學生人數由民國 61 年的 1630 人，到現在已經達一萬多之人，其驚人的膨脹速度帶動了山頂村落的經濟發展。尤其是最為鄰近的新東里。在民國 71 年，居民和學生人口合計超過萬人，正式獨立成村，因位於原新庄村以東，故命名新東村。當時，東海別墅，富貴新城以及國際城、遠東城等等的住宅區都已興建完成。因為人口最密集的精華區，在東海別墅一帶，久而久之，東海別墅之名，反倒比新東村更為人所耳熟能詳。

這幾年來，新東村的發展還是一直持續擴大，高樓大廈不斷興建，村裡的居民除了東海的大學生人數增加很多之外，另有靜宜大學、弘光技術學院，甚至逢甲大學的學生也到這裏租房子或消費，另外工業區 1~5 期都在其附近，

誠如村民所言：「要工作的人，一定要搬過來，這邊交通方便，有得賺吃，人很自然就住下來了。」到了民國 87 年 2 月 1 日，新東里又再分出一個更新的村落，稱為東海村。（張文欽等，1998）。綜合以上論述，東海別墅社區形成的主要影響因素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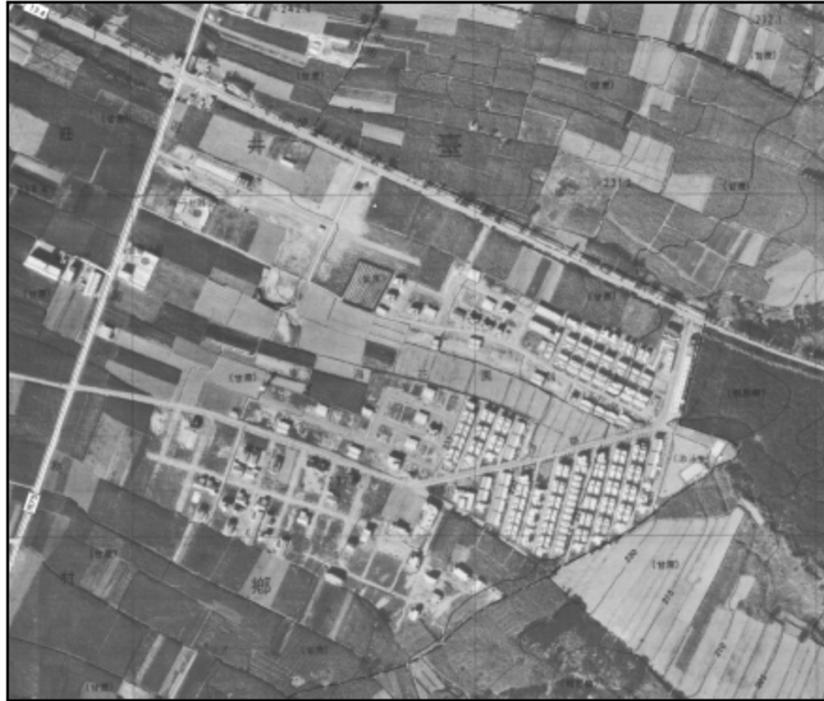
1. 政策因素—早期位於龍井區的邊陲處，未受禁建之限制；東海花園別墅建設案的成功帶動發展；台中縣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公告之政策造成的搶建潮。
2. 區位條件—屬於東海大學生活圈最近的社區；中港路（現今台灣大道）拓寬引導東海大學師生消費由校門口轉往東海別墅社區移動；台中工業區的開發以及榮總台中分院的興建帶動起的人口成長。
3. 東海大學跨大招生以及靜宜大學遷校沙鹿等因素，帶來更多的人潮進駐本社區。

四、東海別墅建築群發展歷程與發展型態

由都市景觀來看都市聚落的發展過程者，所謂都市景觀，主要是針對都市內部市街的形態與市街兩旁的建築景觀。就區域而言，不同的文化團體族群、由於地形、氣候等自然條件的限制，與政治、文化等發展背景的影響，導致都市內部空間配置的差異與建築外貌的不同，使得都市景觀具有地方個性；就時間而言，隨著政治背景的改變、技術經濟水準的提升，即使在同一個地方，市街的形態、建築的外貌，也表現出各時代不同的風貌，其不僅賦予都市個性，也成為記錄一個都市各個時期發展過程的一項指標（隋麗雲，1985）。

（一）東海別墅初成期（民國 64~66 年）

民國 63 年以前，本研究區內尚無任何住家或是房屋建築，直到 64 年才有「東海花園別墅」的開發案陸續完工推案，此案便成為本區第一批建設案，故一般人通稱「東海別墅」，東海大學學生則簡稱為「東別」。建築物主要分布在東園巷、東園巷 1~4 弄及新興路 1~22 巷（圖 2-4），此分布特性主要是建商以東海大學為號召，吸引消費者來此購屋的結果。建築式樣則以 1 樓別墅、2 樓別墅以及 2 樓連棟為主，東園巷以 2 樓連棟為主的房子利於商業活動的規劃，別墅型的房屋則適合住家。



圖(2-4) 民國 65 年東海別墅社區相片基本圖

(二) 搶建期 (民國 67~74 年)

根據台灣省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公告日期一覽表，台中縣非都市土地利用辦理使用編定公告日期為 69 年 6 月 1 日，受到這個因素的影響，引發了坪頂地區的搶建風潮。主要建築式樣則以 2 樓連棟為主，包括新興路 62-96 巷和遊園南路 143 巷（亞洲城）、大同街及大順街、遊園南路 269 巷、綠園路及新興路 85 巷；台中港路 19 巷則是 4 樓連棟，新興路與中港路旁的房子有利於商業活動的規劃，其餘的房子則適合居家使用。

(三) 改建暨高樓期 (民國 75~83 年)

隨著東海大學學生人數規模逐年大幅度的增加以及民國 76 年靜宜大學遷校至沙鹿，導致越來越多的學生在此區租屋，帶起此區的消費與租屋市場，同時也導致了出租大樓搶建和違建現象。部分居民另尋他處並成為房東，將其原住屋或改建成出租型大樓，建商的住商大樓案亦陸續推出，如東海天廈、東海雅築、東大廣場、東海大學城；更有許多 7~10 樓的高樓層建築，如美麗新世界、東海山莊、時代廣場、遊方集；甚至包含了東海西門町及中港傳家堡等開發案。從民國 74 年和 83 年東海別墅社區建物區位變遷分析圖（圖 2-5）可以看出來，從民國 74 年到 83 年這一段期間，建築物逐漸填滿建築用地。



圖(2-5) 民國 83 年東海別墅社區相片基本圖

(四) 緩慢成長期 (民國 84~90 年)

為了搶占學生的租屋市場，在民國 75~83 年的改建及高樓期當中，不僅本區的空地不斷的被新建建物填滿，東海別墅社區明顯變得相當擁擠，甚至還出現許多不合法令的違章建築物群。在民國 84 年台中市發生威爾康大火事件之後，台中縣政府便趕緊發函至東海大學，要求校方轉知、並輔導學生勿賃租「東海別墅暨地區」等違法的建築物 (圖 2-6)，以維護公共安全，導致許多學生為了安全的考慮，便不願寄宿在東海別墅區，令東海別墅社區的租屋市場出現供過於求的狀況，民國 84 年以後的新建建築戶數也因此而明顯的減少。



圖 (2-6)東海別墅社區違章建築物分布圖

資料來源：台中縣政府 85.03.04 函

小結：綜合以上整理可得知東海別墅社區的發展歷程根據社區內重大建築群的發展及影響社區發展的重要因素可分為以下四個階段：

1. 東海別墅初成期（民國 64~66 年），民國 64 年東海花園別墅建設案推案成功，是本社區發展的開端。
2. 搶建期（民國 67~74 年），民國 69 年 6 月 1 日台中縣非都市土地利用辦理使用編定，受到這個因素的影響，引發本社區從 67 年開始的一波搶建熱潮。
3. 改建暨高樓期（民國 75~83 年）：民國 75 年以後，隨著台幣大幅升值房地產景氣攀升，加上東海大學學生人數不斷擴增、靜宜大學於 76 年遷校沙鹿，使本區的房屋租賃市場及消費人口快速成長，並帶動本社區的另一波房屋建築的高潮，社區內不僅建築量大增，同時也帶來大量的住家人口，並且出現許多違章建築物。
4. 緩慢成長期（民國 84~90 年）：民國 84 年台中市發生威爾康大火事件之後，台中縣政府便趕緊發函至東海大學，請校方轉知、並輔導學生勿租賃「東海別墅暨地區」等不合法的建築物，以維護公共安全，許多學生為了安全的考慮，便不願寄宿在本社區，以至於本社區的租屋市場出現供過於求的現象，社區的成長也趨於緩慢。

第二節 場所精神

【場所精神】一書為舒茲在理論性方面的著作：【建築中的意圖】與【存在、空間與建築】的一本續集，與【西方建築的意義】有關，而它們的共同目的、觀點為建築是賦予人一個「存在的立足點」的方式。因此主要在探究建築精神上的涵義而非實用上的層面，雖然兩者間有著密切的關係。在【建築的意圖】中所討論之實用的「機能」尺度，是某種「綜合性」的系統的一部分，不過該書也強調「環境對人的影響，意味著建築的目的超越了早期機能主義所給予的定義。」因此對知覺和象徵性加以透徹地探討，同時強調人不能僅曲解科學的理解獲得一個立足點。「人需要象徵性的東西」，也就是「表達生活情境」的藝術品。舒茲本人並不同意風土或紀念性的建築作為一種奢侈品，或市某種用來「感動大眾」的東西。建築沒有什麼不同的「種類」，只有不同的情境需要不同的解決方式，藉以滿足人生實質上和精神上的需求。

當我們透過分析來處理建築時，遺漏了具體環境的特性，這種品質也就是人所能認同的客體，而認同感正可以給人一種存在的立足點感受，為了彌補這個缺憾，在【存在、空間與建築】中提到了「存在空間」這個觀念，「存在空間」並非一個數學邏輯的術語，而是包含介於人與環境的基本關係。

一、 場所本質(essence of place)

場所意味著自然與人造環境所組成的一種具有意義的整體，不同於純物質的型態，重要的是其蘊含精神上的意義。只有當人造物或是建築物界定了一個具有明確特性的空間範圍，人與環境發生聯繫，場地(site)才能轉變成為有意義的場所(place)。

瑞爾夫(Edward Relph, 1972)將場所視為各式各樣的經驗現象，並檢視這些不同場所的性質，像是地點、地景、時間或社區與個人的關聯性，有些評價的產生來自於我們對場所的經驗和程度，透過這樣的方法，意義的來源或場所的本質便可以顯露出來。

場所的本質不是僅來自於它的位置或是其服務的功能，也並非來自占有它的社群或一些膚淺的經驗，而是要在於那個定義場所為人類存在的深奧中心的無自我意識的意向性(unselfconscious intentionality)，這些意向性使人與場所產生了互動並賦予不同層次的場所意義。

而「場所」代表什麼樣的意義呢？顯然不只是抽象的區位(location)而已，我們所指的是具有物質的本質、形態、質感及顏色的具體的物所組成的一個整體。這些物的總合決定了一種「環境的特性」，即為場所的本質。一般而

言，場所都會具有一種特性或「氣氛」，因此場所是定性的、「整體的」現象，不能夠簡化其任何的特質，諸如空間關係，而不喪失其具體的本性。

場所結構必須以此「地景」與「聚落」來描述的結論，並以「空間」和「特性」的分類加以分析，因此「空間」暗示構成一個場所的元素，三向度的組織，「特性」一般指的是「氣氛」，是謂任何場所中最豐富的特質。

二、 場所精神(genius loci or spirit of place)

「場所精神」(genius loci or spirit of place)一詞來自於古羅馬的想法，根據古羅馬人的信仰，每一個獨立的本體都擁有自己的靈魂，這種靈魂賦予了人與場所生命，同時也決定他們的特性與本質，而在我們的常理中，所謂場所或空間結構是一種固定而永恆的狀態，但因現代環境內外單調的特性，使得今日的場所幾乎淪喪，即便有什麼多樣性也經常是由於過去所留下來的元素而使然。事實上，場所或空間是會變遷的，有時甚至非常劇烈，但這並不意謂變遷會使場所精神也一定會改變或喪失，而是場所本身是可以因應這些動態變遷的，亦即一個場所很顯然地可以透過不同的方式加以「詮釋」，它具有吸收不同內容的能力，且不止適合一個特別的用途而已，否則將很快就失效；所以一個長期保持場所精神的空間場所其實是包含了具有各種不同變異的特性，對此諾伯舒茲指出：「是具有物質本質、型態、質感及顏色的具體物所組成的一個整體。這些物的總和決定了一種『環境的特性』，亦即場所的本質。」(Schulz, 1979)。

而在建築學領域，現象學的思想直接投影到建築之中則是認為建築回歸到「場所」，由場所精神中獲得建築為最根本的經驗。因此場所精神比場所更具有廣泛而深刻的內容與意義。那是一種總體的氣氛，是使用者的意識和行動在參與的過程中獲得的一種場所感，一種有意義的空間感，對此，我們可以在現象中得知，只有將抽象的物質空間轉為一種有情感的人化空間，將場所精神視覺化，建築才能成為真正的建築。

而對於場所精神的解讀，袁德中(2003)在其研究中指出，場所精神的意義是意識到意義與象徵在空間研究與實現中的重要性，對空間的意義產生原因之探求，擺在具體的人類心靈與社會文化脈絡中，是種對深度人文空間的企求。另外洪營甄(2005)在其研究也認為，場所精神最大的空間觀念為非單一考慮空間表現，而是集結天地人神的整體考量經營，成為一特性強烈，包含集體記憶、集體認同有歷史及時代精神之心靈交融空間。整理 Kevin Lynch(2001)的著作，可得知一個整體生動的物質環境也能夠形成清晰的意象，同時充當一類社會的角色，組成群體交往活動記憶的符號與基本資料。此外，一處好的環境

意象能夠讓擁有者在感情上產生十分重要的安全感，可見一處好的地方環境，能促使集體記憶的活動呈現，令使用者擁有其於環境活動中的安全感。

根據 Norberg-Schulz(2010)的相關著作瞭解到，在自然場所中，要構成場所精神的脈絡，來自於對自然環境視自然為各種生活力量的原始體驗，並透過自然的資源，讓場所變得有意義或神聖，並有其特別的個性，而這樣有意義的場所系統才能真正為人所生活，利用自然與人之間特性的關聯，來獲得人與自然之間的和諧，而方向感和認同感意指在自然場所中對自然場所的體驗。關於人為場所，在於任何客體與客體之間的集結，意即他們之間的關係，透過定居，表達一種存在的概念，當人為環境充滿意義時便讓人覺得如在家裡般的暢快，而人所生活的人為環境並不只是實用的工具，而是具有結構同時使意義具體化，而人為場所最明顯的特質就是包被，其特性和空間的特質取決於包被的情況，而它的意義也可以由象徵性元素所表達，而方向感和認同感便是透過在這些人為場所中的體驗而產生，藉由和這些物的互動經驗，形成了一種平衡而產生場所精神。

三、 場所精神的異化

場所精神一書的第一句：「邏輯是無庸置疑的，不過它經不起一個人求生意念的考驗。（卡夫卡）」在全球消費社會運行下的結果，「場所精神的異化」第一階段就事變成「場所的觀光化」（陳炳宏、揚智鈞、林宥均、吳玫、鄭得興，2013）

如美國學者詹明信所言，消費社會這個概念不只是用來描述一種特定的風格，同時也作為一個時期的概念，把畫上所出現的新的方式、特點與一種新的社會生活與新的經濟秩序連結起來。消費社會的形成經歷了一個漫長的發展過程，只有當滿足了人們的基本生存需要之後所進行的消費，才具有其建構性的內涵，也讓為這種消費具有確認與體現社會身份的功能。因此，消費社會是發生於特定階層的消費行為，由歐洲貴族對奢侈品的消費促進了資本主義發展的「顯要性」是現代消費的一個特點，但這種「顯要性」消費在歐洲並沒有擴展到其他社會階層，進而形成大眾消費。美國於工業革命後，20世紀初福特主義生產方式的誕生與推廣，當代大眾意義上的大眾消費開始在美國形成。二戰後，大眾消費主義便成為資本主義的主導價值觀，並且隨著全球化浪潮的席捲了許多發展中的國家，在工業化的過程中持續的向消費社會過渡。總體來說，消費社會在全球範圍的形成經歷了一個萌芽自歐洲，發展於美國，最後拓展向全球的一種過程。（朱麟飛，2009）

而消費社會的運行機制包含了兩條基本的邏輯主線——從生產主導向消費主導的改變以及從使用價值主導向符號價值主導的轉變。傳統農業社會與工業社會皆為典型的生產主導型社會，生產是經濟與社會發展最主要的動力，而消費是從屬於生產的次要活動，但進入到後現代消費社會之後，生產的主導地位逐漸讓位於消費，消費便成為經濟發展的主要動力。倘若生產社會的主導社會觀念是禁欲、節儉與勤勞等等，那麼消費社會所取代的便是開放、時尚與享受所主導社會價值。消費社會的另一條邏輯主線是從使用價值主導向符號價值主導的轉變，由傳統經濟學的觀點來發現，商品的有用性主要體現在其使用價值之中，即能夠直接滿足人們的需要，這也是生產社會直接衍生出的關於商品或「物」這樣的觀念，而在消費社會下，商品或物除了具有「使用價值」之外，還具有「符號價值」。傳統生產社會都是由單一的「物的價值」層面來看待商品，但以布希亞（Jean Baudrillard）為代表的「符號價值論」則代表了消費社會的所主導的一種價值觀，即在區分商品價值雙重屬性的基礎上強調了「符號價值」層面的主導作用，物的「使用價值」在商品消費與廣告宣傳中被視為一種理所當然的前提，而在生產、消費與傳播的過程中，「符號價值」便取代了「使用價值」成為消費社會運行機制中的主導邏輯。（張勁松，2011）布西亞進一步描述了物品體系的心裏內化和嵌入過程，物品體系猶如一個語言結構，各種物品被整合為這個意義結構中的要素。人的需求不再是單一面向的物品功能性，而是形成了需要體系。需要體系是物品體系在人心中內映的內在映射，消費社會由此生成了新的生活方式：消費的目的不是為了真實的、內在的需要的滿足，而是為了被外在的、虛假的、受控的需要和永無止境的欲求滿足。

昂希·列斐伏爾（Henri Lefebvre）指出消費社會助長了新的異化形式，並通過大量的符號系統即「次體系」完成了對日常生活和消費的雙重控制。次體系成為統治社會的現實力量，消費社會對人的控制不僅侷限於消費領域，還透過符號圖像等形式擴展到人的精神欲望世界。布西亞認為消費社會中物的存在方式發生了根本性的變化，物的客觀有用性和具體功能變得不再重要，物體之間的關係演變成功能間的隨意組合與擺放，使物成了符號物，而符號取得了至高的統治地位。布西亞從符號學位置出發，將消費看做是符號體系自我指涉和意指的過程，進而認為符號的差異和區分原則構成了消費社會的主導邏輯，整個社會系統都建立在符號的編碼和操縱之上。（閔方潔，2011）

而對於現今場所精神所面臨的問題中，「場所的觀光化」說明了日常性的消逝，而日常性的消逝便說明了本來以前應該有的一些東西、地方、生活上的應用，因為受到了消費社會下觀光行為的變化而變化，慢慢變成了只會迎合觀光的需求。在急切的變化中，因應觀光氛圍的新東西加入，舊的東西不適當，不配合的就自然淘汰，造成平時居民日常性的消逝。另一方面，「場所的商品

化」則說明了精神性的消失。作為商品化的對象，重要的不是對象背後的深層意涵，而是作為商品簡易複製的淺層結構，作為在資本結構的消費社會下的差異比附。如同布希亞所說：「當『物』轉變成『符號』，當『消費』成為『系統化操控行為』之時，人們之間的相互關係也隨之轉變成一種『消費』關係。」而「場所的商品化」造成精神性的消失，它的意義在於場所被商品化之後，他的神聖性也就隨之消失了。

四、 現代建築之偏失與後現代建築的崛起

基提恩（Giedion）強調：「現代人有一種『思想和感覺分裂』的特性必須靠這種改革的目標，把一個人『整個』個性恢復，在成為一個真正的人。他說我們這時代需要一種人，他能恢復那介於內心與真實外表之間喪失已久的平衡。」他表示儘管現代人擁有科學思考的能力，但已經喪失了和他生存的社會之間真正的關係，這樣關係所缺少的辨識人類情緒機能的理想發展，即為現代建築以理性的機能主義和機械生產之純粹幾何美學為價值，「好像不是為人所設計的」這樣的概念，使得都市被指責為冷漠、單調的環境殺手。

基於對現代建築都市環境的統一，缺乏地域文化特色，不重視人性尊嚴且品質低落等垢病叢生的背離，於五十年代發展出一支「國際十人小組」

（Team 10）的組織，成為新環境觀念的代言人，認為人類居住既然是必然的趨勢，關心個體與群體的之間行為的平衡、強調都市生活的人性化，使每棟建築都是活生生的個體，同時又是其他建築物的延伸，真正有意義的建築才能實現，並認為這種覺醒與意識便是人類的「歸屬感」與「認同感」，其影響後現代發展的重要觀念極為「中介空間」（in-between）的概念。

范艾克（Aldo Van Eyck）以此概念將其實現於其概念建築作品（阿姆斯特丹兒童之家），繼承了結構主義中「正、反、合、的三元辯證思想，即在「二元共存」的雙生現象（Twin phenomena）中尋求「合」的可能性，以作為折衷調和的手段，使建築形式上已可表現出新舊、機能與裝飾、明晰與隱喻等雙生現象的融合並存，這觀念影響了范裘利的思想，並直接反映在他所著的「建築中的複雜與矛盾」一書中，成為後現代的理論基礎。

在這之後的六〇年代，社會上一貫沈默的種種團體與力量，先後公然地對繼承建置與秩序挑戰與反動，其基本的信念便是肯定「人」的基本價值，抗拒「物化」的人文精神，在這種人文的覺醒之下，范裘利的「建築中的複雜與矛盾」一書徹底顛覆了柯比意「純粹」現代建築的思想。

在「建築中的複雜與矛盾」一書，范裘利所標舉的便是建築中時存的矛盾性所呈現的複雜現象與其矛盾理論。他的矛盾理論受范艾克很大的影響，基本上范裘利的矛盾理論就是表達一種雙生辯證的觀念。他在書中便開門見山地強調「我主張建築的雙重性，我偏好兼有（Both-and），而不喜歡非此即彼（Either-or），有時灰甚至勝過黑與白。」所以建築中的複雜性亦正是「正」與「反」的矛盾辯證後的「合」的自然現象。其次，其著作「向拉斯維加斯學習」（Learning from Las Vegas）一書中，包容了現代建築所強調的機能，定義建築為「附有裝飾的庇護所」（Architect as Shelter with Decoration on it），也就是說建築富有象徵符號的庇護所，認為建築除了要保有實用機能外，應還要具有符號象徵意義和傳遞溝通訊息的皮層。

詹克斯（Charles Jencks）在對大眾傳播美體的運用上，除了直接承襲范裘利的核心思想外，更是借用了記號學（Semiotics）的理論，有系統地在建築上加以發揮，其著作「後現代建築語言」（The Language of Post-Modern Architecture）一書中的第二部分，將建築的傳達形式分為隱喻、語文、語構及語意等四種，其中所謂的隱喻（Metaphor）即是建築所表現的意象，引起對歷史傳統、地域文化的建築造型或自然界事物熟悉的聯想。

義大利的學者 Umberto Eco 對於建築記號學之理論將其所表達的意義分為兩種層次，分別為明示層次（denotation）和內涵層次（connotation）。前者包含窗型、採光、通風等等，又稱之為主要功能（Primary Function），而將內涵層次稱之為深層機能（Secondary Function），往往象徵機能高於明示的實用功能，例如巴黎的凱旋門，其主要功能早已遺失，但次要機能則代表著法國革命的象徵與巴黎市中心樞紐等等。

六〇年代與七〇年代是建築記號學蓬勃發展的年代，自然引領了建築領域的一項革命，范裘利的理論雖然強調了建築與矛盾本質，同時也暗示了建築意義的重要性。他除了以圖像記號觀點表達著名的鴨子屋外，更以記號學的觀點來擁護美國的商業街到，他認為美國商業街道的熱鬧及廣告招牌象徵著美國人的生活，尤其在都市地區，雖然雜亂，但其象徵傳遞價值遠高於審美價值，因此最後乾脆說「商業街道永遠是對的」（Main Street is always right）。另外像諾伯修茲（Norberg Schulz）在其大作「建築中的意圖」（Intention in Architecture）除了最早具體介紹記號學之基本理論之外，也同時強調建築中象徵意義的重要性，也才有後續的場所精神。而對詹克斯建築記號理論影響最大的則是 Umberto Eco 和他的明示與內涵意義理論。

五、消費主義與符號

布希亞 (Jean Baudrillard) 在「物體系」一書中提出了消費社費中符號的價值為何。在早期的著作中，布希亞認為傳統馬克斯主義已不足以解釋後現代資本主義複雜的運作模式，因此引介了符號學的概念。馬克斯在《資本論》中提出所有商品皆有兩個屬性：「使用價值」(use value)和「交換價值」(exchange value)。前者指人類對物體單純的需求，顯示人與自然之間的關係；後者指物體交易的價格，指涉物體生產過程所有環節的社會關係。例如一件喀什米爾毛衣的使用價值是一件保暖的衣服，交易價值指陳的則可能是內蒙古的一位牧羊人透過出口貿易商、服裝設計師、百貨公司將這件毛衣賣給一位歐洲貴婦的價格。然而布希亞對馬克斯主義最重要的補充便是提出「符號價值」(sign value)的概念。

他主張在晚期資本主義社會中，人們消費的是物體的象徵意義，例如身穿某名牌喀什米爾毛衣時代表了社會、經濟地位，跟這物件的用處或生產過程的關係並沒有必然的關聯。當商品在這消費體系中經由廣告和傳媒幻化成一種文化符號，符徵(the signifier)即完全脫離符指(the signified)，而自成一系統，意義恆在符號和符號之間流轉，消費的慾望依附在符號間的差異(永無止境的新產品、新潮流)，不斷衍生、消失、再生、飄浮而無所固著。換言之，任何物體都必須先成為符號(例：A 樣的人會開 A 廠牌的車子)，才能進入消費者主體的想像認同層面(「我是 B 樣的人，所以要開 B 廠牌的車」)，而成為商品。人們渴求與消費的是符號，而不是物體本身；是擬仿物(simulacrum)而非真實物體，故當進入了消費主義中符號的節奏時，也就必須將所有事物符號化了。

根據消費主義符號觀念的特徵有以下幾項：實踐性，即以促進消費為目的。象徵性：即以消費品印證其文化意義為表徵。差異性：即表達消費者的文化個性(身份、地位)的不同。炫耀性：即以獲得一種心理的滿足為目的。

作為一種迥異於傳統的消費方式，符號消費觀必將與傳統勤儉節約的消費觀發生衝突，並挑戰傳統的消費觀。究其原因，乃在於符號消費倡導的是一種新的價值觀，一種以消費主導，並統攝生產、流通和交換的消費革命。

由此可見，符號消費觀念也是一把雙刃劍。我們在運用符號消費拓展消費意義，倡導個性消費的同時，也應提倡一種節約、適度、生態型的消費方式。因為資源總是有限的，而炫耀性的慾望消費所帶來的直接後果則是引起了地球資源的枯竭、環境惡化、生態破壞，造成對地球支持生命能力的嚴重威脅。它不僅危及子孫後代的生存和發展，慾望消費滋長了人們享樂主義、個人主義的價值觀，邊緣化了人生命的價值意義；它認為，人生在世享樂至上才是幸福、快樂的真正來源。另一方面，符號消費對於激活消費領域、擴大內需、促進經濟增長具有一定積極意義。對於東海別墅商圈之發展，我們可以透過觀察以及訪談了解到，使用者評斷一個地方或是一間商店，超脫了原本對於「物」的使

用價值，多半以其符號價值進行肯定，因此，消費主義所帶來之符號價值之邏輯，影響了使用者在東海別墅商圈中對事物的選擇佔了相當大的比重。

第三節 空間認知相關文獻

一、空間認知之定義

空間認知主要是從環境心理學與環境認知所開啟的。但最初是由 Tolman (1948) 所探討的認知地圖(cognitive map)概念開始，他認為個體在探索環境的過程中，會以類似地圖的方式記憶所學習到的空間知識。在 Tolman 之後，不同領域的學者專家才慢慢開始投入環境認知這方面的研究。其中所討論的認知內容不僅探討對於環境的價值認同，在形式上也研究有關顏色、尺寸、空間結構...等物理性的環境知識，研究範圍也逐漸擴展到都市空間尺度，也形成所謂的「空間認知」。

Montello (1999) 認為空間認知所指的是在真實空間中，對於大範圍空間尺度裡地圖使用、環境探索、文字空間描述能力；歐陽鍾玲 (1982) 則表示每個人都有一種潛在的抽象心智能力，迫使我們去吸收、組織、儲存和處理相關的環境信息 (environmental information)，這種能力依年齡 (或發展) 和利用 (學習) 而改變，藉由每天的空間行為基礎，逐漸累積而成，稱為空間認知。鄭麗玉 (1999) 認為對於空間認知具有兩個層面的問題：一個是知識在記憶中是如何被儲存的？以及儲存何種意義與內容？另一個層面則是知識是如何被使用或處理的歷程。

關於空間認知的研究中，Rapaport (1982) 於研究都市型態對人的影響時，認為人接受、了解實質環境是經由知覺、認知及評估三個階段，其中人的知覺(perception)反應著重在視覺經驗上，認知 (cognition) 的心理反應則是以技藝經驗較重，最後才能夠憑藉這些條件來對實質環境產生一種意象；李厚強(2002)認為當人們感受到空間中所傳達之視覺訊息時，認知的過程就立即展開，而所有過去累積的經驗及記憶也開始展開訊息處理的運作張肇承(1988)則是認為空間認知是指人在接收視覺訊息後，便將影像依照過去學習經驗，將視覺訊息區分為類似的圖像、形體、物件等，再賦予其所辨識物件的名稱及描述說明。藉由以上理論來看，空間認知最初必須經由視覺的接收，才能夠由每個人自身的經驗中加以整理，以產生整體確切的意象。

二、空間認知的影響因素

整理空間認知之研究後，能夠發現其涉及的層面相當廣泛，相異之空間或環境特色所影響的空間認知因素也會有所不同。依據 Norberg-Schulz

(1986) 於「場所精神」一書所指出，所謂「場所」常常被賦予一個特質或氣氛；有特色的環境意謂著是由既有材料、顏色、型狀、直感等屬性的具體物質所構成的整體，藉由物件(thing)和物件聚集方式(how things are)，共同決定了其本身具有之「環境特色」。

李厚強(2002)認為，當人們接收到了空間中所傳達之視覺訊息時，認知的過程便立即展開，而過去所有累積的經驗及記憶同時開始展開訊息處理的運作；張昌明(1987)則認為不僅是空間中的實質元素會刺激人們對於空間認知的儲存、了解與建構過程，其他的事件、個人或群體情感的屬性與象徵意義也會對其有所影響；莊士瑩(1998)指出人對於實質空間的感受中，影響空間認知的因素主要區分為內在因素與外在因素兩種類型。因以上研究能夠得知，空間認知方面是由兩種主要因素所組成。

(一) 實質因素：

其中包含空間屬性、空間組成、物理環境及個元素之間的組織等，屬於實質空間特徵對於空間認知的影響。

(二) 個人因素：

包括個人的背景、個人特徵(例如性別、年齡、家庭環境、經驗及熟悉度等)，屬於個人的背景屬性對於空間認知的影響。

Bell 與 Newby(1971)認為每個人的視覺感知品質將會影響其認知結果，而鄭昭明(1994)認為，認知世人對事物的了解歷程，其架構建立在訊息處理模式的理論上，主要是在探討如何透過感官所接受到的訊息，產生注意、識別、記憶、理解及思考等複雜的心理活動。由此可得知，環境特色通常是人們視覺感知的第一個介面，因此在認知的過程中，視覺感官為其評判標準的一個重要工具。

三、實質空間之影響認知因素

實質空間構成的要素主要是空間中的單元與類型，這些要素可以是各種土地使用或其他相關之實質建設(如：道路、景觀、建築物、公共設施等)在某一都市區域中排列顯示之方式與相互之間的涵構(張世典，1980)。Herzog 與 Shier(2000)在實質空間的研究中，透過 Kalplan 的偏好矩陣的觀念來研究人們對於現代建築及具舊有建築之間的認知及偏好上差異，發現人們對舊有建築

(older-building)的構成認知因素，包含視覺豐富性(visual richness)、易讀性(legibility)及神秘性(mystery)等三種特徵因素；而根據 Frewald(1989)的研究，探討影響新舊認知及偏好的建築元件，包含建築裝飾及語彙、曲線、建築物的外牆材質、柱列、特製形式的窗戶及整體建築物的色彩構成等七個元件，運用此七個建築元件的構成為評估項目來了解人們對於新舊建築的界定；Naz和 Feyzan(2001)研究校園中宿舍建築的室內空間對於擁擠度的影響中，指出良好的室內空間品質即來自於適當空間尺寸、型狀、樓層高度與外部空間連繫及物理環境的配合等。從以上研究能夠證實實質空間的認知容易受到視覺感受之影響，導致群眾對於空間知覺的評估有所差異。

四、環境心理學

由歷史與文化的觀點對都市進行探討，可以讓我們了解在不同的文化、社會下，都市空間特徵也會有所差異。歷史、文化的觀點再提示著我們都市空間在形成的狀況下不可忽視不同傳統下的都市風格。如果將探討的目標連結到人類的行為上，則可以從行為科學的觀點來了解都市。

單純以"物"的觀點來看，空間與形體屬於物理現象，其所能論及的性質僅止於型態上的性質；但若以"人"觀點來看待空間與物體，前提是其相對關係相同，其論及的空間性質與人們對都市空間體驗是一致的。行為科學用於解釋人類行為與環境的基本模式為 $S \rightarrow O \rightarrow R$ (Stimulus, Organic, Reaction, 圖 2-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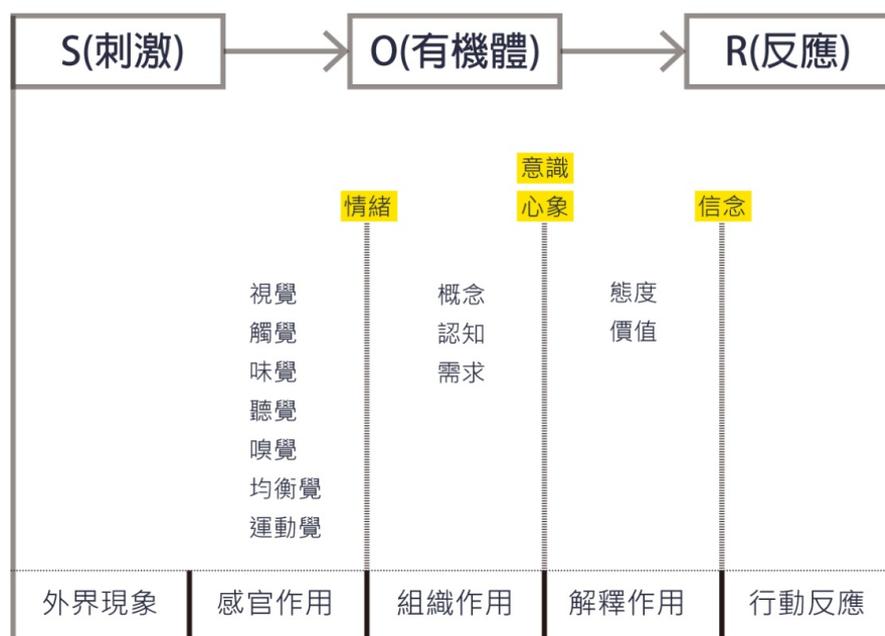


圖 (2-7) $S \rightarrow O \rightarrow R$ 人類行為與環境的基本模式

(一) 知覺、需求與空間

知覺一詞在心理學的定義為有機體選擇組織，並感覺有解釋資料的歷程，在型為科學上泛指感覺、知覺、直覺等，並隨在各個應用科學的旨趣而有所不同的界定。

在建築與都市設計上知覺則泛指一般的體驗空間的過程，包括信念(Beliefs)、認知(Cognitions)、價值(Values)、態度(Attitudes)、感覺(Sense)、意識(Consciousness)與心象(Image)等。

(二) 行為心理學

心理學上解釋促使個體產生行為的原因稱之為動機(motion)；動機之主要來源分成兩種：一為內在條件稱之為需求(need)，是指個體內部所發生的力量；另一為外在環境稱之為刺激(stimulus)；從知覺過程看來，刺激事先於知覺的，但需求是個體內部所發生的力量，但又是為喚起別種機制之刺激之故。

1. 就行為發生而言，一定依藉於實質空間，也就是所謂的場所，或所謂的物理環境，另一方面人的行為與環境互相影響，
2. 就空間而言，空間固然是外環境(刺激)能影響人的行為，而人的行為對外環境也會綜和需求與刺激做調適，不斷調適外在環境或行為於外在環境中所留下痕跡。

第四節 建築現象學

一、 建、居、思 (Building Dwelling Thinking)

海德格在(Heidegger, 1962)《存有與時間》(Being and Time)所論及人的存有特性是「在世存有」(Being-in-the-world)時，已點出人與世界的關係是屬於一種寓居關係(Being-in)。到了後期，棲居(Dwelling)的思想佔有更重要的地位，尤其是在〈Building Dwelling Thinking〉(Heidegger, 1971)一文中，他將築造、棲居與思考三種活動統整，更達到棲居之思的高峰。「築造(Building)設立了各種位置(locations)，這些位置為四重整體(fourfold)提供空間(space)和場所(site)。從天、地、人、神相互隸屬的四位一體中，築造(building)接受指令以建造位置。築造從四位一體取得準則，用來為它所

建立的位置所提供的各種空間 (spaces) 做出度量」。這裡涉及下列幾個關鍵詞：building、location、space、site、fourfold 等。這些詞與一般用法差距甚大，fourfold 則是生造的新字，海德格均賦予它們特殊的意義，要瞭解海德格如何賦予這些詞特殊的意義，我們必須將它們放入海德格思想本身的脈絡中才得以釐清。

在語法上，Building 一詞作為名詞的是「建築物」，是人的活動所生產的一種「物」，作為動名詞時則是「築造」之意，強調築造的行動過程。人築造各種建築物，蓋工廠是用來生產物件，搭建橋樑是為便於通行，而築造家屋則是供人棲居。工廠、橋樑和家屋都是提供人類活動使用的建築物，它們是人們日常生活實作的場所。在廣泛的意義上，生產器物、通行、居住等活動都在我們棲居 (dwelling) 的領域之中(Heidegger, 1971)。通常人們認為築造 (building) 是為了棲居(dwelling)，棲居與築造的關係就會被視為目的與手段的關係。海德格說，這當然不能說不對，但這種手段，目的的認知架構 (schema) 阻撓了我們洞察其本質性。他認為築造不只是棲居的手段，而是築造本身就是棲居(Heidegger, 1971)。怎麼說呢？一方面築造作為人的活動，原本就屬於日常生活實作(即 dwelling)的領域；在另一方面，我們得要先懂得如何棲居，我們才能進行築造活動。(Heidegger, 1971)

而至於棲居(dwelling) 的本質是什麼呢？對此海德格表示，棲居不僅僅是在家屋中的居住活動，而是人存有的方式及特徵(Heidegger, 1971)，是人在大地上存在的樣貌(the manner in which we humans are on the earth)，是去珍愛、保護、培育和照料這片大地。在此意義下，作為棲居的築造活動便具有雙重作用，前者是保存、培育能自行生長的生物；後者則是建造那些不能自行生長之「物」，如家屋與生活用具等(Heidegger, 1971)。在上述雙重作用下，棲居的本質是提供我們安全的庇護之所，使人在不受威脅的自由之境中保持自在，並護衛萬物於其本質之中(Heidegger, 1971)。而棲居既然是人在大地上的存在樣態，人在大地之上即同時即在天空之下；人、大地與天空則共同存在於諸神面前。在這裡我們對「神」的理解不必侷限於宗教信仰的領域，海德格強調的是相對於終有一死的人(the mortals) 的神聖者(the immortals)，而對神聖的感受則是人在面對不可掌握的命運所產生的謙卑與崇敬之情，諸神即是為人們帶來訊息的使者。由天、地、人、神相互隸屬形成的四位一體，海德格稱之為 fourfold，人即藉由「棲居」存在於此一 fourfold 之中。他進一步說，棲居的基本特性在於保存 fourfold 於其本質中，讓其得以呈現 (presencing)。於是人的棲居就是蘊含在拯救大地 (解放萬物，使它們在其本質中呈現)、接受天空(接納天空中的日月星辰的運作，依循日與夜息的規律而

活動)、等待諸神(開放自己,傾聽諸神之現身與隱沒所傳遞的訊息)、並護衛人終有一死的人的本質。

海德格認為各式各樣的人本主義有一共同原則,即人性是由人的行動所創造出來的,因此人成了最高原則,人成為人性的基礎。人本主義認為人的人性就在人的本質之中。但在傳統哲學中,人性的定義是相對於自然、歷史、世界級世界的基礎等這些已經被建立的解釋而被定義,即是在存有者整體中被定義;人則被擺在各種動物之中,將人與它們的差異表象出來去定義人。這不能說是錯的,但如將人視為一般存有者來思考,是將人視為動物之一,如亞里斯多德所言:「人是理性的動物」,就是這種形上學思想的結果。海德格說,人的本質在人的存在(ek-sistence)之中,人作為「在世界之中的存有」,他早已超越自身到存有的真理,站立在存有的光輝之中。人的人性就是人的本質,理性屬於人的本質之一。海德格認為理性的本質根植於:就任何一種對存有者之存有的領會,存有已被照亮並在真理中自行運作了。存在(ek-sistence)是人瞭解理性的基礎,才是真正的人性。人的本質奠基於人與存有的關係之中,思考人的本質就必須在此一關係中探討 (Heidegger, 1977)。

海德格從存有學的角度對棲居與空間的思考重新配對了人與世界的關係,並對當代人在受到科技主導的世界中如何應和此一命運提出具有啟發性的指引,這些思想提供了其他哲學家對空間研究的一個新的出發點。

梅洛龐蒂 (Merleau-Ponty, 1962) 的《知覺現象學》(Phenomenology of Perception) 在海德格「在世存有」的思考基礎上發展了身體 – 主體 (body-subject) 的概念,強調我思 (the cogito) 必須在具體的處境中揭示「我」。真實的我思認知我的思考本身是一不可異化的事實,它揭示了「我」作為「在世存有」的存有方式 (Preface)。以身體作為中心,生活世界的空間感要先於客觀的空間感,事物的尺寸與距離根才能植於我的身體並以之為中心。作為主體關涉世界的一種可能性,深度揭示了主體與空間的聯繫,而寬度與高度則由深度所衍生,他們都是「存在的向度」(‘existential’ dimension) (Merleau-Ponty, 1962)。知覺與身體將我置於世界的正中心,但這個世界不必然我所身處之環境,其呈現為寬廣的心靈空間現象,就像思鄉時人們能即刻拉近所思念之故鄉的空間環境。而客觀思考將各種空間經驗主題化以便明察,這種思考方式杜絕了幻象與夢境之真實性 (Merleau-Ponty, 1962)。此一思想為巴謝拉(Bachelard) 的空間詩學開闢出一個新的取徑。

對於巴謝拉(Bachelard, 1969) 而言,寓居 (inhabiting) 的原初功能在於揭示對本土的依附 (attachment),而所有真正的寓居空間 (inhabited space)均承載了家的本質。透過白日夢的運作連結,居所整合人們的思想、記憶與夢;沒有居所的人則成為離散的存有者 (dispersed being)。他提出場所

分析 (topoanalysis) 來研究親切的場所 (the sites of our intimate lives), 認為這種取徑對人的理解較心理分析更具洞視。逝去的美好時光只能經由追憶而重新捕獲, 但原有的豐富性已消失大半, 只有空間能成為逝去生活的化石, 提供我們的記憶以居所。作為美好記憶之居所的空間要求人有所行動, 而在行動前, 有想像在作用著。

瑞爾夫認為地方 (place) 是生活世界中, 日常經驗的一種地理現象。在一個 place 即是保有一個展望世界的基點, 在事物的秩序之中確實的掌握住自己的位置, 並對一特殊地方產生重要的精神和心理的連結 (attachment) (Relph, 1976), 而存在的內在性 (existential insideness) 標誌出人們屬於一個地方並深刻地、全然地認同於一個地方的特徵, 這即是地方的概念基礎 (Relph, 1976)。建築學者 Norberg-Schultz (1985) 在海德格思想的基礎上詮釋「棲居」的概念, 認為人與居住環境間存在著一個有意義的關係, 「棲居」即隱含這種關係的建立, 這個關係由認同的行為所組成, 認同是一種歸屬於某個地方的感受, 棲居的意義則在於維繫、照料這塊土地, 而人的認同意指與周遭世界產生有意義的連結。一個人的家屋及內外之物, 集結了他的生活世界。物使此一生活世界顯現, 因此認同意指透過對物的瞭解與使用的過程, 而獲致此一世界, 人因認同而擁有世界, 並因此具有歸屬感, 人必須將他的歸屬感具體化, 才能獲得一種「家」的感覺。家屋的意義包含於其普遍的典型、地域的特殊性及時間的歷史性等方面而集結成世界, 家屋存在於物和人的世界, 並如其所是的顯現這個世界, 讓萬物各得其所, 因此, 它幫助人們詩意地棲居。當人能夠聆聽物的耳語, 並能藉由「築造」(building) 將其所瞭解的事物具體形象化, 便可詩意地棲居在這片大地之上。

Stefanovic (2000) 由「在世存有」的空間性指出, 作為「在世存有」的人, 我們發現自己的地方 (places) 並非日常存在之偶然性的背景, 它們事實上界定了我們的情緒、意義感以及在世界中的取向 (orientation)。承認「棲居」的存有論之優先性, 地方之意義便超出了美學的向度, 成為幸福 (well-being) 與歸屬感 (belonging) 的必要條件, 而自我認同, 或對「我是誰」的整體感則時常緊密聯繫我所居之處。當代由科技發展所導致的全球化社會必須召回 (recall) 人們對地方根著性 (rootedness) 之意義, 對地方傳統的覺知, 如此才可以啟發我們對自己的居地之意涵的重新評價, 他引用海德格 (Heidegger, 1971) 所說: 「人的存在方式是棲居」 (to be a human being...means to dwell), 而人是時間性的存有者, 總是朝著他的可能性而改變著, 居所也會隨著人而與時變化, 紮根於一地 (implacement) 的棲居, 因此也是一方面切近而熟悉, 一方面同時開啟了可能性, 不會凍結在千篇一律的狀態。

至於後期海德格強調各種空間的動態特性的重要轉變，影響了後現代地理學者 Edward Soja 的第三空間觀以及女性主義地理學者 Doreen Massey 的時空(space-time)一體觀。Soja (2004) 在其《第三空間》中提出存有論的三元辯證認為空間性、社會性與歷史性（這些是空間、時間，以及在世存有之社會生產的總和）的三元辯證可以運用到所有層次的知識形構，他批評西方過去一百年中過度強調歷史性的「創造」和社會實踐或社會性的「建構」之間的動態關係而忽略了空間性的面向，他認為必須重新肯定空間性來對抗西方哲學、科學、史學和社會理論中，將焦點過度放在彼此互動的存有之歷史性和社會性之上的傾向。

女性主義地理學者 Doreen Massey 以時空一體(space-time)的角度將空間概念化，這種概念由空間是從具有內在動態的社會關係所建構的觀點所延伸，指出空間是具有「動態的同時性」的。此觀點也蘊含了生活世界的存在是空間的「同時多重性」(simultaneous multiplicity) (Massey, 1994)，因為空間的社會關是以不同的方式為人所經驗，由不同位置的人以不同方式來詮釋之。此觀點將空間性聯繫上社會和權力，令空間組織成為社會生產的一環，另一方面，這種思考空間的視角質疑將地方視為有邊界之本真性 (authenticity) 位置，認為地方認同是單一、固定與不成問題的既有觀點，Massey 認為這就是一種停滯的空間觀，當空間被構想成各種尺度上的社會交互關係時，地方就成為交織關係裡的特殊接合或姿態，不該侷限於一特殊地域，而是延展到全球。這挑戰了視地方為永恆同一性的觀點，指出地方認同永遠都是有爭議的、不固定的、多重的，應是開放且有孔洞的 (Peet, 2005)。

因而，海德格的現象學精神可說是一種在主體意象性之下所產生的「時空觀」，其「建、居、思」一文就對於棲居的描述深切地展現了「空間」的本質，即在人的意向性中所揭示出的「生活場域」。在生活中的種種關切之下，與「周圍世界」的一切運籌帷幄就是「此在」棲於世界中的生活本質。

第五節 現象學相關文獻

雖然現象學是為一門方法學，卻非歸結式的邏輯方法，反而比較像是一種「心法」，需要置身世界中並且持續地進行對於事物與人的「關切」與「煩」，才能透過身體感知察覺到一個地方與人的真實面貌，理解到居住的邊界在哪，棲居者的精神寄託是什麼，「物」的聚集方式為何以及「家」之歸屬感之由來。法國現象學加梅洛龐蒂 (Maurice Merleau-Ponty) 在其巨作【什麼是現象學】一書中所言：「我不是要尋找『經驗是什麼？』而是要尋找『是甚麼使得經驗形成可能？』」

要能夠清晰地直觀事物的存在本質，就必須將眼前的面相暫時於以懸置，不立刻落入是非對錯的判斷，待面相齊備，才可進行意象性的還原，即思索現象背後的成因，如此才能夠判斷事物本質是否為表象所蒙蔽。

一、意識的本質：意向性 (intentionality)

現象學的主要目的—在於探索與描述生活世界，以辨明其不變的結構，亦即探索人類的意識，經驗與行動各個面向的關係網絡為其終極目的。

與現象學最密切關連的名詞是意向性 (intentionality)。現象學的核心意指即是我們的每一個意識動作，每一個經驗活動都是具備指向性的

(intentional)，而意識總是「對於某事物的意識」(conscious of)，經驗總是「對於某件事的經驗」(experience of)。我們的每一個意識動作、每一個經驗，都是與某一事物相關。每一個朝向 (intending) 總有它朝向的事物 (intended object)，我們的每一個意識動作，每一個經驗，都是與某一事物相關，每一個朝向 (intending) 總有它朝向的事物 (intended object)。

意向性這個概念是用來描述意識活動——指的就是意識總是指向某個東西的，所以獨立存在又自我封閉的意識是不存在的。(一個封閉的東西無法與其他東西接觸，他所指向出的箭頭並無法指向任何東西，箭頭就變得沒有意義了)

意向性學說顯示在構成認識對象及行程認識的過程中，主體起著積極的作用。胡賽爾認為意向活動有構成對象作用，因為對象不是獨立自主存在的，對象都是由自我意識通過意向性活動而建構起來的，所以對象的存在就是意向性。不過在構成認識對象及行程認識的過程中亦有客觀亦有主觀的因素在內。人類透過「意向性」，可將外部世界與自我心智關聯起來，在過程中事物的特質會相對於我們的感官而顯現出來。

因過去思潮的緣故，主宰著的是笛卡爾、霍布斯與洛克思想的文化，因此當我們有意識時，我們僅僅是知覺到我們自己或是我們的觀念 (ideas)。這亦是就像是被封閉在一個小盒子中。而因此，印象與概念在這樣一個封閉中出現；心智就像只在一個小盒子內，而我們的知覺就不會離開封閉盒子中，而僅是朝向盒子內這些印象概念，在這樣的觀念與經驗中產生迴圈，因此我們可以說我們的心智產生的衍生物都只是以自我為中心的，其根本上，完全不「關於」任何事情，而我們也被綁在一個「自我中心的困局」之中。因此，若沒有意象性，沒有共同世界，就無法擁合理性、明正與真理的生活。每一個人都指向自己的私己的世界，而因此對意向性的否定就是對心智朝向真理的否定。

二、範疇意向與結構

單純地意向一個對象與對這個對象做判斷不同。範疇意向性 (categorical intentionality) 指的是對一個對象加以談論勾劃的意向動作，把句法 (syntax) 帶入我們的經驗中的意向動作。範疇意向形成的三個階段以下列三個階段來解釋：

- (一) 看著一輛車，面、面向、輪廓的多重樣態，通過多重樣態顯現這輛車子的同一性。
- (二) 車體的刮痕，聚焦在表象之一，以整體為背景而浮現前景。
- (三) 整體與部分的關係，這輛車有刮傷是為範疇直觀 (categorical intuition) [那輛車：整體]；[那到刮傷：部分]。

以上的過程，由感官知覺移動到了理解，從僅僅是知覺到一個初步的瞭解，由單線的知覺意向性進入了多線的判斷意向性，進入了範疇思考。

我們的意向性從簡單知覺到範疇意向到思考的轉變，這個意向成就是人類語言與言談的基礎，我們能夠使用語言是因為我們能行使建構出範疇對象的意向性。

- (一) 新的意識與新的對象：事態。
- (二) 範疇意識中的同一性，是一種可以透過話語呈現、保留與傳遞的同一性。
- (三) 範疇對象的同一性是一次就完全呈現的（整體與部分同時給出）。

在現象學名詞中，範疇對象的建立叫做形構 (constitution)，指的是把範疇對象帶到光亮之處，把它勾劃出來，把它帶到前面來，使它的真實落實。服從於事物給出它們自己的方式。從經驗到範疇對象的發展叫做發生性的形構 (genetic constitution)。現象學裡的一個主要課題是前於述詞的經驗 (prepredicative experience)，也就是先於範疇成果並導向範疇成果的經驗過程。語言範疇意向性使知覺、想像、記憶與預期「人性化」 (humanize)，範疇意向也引進了新的多重樣態來增補及穿透前述詞經驗的多重樣態。

範疇對象不是心理物體，它們不只是心理意義，它們是事物呈現予我們的方式的修改，是「在世界之中」。即使我們談論著不在場的東西，我們還是勾劃著世界上的一部份，我們是可以意向著在場以及不在場的事物，即使是指向著不在現前的東西，意識的意向性都是處於向外的通達之中。

範疇意向性的層次不同於知覺、回憶、想像的層次，範疇活動開啟了理智的新層次，並將邏輯帶入經驗之中。「範疇對象，可以由它直接聯繫的脈絡中脫離開來，並且透過語言連接到其他的地方」，傳遞給他人。回憶與想像的移置，它讓我們有對不在場事物的原始感受，「但它們無法讓我們向在言談之中一樣地掌握不在場的東西，並在彼此之間溝通談論它。」

三、本質直觀

我們在生活中常常會感受的一些事情，好比說香與臭、黑與白等等，往往會以個人情緒去影響判斷，而我們也會因為我們經驗到的事物只是我們習以為常的樣貌而是之理所當然，而本質直觀則是要去洞察事物的必然性，以下以三個階段進行介紹：

第一階段：典型 (typicality)

在這個層次上，我們經驗到一些事物並且發現其中相似之處。例如：木頭會浮在水上，另一塊也會，第三塊也會。此階段我們發現了相當弱的同一性，以符號表示為 (A 為 p1、B 為 p2、C 為 p3)。因此，我們便預期了第四塊木頭出現時也是會浮起來的，但我們還沒有對木頭的浮性做一個明確的判斷。此時，我們的經驗獲得一個典型，但卻尚未提升到明晰有別的思考。

第二階段：實徵的普遍性

根據第一階段，我們看到三塊個別的木頭的述詞不只是相似，而且還相同，若以符號表示則為 (A 為 p、B 為 p、C 為 p)，當我們不只是看到相似性，而是看到相同，看到「在許多中的同一個」，此時一種新的同一性綜合產生。因此，「漂浮」只是作為述詞的字詞，他原本沒辦法用來表達是相似還是同一的特徵，然而在這之後，同一字詞（漂浮）就涵蓋了兩種意向性，兩種同一的認取。當我們認定了兩者的關係之後，使用著個字詞（漂浮）來指稱同一特徵，這動作稱為抵達「實徵的普遍性 (empirical universal)」，因為在所有的狀況中所發現的述詞特徵，都是我們所經驗到的事物。但這個想法的移動（從看到一個，然後累積成經驗同一），這只是現階段的經驗，這樣的明證只與我們已有的經驗範圍相同，未來是有可能被推翻的（看到沈下去的木頭），因為這個宣稱只是根據實徵的普遍性。

第三階段：想像變異

最後一個層次是去抵達一個事物不可或缺的特徵。此階段試著離開實徵普遍性，進入本質普遍性；進入必然性而非普遍的規律性。為了抵達到思想的移動，我們由知覺的領域移動到想像的領域，由實際經驗轉向哲學思考，若成功則到達一個本質直觀。

這個方法的轉移乃由底下的方式進行。先把焦點放在一個我們已經找到的普遍性上。對這個普遍性舉出一個例子，然後試著想像著個物體的變化。我們讓想像自由，看看多少元素可以從這個物體上去掉而不致使他「崩潰」或「爆炸」，不再是它自己。這就稱為「想像變異」，以這種方式去推到極致，去擴展某一事物的涵蓋範圍，如果有些特徵可以被放棄而此事務仍然可被保留，這些特徵就不屬於此一事物的本質，反過來說，事物本質是不可破壞的特徵。

當我們對本質直觀進一步的評論（對意向形式的瀏覽），第一階段我們僅僅獲得的是經驗所帶來的相似性。第二階段我們經驗到了實徵的普遍性，在此層級我們才掌握了一個個別之物的完整性，只有在個層級，當我們抵達了一個實徵的普遍性，如「紅色」、「立方」、「漂浮」等，我們才得以獲得對照於普遍性的個別物或是特定物。在第一個層級，我們經驗到一個個別物，但我們尚未將它視為個別物，個別物這個物性尚未對我們構成，因此我們需要普遍性的襯底來讓它發生。

這個行為用來解釋的話，如在第一階段，我們可能把同一個字用在許多的情況中，可能會像小朋友看到男人都叫他「叔叔」之類的，但他並未對此稱呼作為同一義或特定事物的表達。在此時，普遍與個別的區分尚未出現，這個層次的意象性淹沒在關聯性之中，沒有抵達確切的同一性之中，然而在此關聯的層次仍保留了較高層級的意象性的基礎。這有點像我們在較低層次的外貌對於這叫高層的意向呼喊，然而這其中有許多的模糊地帶，許多的同一性尚未被指認出來，尤其當我們想要給他一個名稱來定義他們。

（一）誤置的直觀

進行本質直觀時我們的嘗試可能是錯誤的，有可能會滑入了沒有表達本質性的全然幻想。有些可能是幻想的投射，而不是表達了我們真正生活的樣貌。這個錯誤並非是知覺上的錯誤，而是哲學上的，並非所有的變異都會成功，事實上，是很容易超出我的控制的。

實徵普遍性在我們所討論的三個層次中的第二層建立，它是本質普遍性的基礎。本質普遍性超越了實徵普遍性，但他奠基於後者。本質普遍性算是在為

實徵普遍性的確認，也可以說把時症普遍性拆解成最後骨架後，這個骨架就會分解。就此而言，實徵普遍性可以作為想像控制，實症的普遍性就是我們在世界的立足點，若不在意，我們所尋求的將會是虛幻的。

關於第三層級本質普遍性，在於本質直觀的特點「不可能性」、「消極之必然性」的角色。我們並未正面地看到事物與我們所檢驗的特徵之間的必然連結，我們看到一個事物若缺少某一特徵就不可能存在，因此我們知道這一特徵是本質性的，我們很難想像這個事物沒有這個特徵。

想像變異與本質洞察可以在自然態度中進行。這個本質還原 (eidetic reduction) 聚焦在事物的本質形式。不過本質還原與超越還原不同，後者把我們從自然態度轉移到現象學態度。超越還原與本質還原都是現象學的應用方法。藉由超越還原，現象學思考意象性以及其對象連結，但這也帶出了能意與所意的本質結構，也因此包括了本質還原。現象學關心的並非我所碰到的經驗對象，而是對任何意識都成立如此經驗與對象的本質結構。現象學是去發現當顯露活動發生時，事物與心智的必然樣態。

第三章 研究方法與步驟

第一節 理論架構

根據文獻回顧，我們可以了解到東海別墅商圈面臨到的是消費社會帶來的消費主義改變了原本的價值觀，由歷史的時間軸上我們可以看出東海別墅的發展分為兩個部分，第一部分屬於第一次北屋建設進場時，將原本的新東村藉由東海大學的地緣翻新為為人所知的「東海別墅」，此時的建築物多屬於「花園別墅」，使用狀況以「居住」為主要目標；而當民國七十六年左右，改建潮以及大量學生的進場，使得原本以「居住」為主的東海別墅逐漸轉型，飲食、短期居住、消費等等的生活型態逐漸成為顯學，此時主導者地方發展的已非原本的「居住」本質，而是以消費主導著的各式各樣的「符號」，建築的特性亦隨之轉變，根據文獻與訪談資料得知，第一期的東海別墅花園的建築以一至二樓高的花園洋房為主，改建潮時的建築則是以高層樓的學生宿舍以及商業空間，這兩個時期的建築其實都是為了符合時代的使用者對於空間的需求，前者為「居住」後者則為「活動」。因此我們可以得知，在改建潮後出現了學生、短居者與遊客等等新使用者；建築方面則是出現了學生宿舍、商家等與花園別墅不同的類型；使用者的目的也由原本的居住變得更多元，場所的本質也隨之移動。根據諾伯修茲所言，場所是行動和意向的中心，它是「我們存在中經驗到有意義事情的焦點」，場所的意義及為場所之本質。根據【台北都市景觀計畫研究】一書所提及「任何一個有生命力、活生生的都是景觀現象，都有其一定的場所意義和不變的成因。這一場所已被市民認同，不容取消、扭曲或變形。」（胡寶林、喻肇青，1984）：由這個角度去看都市景觀的現象，其將之歸納為以下三個元素：

- 1.都市公共環境及場所 (place)
- 2.都市活動的人 (actor)
- 3.都市的公共活動 (acting and communic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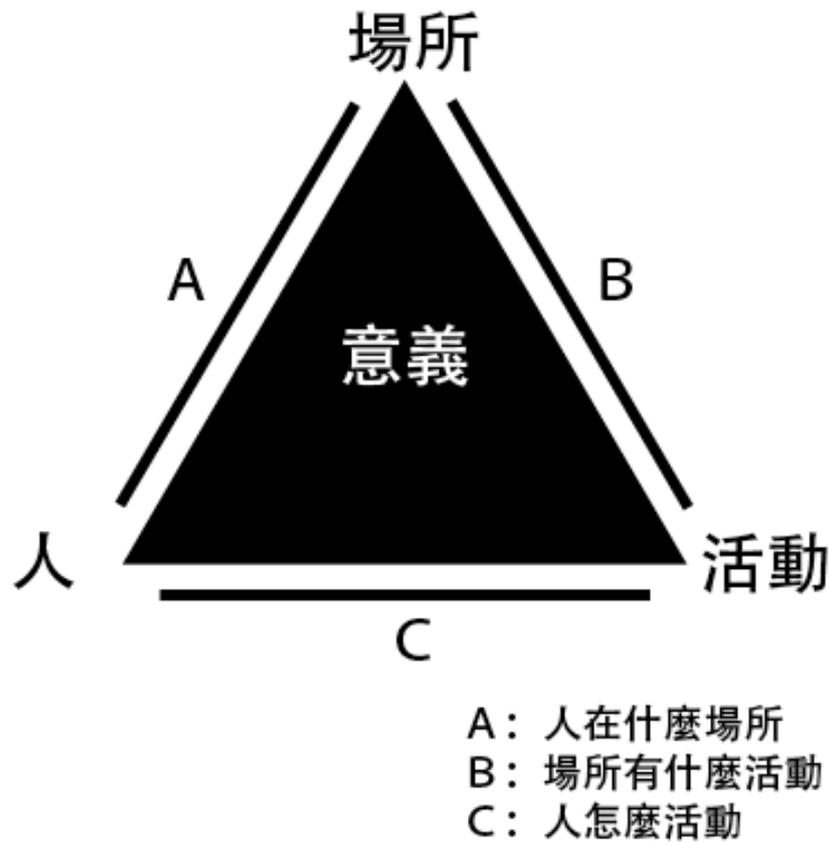


圖 (3-1) 都市景觀的核心意義

本研究認為胡寶林、喻肇青的都市景觀和新理論的觀點，符合本研究的主題，故以此作為研究理論建構時的參考架構，尤其精神為出發點，將原本的研究範圍都市景觀聚焦於東海別墅商圈這個範圍，並將場所精神中影響使用者對空間中存在性的方向性與特性進行探討，形構出本研究的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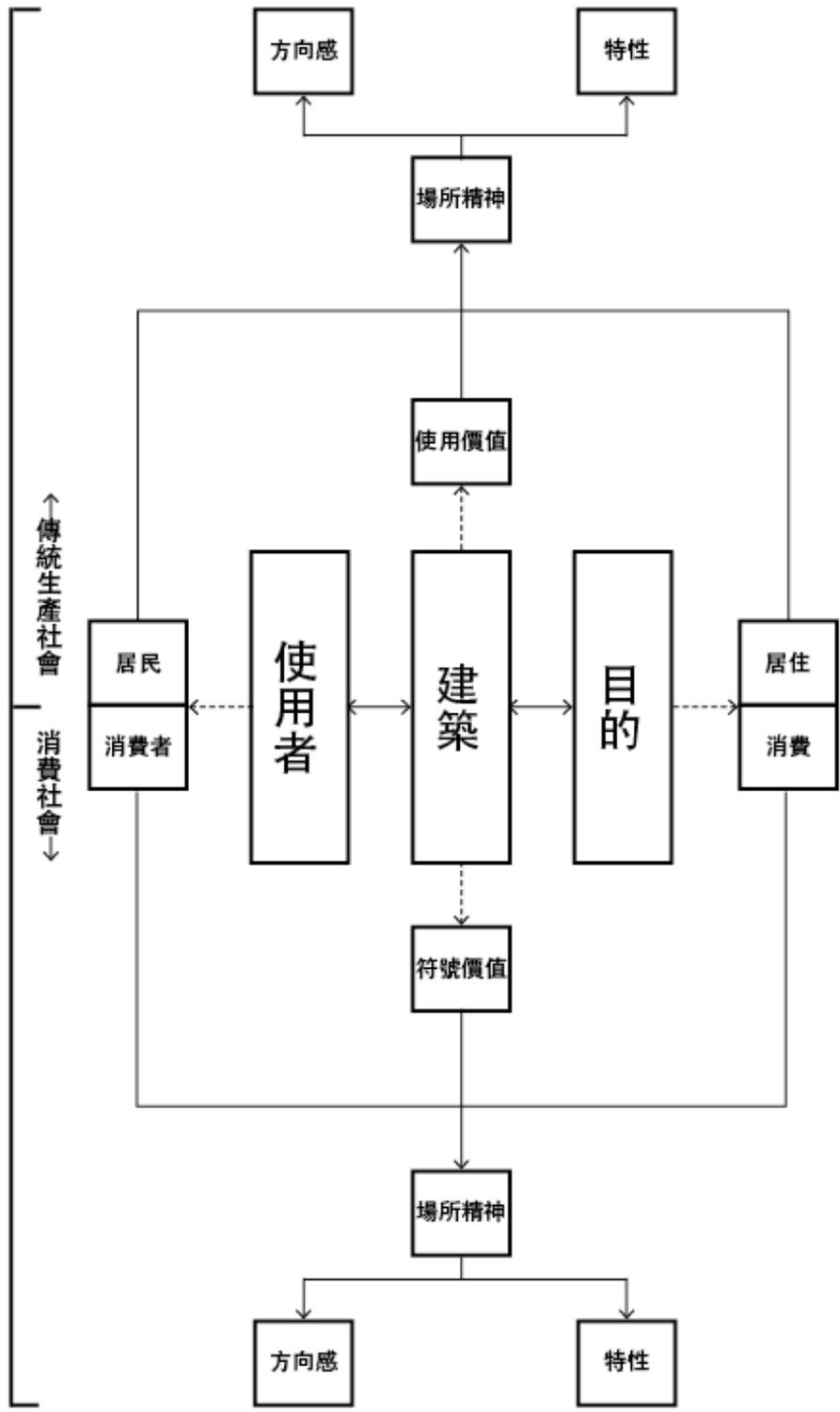


圖 (3-2) 研究結構圖

第二節 研究方法

本研究採質性的現象學研究方法並透過「文獻分析法」、「深度訪談法」、「空間觀察」、「書面與拍照等二手資料」來對東海別墅變遷對場所精神的影響進行探討。質性研究其注重於探討特殊情境的複雜主題，對於研究的

人、事、地、物等進行詳細的描述，探尋其背後的意義。透過質化的方法揭露並解釋一些在表面上顯為人知的現象，對於一些人盡皆知的事採取新鮮又創意的方式切入。

研究者依據吳明清(1993)在研究典範(paradigm)差異的選擇面向上，分析本研究的特質如下：

- (一) 從研究對於社會世界的基本假定上：主觀的認知，是來自於社會中個體或集體對社會情境的界定。
- (二) 從研究目的上：本研究旨在「了解」和「闡說」，是以研究對象的立場、親身體驗來闡述社會現象的本質。
- (三) 從研究方法上：在研究中研究者需參與獲投入研究對象的生活與活動中，觀察其行為與語言，以了解其中各現象所含的深層意涵。
- (四) 從研究者的角色上：研究者與研究對象之間是一種「互為主體」的形式，既要觀察也要行動，既是局外人也是圈內人。

本研究經由相關文獻擬定初步的研究面向，並將訪談內容與空間實地觀察結果釐清其中的差異性，並提出相關的改善建議。

一、 文獻分析法

文獻分析是透過文獻的搜集、分析、研究來提取所需資料的方法，並且對文獻進行客觀而有系統地描述的一種研究方法。文獻分析在方法上是注重客觀、系統的一種研究方法；在範圍上，不僅分析文獻內容，並且是分析整個文獻的學術傳播過程；在價值上不只是針對文獻妹榮作敘述性的解說，並且是在推論文獻內容對整個學術傳播過程所發生的影響。換言之，文獻分析可以幫助研究者釐清研究的背景事實、理論的發展狀況、研究具體方向、適當的研究設計以及研究工具的使用方式。

二、 深度訪談法

訪談法又可稱為「談話法」、「面談法」或「交談法」。訪談法是一種搜集資訊所常用的方法。在現實生活中，透過與他人不同形式的互動搜集資訊。

在訪談過程中，研究者必須創造出一種自然的情境，讓受訪者在一種被尊重與平等的互動關係中，進行雙向式的溝通與對話；而研究者必須本著開放的態度與彈性的原則，讓受訪者能針對研究議題，充分表達自己的看法意見與感受。換言之，訪談法為資料搜集的研究方法之一，是企圖創造聆聽的空間，在此空間中的科學認知領域裡，意義是透過口語觀察點之意見交換，共同創造所建構出來的。訪談法的優點為幫助搜集深度資訊、可透過研究者言詞外的觀察補充訪談所得的資訊、可解釋問題，降低受訪者的誤解。

三、 空間觀察

本研究之研究資料搜集除了訪談以外，空間觀察記錄也是重要的資料來源之一。本研究藉由拍照記錄以及筆記記錄的方式，將空間與使用者之間的互動關係加以記錄。為了要了解東海別墅所深層的特質，研究者必須回到東海別墅的實質空間場域中，透過觀察、傾聽、感受與接觸這個場所來挖掘空間中隱含的語言，並記錄下所觀察到的所見所聞。

四、 書面與照片等二手資料

書面語照片等二手資料方面，研究中經由東海大學圖書館以及相關文獻獲得東海別墅發展過程等相關基本資料與二手照片，包含「東海別墅發展過程」、「東海大學與東海別墅關係」、「東海別墅商家資訊」等等，以幫助在訪談過程中作為參考與驗證。

第三節 研究工具與研究步驟

本研究採用半結構訪談，訪談大綱的問題是根據研究目的以及文獻回顧探討、分析而來，透過審閱與修正後擬定初步的大綱，作為本研究的搜集工具，資料搜集的內容及方式分別如下：

一、 研究工具

(一) 研究者

研究者在研究的過程必須擔任多種角色：在資料搜集的過程，研究者具有訪談者以及權勢者的角色。

(二) 訪談工具

訪談過程中研究者透過錄音筆與記事本將訪談的過程記錄並將重點與想法記錄下來，故訪談前須先徵求受訪者同意，說明錄音的原因與用意，必要時給予同意函。在空間觀察階段則以相機與筆記記錄交互作用。

(三) 筆記

研究者在研究進行的過程中，會隨時以筆記記錄一些研究上的心得或想法。這些隨時的省思札記對於資料的分析、解釋與詮釋的過程具有非常大的幫助。

第四節 研究歷程

一、 訪談大綱的擬定

在實際訪談過程中，訪談大綱提供一個對談的脈絡，藉由訪談大綱幫助研究者避免忽略了某些問題。當實際進行案例訪談時，研究者必須依照不同受訪者的背景訪談當時情境，調整訪談問題的順序與訪談內容。研究者此時扮演著聆聽者的角色，而非絕對權威控制者。研究者也應小心客觀地提出問題，避免誘導受訪者接受研究者主觀價值的影響。

訪談大綱：

A 基本資料

1. 包括受訪者性別、現任職務、教育背景、專長、訪談情境（時間、地點）、居住狀況

B 空間現象陳述

1. 第一次造訪東海別墅的感受？
2. 對東海別墅的感官空間經驗且描述之，建築與環境周遭與自身的經驗為何？
3. 在東海別墅中從事哪些活動？
4. 東海別墅中的建築有何特殊之處？
5. 認為東海別墅中有哪些特別的區域嗎？
6. 在東海別墅中有在任何地方從事特定的行為嗎？
7. 東海別墅商圈中的別墅對你而言有特別的意義嗎？

二、 訪談過程

研究者根據上述之訪談大綱為基礎讓訪談以「半結構是」方式進行開放性的深入訪談，為了增加訪談時的彈性，訪談內容也依據每位受訪者不同的背景調整問題。訪談的過程以錄音方式進行，除避免遺漏受訪者談話內容之外，更可增加資料收集的正確性，並以隨手筆記為輔助工具，簡要的紀錄訪談情境與想法。訪談共計八個案例進行，每個訪談約 30 分鐘至一個小時。以下為訪談案例之簡介：

表 (3-1) 訪談案例簡介

編號	性別	背景	訪談時間	訪談地點
案例一	男	前會計師 現任大樓管理員	2017/2/10	東海別墅

案例二	男	大渡城鄉建築師	2017/3/15	大渡城鄉建築師事務所
案例三	男	別墅居民	2017/2/10	東海別墅
案例四	男	東海大學學生（景觀背景）	2017/4/3	東海大學
案例五	男	東海大學學生（景觀背景）	2017/4/3	東海大學
案例六	男	東海大學學生（建築背景）	2017/4/3	東海大學
案例七	男	東海大學學生（建築背景）	2017/4/3	東海大學
案例八	女	東海大學學生（建築背景）	2017/4/3	東海大學
案例九	男	東海大學學生（美術背景）	2017/4/3	東海大學
案例十	男	寶庫印刷店老闆	2017/3/15	寶庫印刷店
案例十一	女	遊客	2017/3/15	東海別墅
案例十二	男	遊客	2017/3/15	東海別墅

三、 資料整理與分析

對於質性研究，訪談觸及個人的經驗、認知、內心世界、情感等面向，本研究以現象學為理論基礎，假定分享的經驗具有一項本質或一些本質，這些本質是一個為所共同經驗的現象，被一般人所相互理解的核心意義。（吳芝儀，1999）因此，將不同人們的經驗加以整理、分析與比較，可確認現象的本質。

根據本研究的需求，將訪談大綱所搜集的資料以逐字稿的方式紀錄，並呈現訪談之重點，以切合研究架構。資料分析時將會以使用者的身份、空間使用狀況進行分類，並現象學研究方法中的基本還原法（reduction）將其放入括號（place in bracket）的存而不論（epoche）以瞭解事物的本質，並根據其本質將其歸類。

第四章 研究分析與結果

第一節 東海別墅商圈之變遷

「場所是具有物質本質、型態、質感及顏色的具體物所組成的一個整體。這些物的總和決定了一種『環境的特性』，亦即場所的本質。」（Schulz，1979）都市環境以及節為基礎，經常提供了許多認同感的可能性。一個陌生的城市比一個陌生的地景還比較容易讓人感覺到「家」的感覺。人類聚落的場所精神事實上代表一個小宇宙，城市之所以不同是因為其聚集的情形而產生。

東海別墅（新東里）是一個相當有年代歷史的場所，根據文獻顯示，聚落於兩百年間就有人開始居著，隨著工業時代的興起以及私立東海大學的進駐而有所轉變，然而在這幾次的轉變之下，出現了各式各樣的建築。這些建築物為如今的東海大學帶來了東別特有的特質，也因為這樣的特質建立在不同的時空背景之下，與人產生了特有的親密關係。因此，本章將在各節中詳述討論東海別墅空間形成的歷程以及人與空間是如何互動，而互動的過程又如何，並透過與受訪者與二手資料的相關內容來描述東海別墅，深陷在過去環境，眼前所見的彷彿置身於時間停止的空間，過去的種種歷歷在目。

一、東海別墅的發展過程

以「東海別墅」來代稱新東里，對於一個陌生的人而言，這裡像是一個相當夢幻的地方。

『東海別墅聽起來就是一個是一個很高級的地方，感覺住在那裡的人都很有氣質，只是現實狀況差距有點明顯。（案例一）』

光是一個起名，就讓東海別墅沾染上了優雅高貴的氣息，然而實地的樣貌讓人很難與「別墅」兩個字做聯想。一踏入東海別墅中，映入眼簾的是雜亂的商業標示與狹窄的道路，與一般的商業空間沒什麼差異，唯一的不同就是，這裡的環境更讓人感到不適。

『交通太混亂了，讓人根本無法好好地行走。走在這裡的街上像走在一個管子裡面，這管子不僅密不透風的，還亂得可以。』（案例十一）』

東海別墅之所以讓人感到不舒適，主要的因素來自於建築物過於密集、招牌凌亂以及交通壅塞等等。如圖（4-1）中所示，在東海別墅中步行，是看不到天際線的，由於建築物的分佈以及招牌與電線等等的，阻礙了視覺的延伸；凌亂的招牌也讓東海別墅掛上不名譽的招牌。



圖(4-1)東海別墅商圈現況

二、東海別墅之成立

然而，究竟東海別墅如何淪落成現今這個狀況呢？根據文獻顯示民國六十三年以前的新東里尚未有任何的房屋建築，即使東海大學於六十一年時開始擴編學生，早期學生的生活圈並不是在我們現今熟悉的新東里，而是鄰近宿舍區的校門口。

『當年東海大學創立，大肚山上猶是一片荒蕪，對外交通的中港路，也只是一條不大平坦的黃泥道。校門對過，就是學生最早的校外天堂。一開始的餃子館、胖子的炒麵、老王的炸排骨和蒼蠅大菜、老賴的魚丸湯，提供我們學校食堂外的選擇。我們也曾在那兒打過撞球，消磨閒散的青春。民國六十七年榮總台中分院興建，中港路拓寬為雙向三車道，這些小店全被拆了。接著東海別墅社區興起，小食堂勃興如雨後的春筍，而今校門口已變成榮總醫院探病者購物買鮮花、營養品的地方。』（東海大學，1995）

民國六十四年，問「北屋建設」公司配合台中港特定區計畫完成前進行搶建，由葉條輝規劃，在該地興建了一系列的兩層樓鄉村別墅住宅群，名為「東海別墅」。而在文字宣傳內容上，其宣傳封面就是以東海大學約農路的林蔭大道以及校園綠地為賣點。

『為什麼這裡會被稱為東海別墅呢？這是因為別墅區位於東海大學附近，學校裡面環境很好，可以下去散步，才說這邊是東海的別墅，北屋建築公司建築把東海別墅，設計成每一棟都有一個庭院，都蓋的很漂亮，以前整個新興路從現在的屈臣氏那邊開始，一直到遊園路，都種榕樹，有請園丁來修剪的很有造型。』（案例一）

當時的東海別墅落成可以說是台中市民的新寵，遠離都市的喧囂，環境上又有東海大學，拖東海的福，居住在這多少沾染了些文學書香之氣，更別說那美輪美奐的別墅庭園搭配上大肚山特有的氣候，雖然當地的公共設施仍然不足，但已經讓許多嚮往優質居住環境的民眾趨之若鶩。

『那時候東海別墅這邊沒有水，衣服要是洗完，到晚上都會變成土黃色的，因為風沙大，這邊都是黃土，那時的居住環境不是說很好，所以有些人都不願意來。但那時候他們來這住的時候，不覺得環境不好，因為整個社區都是別墅蓋的很漂亮，會來這裡買房子，主要是覺得這裡景觀很漂亮；這裡的房子比文心路還貴，文心路那邊一間大概 120 多萬，那這裡要 155 萬，當年這裡的房子，最高 2 層樓，全部都花園洋房，設計的都很整齊，這裡比市區蓋的還漂亮。那時候都會請人來修剪樹木，尤其到了秋天、冬天有霧的時候更漂亮，家家戶戶的門前，都是庭院，整條路都是花園很像美式房子，所以才來買這邊的房子。』（文獻案例一）

據相關的文獻了解，64 年東海花園別墅案陸續完工推案，到 66 年為止總共完成了 415 戶建築戶。建築物主要分布在東園巷、東園巷 1~4 弄及新興路 1~22 巷，此分布特性主要是建商以東海大學為號召，用來吸引消費者來此購屋的結果。建築式樣則以 1 樓別墅、2 樓別墅及 2 樓連棟為主，東園巷以 2 樓連棟為主的房子有利於商業活動的規劃，別墅型的房子則適合住家，可以說在第一波的完工時期，東海別墅就已經成為有一定生活水準的聚落，而如此舒適的居住環境，在當時形成了台中市達官顯貴之人的度假勝地。

『當時這邊每一戶人家都把家裡和庭院整理的漂漂亮亮，每一棟別墅都有自己的特色，真的是看上去就很舒服。第一波住進來的人來頭都不小，屬於上層階級的人，他們並不是天天都定居在這裡，那些人在市區都還有房子，只有到了週末，才會和家人一起來這邊度假放鬆，平時則是請佣人幫忙打掃與照

顧。少數定居在別墅裡的人呢，幾乎都是在東海大學裡頭服務的人，也都是有學問的人，那時候的東海別墅真的可以說是個書香氣息相當濃郁的世外桃源啊！』（案例一）



圖(4-2)東海別墅商圈搶建期航照圖

北屋建設的進入是東海別墅的開端，產業的投資有效的利用了東海大學帶來的周邊效應，這時期的東海別墅可以說是如夢仙境，大片的別墅群在原本荒地旱田中綻放光彩，透過居民的訪談與資料我們可以了解到，對於這個時期的東海別墅大家是多麼的享受生活，據其敘述，我們可以想像得到，這時期的東海別墅在視覺上有了極大的轉變，由原本荒蕪的農田，一瞬間變成人人稱羨的高品質花園別墅，而這優質的視覺享受，正是許多老居民所念念不忘的。

三、 搶建時期

台中縣非都市土地利用辦理使用編定公告日期為六十九年六月一日，受到這個因素的影響，引發了坪頂地區的搶建風潮。從民國六十一年以後，東海大學的學生就開始增多了，這學生增加的原因主要在於東海大學校務經營政策的轉變。早年東海以遠離塵囂的修道院精神在大肚山東側山麓創校，一直希望能維持少量的學生人數，以確保學生的素質，但後來美國教會對於大學的經費補助政策也有了變化，東海必須自力更生，所以學生數也就逐年成長，由於原有校內的宿舍及餐廳已不敷學生日常生活所需，學生只好向外取得滿足，再加上中港路拓寬工程以及台中榮總的設立，新庄仔成為東大師生的生活圈之一。

『那一陣子，房地產出了一點狀況，原本把這邊當度假勝地的屋主漸漸脫手，地主們也開始把地賣給別人蓋房子，學校那邊也跟里長有協調過，希望我們這邊可以幫忙解決學生的住宿問題，也同時紓困蕭條的房地產，於是原本漂亮的別墅群開始慢慢變成現在這個樣子。』（案例三）

東海別墅的建成分為三大時期，首期主要是北屋建設所規劃的「東海別墅」計畫，主要是花園洋房的建築群類型，空間則是家庭居住；第二時期則是受到了台中縣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規則出現的第一波搶建期，光是東海別墅社區於 68 年和 69 年二年間完工的建戶就高達 1,035 棟，大約是在此之前房屋數量的三倍；民國 75 年以後，隨著台幣大幅升值房地產景氣攀升、東海大學的學生年年遞增、76 年靜宜大學將校區由台中市區遷往沙鹿以及宏光科大的改制擴編等，使本區的房屋租賃市場及消費人口快速成長，並帶動本區的另一波房屋建築的高潮，同時也帶來大量的住家人口。84 年之後則是緩慢的成長狀態，主要是因應學生租賃的套房式集合住宅。



圖 (4-3) 搶建期主要建物 (亞洲城)



圖 (4-4) 高樓暨改建期主要建物 東海天廈



圖 (4-5) 緩慢成長期主要建物 台糖學苑

『以前的別墅真的是很美，到其他地方根本找不到這樣的環境，講出住在「東海別墅」這四個字，可是相當驕傲的啊！可是後面房子蓋起來以後，那種美好的回憶也慢慢不見了，現在還是可以找到一些沒有改建的別墅，但也幾乎都只是斷垣殘壁，並沒有好好的整修或利用，確實比較可惜了。』（案例一）

東海別墅建成之初，優雅的環境是最早且最美好的記憶，這樣的環境氛圍對居住在這邊的老居民而言產生強烈的歸屬感。然而隨著時代的動盪以及需求，東海別墅不斷的在成長，留下的別墅花園的空間卻凝結不動，即使仍有零星的幾座，但也都隱藏在現今的東海別墅，曾經的華麗時光僅活在老居民的記憶中。

當我們提到「東海別墅」這四個字，可以說是把老居民對於這個地方的榮耀從嘴巴講了出來，雖然說由現今環境而言，經歷了幾波的搶建期，視覺上帶來的刺激離我們所想像的「別墅」有很大的差別，但面對著這個未被彰顯卻具有被記憶、紀念特質的地方，「別墅」是確實的存在著。羅斯金（John Ruskin）在【記憶之燈】（The Lamp Of Memory）中所提到「記憶可以真的被說是建築的第六盞燈：當民居所等成為可記憶的，或多少被加上了記性特質，一個真正完美的建築才於是被形成。」

四、 台灣奇蹟之東海別墅

東海大學與東海別墅僅有一牆之隔，這條界線其實就是台中市與台中縣的界線，然而，位屬於兩縣市邊陲地帶，疏於規劃的狀況下引發了許多問題。

『以前阿，在學校住宿的時候，要播學校裡電話給住在東別的朋友還要多打區域碼，有趣的是我們之間其實只有一道圍牆的距離。』（案例二）

『這裡以前太偏僻了啦，在台中市與台中縣交接處，說穿了就是一個爹不疼娘不愛的地方，很多無良建商刻意操弄金錢遊戲，把這邊蓋得亂七八糟的。』（案例十）

隨著東海大學外宿學生增多，東海別墅逐漸成為學生校外住宿與生活消費區。再加上靜宜大學遷校至沙鹿與弘光護校改制、增收學生，兩校學生也選擇較早發展的東海別墅作為住宿地區，使得這地區的住宿人口大量增加。但在缺乏妥善規劃與適當管理的情況下，東別的生活品質日益下降，居民、商家、學生之間也產生了許多摩擦。

『現在真的不如以前，從以前到現在，真的變了很多，這個地方剛開始時，我們在經營的時候是專門在營業，不是專門在賺錢，是一個像社區的活動、是一個興趣而已，每天早上 5、6 點都有老人來這邊散步，我們盡量把這邊綠化，希望跟社區結合，住這邊的人都很喜歡這邊，大家都互相。不過現在的人很奇怪，尤其是這邊的學生，他們覺得馬場會影響到他們，於是就跑去環保署檢舉，檢舉說這裡的馬跑個不停、狗叫個不停，環保局也派人過來，但是土地是我們自己的，為什麼我們要走？什麼都是我們自己的，我們先來的，為什麼我們要走開？事實是先有這個馬場才有這個社區的，我們先來的然後變成說，有人就檢舉，一直檢舉，那這樣公平何在？！這個馬場以前是沒這麼小的，這邊是先有這馬場，再有房子，再有住戶，然後你們學生來租房子，老闆也一直把它控制成最好的環境，然後，他們現在變成樹太多也不行，為什麼樹太多也不行？我問環保局，本來這個就是一個綠化，這是很好的情形，那為什麼那些學生說樹太多不行，在這邊的在地人從不成這樣的抱怨，憑什麼後來來的學生、房東、外來的人都強迫我們要把馬場關掉，檢舉來了也都沒有用，因為我們是合法的，你有什麼辦法強迫我們遷走，那我們就強迫你們晚上那些學生，都不准打麻將打到 3、4 點，我們這邊聽的最清楚了，他們都打麻將打到

3、4 點，我們也都沒有在檢舉他們打麻將，我們只是提供他們一個好的環境而已。』（文獻案例二）

1987 年 6 月中旬，遠東街、國際街地區居民對於少數東海大學學生的「不當行徑」表示不滿，歲以「東大學生十大罪狀」為名張貼海報及投書媒體表示抗議，引起媒體一連串的報導，並在東別通往校內的旋轉門出口，張貼海報抗議校外住宿問題，使得潛藏已久的校外住宿問題展開了序幕。

向來對於東海校園事務關心的東風社，對於此事件立即進行了「學生外宿問題」的相關調查，透過美術系同學以「紀錄攝影」的方式，記錄東別的生活樣貌，對學生外宿地區環境問題進行多角度分析。而透過相關資料（以相思林之名——東海大學校園空間運動史，李杰穎），研究者將衝突討論之。

五、非正式部門作用下的東海別墅

創造出發生「小惠事件」和逼走孟東籬的惡劣環境的元兇，乃是在「非正式部門」作用下的東海別墅地區空間發展結構。

在所有曾以東海為題進行創作的作家中，孟東籬是唯一一位提到 80 年代以後東海校外居住環境的人，生性淡泊的孟東籬，雖然熱愛鹽寮的海與在茅屋的生活。但沒有建築，沒有綠樹，只有苛烈的冬風與夏日的鹽寮，讓他沒有地方散步，讓他感覺到自己被封閉在鹽寮的海邊。於是他決定「衝」向東海大學——一個有優美建築和大片綠樹，有文明，有文化，更且充滿著晴天的地方。

但是在搬到東大附近的國際城（國際街）後不久，敏感而細緻的孟東籬立刻感受到許多困擾，首先是周邊環境的各種噪音：摩托車、卡車、小販的叫賣，還有噴射戰鬥機的飛行聲。接著是國際街和東海別墅的巷弄角落、空地裡，開膛破肚、濕臭腐爛、堆積如山的棄置垃圾袋。甚至連唯一的一塊淨土——東大校園，在從東大到東別間的小徑兩旁，由於管理不善：未設垃圾箱時固是到處垃圾袋，設箱以後，更是箱裡箱外都是垃圾（孟東籬，1986）惡劣又每下愈況的環境問題，使得孟東籬忍不住大喊：生活在台灣的人怎麼可以這樣！生活在台灣的人，有這麼多這樣的人，台灣怎麼救？

於是在搬到東海半年後，他們一家決定搬回鹽寮居住。儘管孟東籬個人非常喜歡東大校園，儘管鹽寮有那麼多「文化上」的缺點，但至少偏僻封閉的鹽寮，他們可以快快樂樂的過日子，不用忍受惡劣環境的勒索。

夏鑄九認為非正式經濟的蓬勃是台灣社會經濟發展的重要特色，由於國家的縱容以及都市的公共服務不足，促進了台灣都市發展過程中「非正式部門」的持續擴張。在都市發展過程中國家未能滿足的「集體消費」需求，透過「非

正式部門」來填補，由此造成了台灣都市生活環境品質的急遽惡化。台灣社會非正式經濟的擴張，同時造成了勞動關係的非正式化，助長了個人化的投機主義，使得人們無法有能力組織自己，給予國家政治壓力而得到公部門提供的服務（夏鑄九，1995）

『初期由於該地地處偏遠，加上公用設施不足，經常斷水斷電，因此銷售情況不如預期。然而 1974 年後由於東海大學擴大招生，加上廢棄全體住校制，使得每年有大量學生必須在外租賃房屋居住，學生的生活和這裡的聯繫變得十分緊密，東別遂成為東海大學的腹地，變成近似大學城的生活形態。』（東海大學生會/學生議會，2005）

學生的大量湧入，使得東別的居住型態產生改變，除了私人興建的學生宿舍外，也包括一部份原本的舊別墅改建。80 年代後隨著台中市區的發展，鄰近東海大學的國際街以及「瑞聯天地」（1992 年完成）等住宅區也先後完成，原本來此地購屋者主要是做為投資用，但在幾波房屋市場不景氣的衝擊下，部份住宅區也開放為組賃空間但不論是由原本的家庭住宅改建，或是新起的學生套房、學生宿舍，主要參與營建或環境規劃的並非使用者和公部門，而是地主或是以購買房屋做為增值交易的投資者，以遊走於法律邊緣的非正式部門的營造方式進行的。

『由非正式部門所經營的住宿空間，在成本考量與利益的計算上均有缺漏，在這種空間商品化的經營底下，住宿空間類型受制於出租利潤，致使學生生活與學習、交誼空間的不足，但卻矛盾的負起提供教育部門不足的住宿空間。』（林育群，2001）

因此東別地區的空間發展，必然沿著台灣非正式部門的空間發展邏輯進行，造成生活環境品質的嚴重惡化，然而也因為東別地區的住宿空間是經由非正式部門的運作發展出來的，使得公共環境的問題更難透過公共資源的灌注予以解決。

『整個東園巷也都是違建加蓋出來的，路已經變小了，還又加設一些同樣也是違建的攤販出來，攤販如果沒有取締，這環環相扣的結，很難還以這個社區安全的道路；又東海別墅的道路充斥了偷工減料下的產物，每當下雨就一定淹水，道路崎嶇不平，補了又補，如果校方能多再關心一點這個地方的事情，東海的學生將會有一個和校內同樣清幽的學習環境。』（文獻案例一）

透過民國 85 年的圖資，可以看得到東海別墅在除了投資者在在此大興土木之外，部分空間為了提供學生的使用需求，投資者也在此起建了大量的違章建築，造成東海別墅的生活環境安全出現疑慮。



圖(4-6) 民國 85 年東海別墅違章建築物分佈圖

『早期東海別墅這個社區是有里民休閒中心的，還有一片游泳池，是很多人會聚集的地方，就在東海西門町那邊。後來，建商故意用一些商業手段，欠款還怎樣的，那邊就被法拍了，那片土地就被賣給別拿去蓋更多房子了，反正這邊以前也沒有人管，真的很可惜啊！』（案例十）

『我們這裡是屬於台中縣的龍井鄉，龍井鄉一直都沒有都市計畫，建築很多卻又亂蓋，變成大家都違法，如此以來，經營也就不可能不出現問題了；既然經營出了問題，大家也都不敢去問，「誰都不肯去問」，這就是最大的問題，在東別這個地方要求生存，最重要的就是政治問題，就是要合法、要安全…但是真的【碰到】問題也不敢去問。』（文獻案例一）

如此畸型的發展歷程下，東別的環境之每下愈況自是不難想像，無怪乎前東海建築系系主任詹耀文會表示：東別算是台灣的一個奇蹟，也是個特景，也就是說，在東別住的學生是在學歷方面在水準以上，但住的環境是水準以下。

第二節 場所精神之變遷

對於回到日常生活世界 (everyday life world) ，諾伯修茲指出「地方」是存在的整體現象，諾伯休茲認為空間結構是由空間 (space) 和特性 (character) 所組成，空間暗示著一個場所的元素，是一種三向度的組織，其「結構」由「空間」 (space) 及「特質」 (character) 組成，其「本質」為「自明 (證) 性」 (identification) 及「方向性」 (orientation) 。而特性是氣氛，是任何場所裡最豐富的特質，因此當使用者一方面是置身於「空間」之中，同時也暴露在某一種環境的「特性」之中，這兩種關係及稱為方向感和認同感，而場所精神的形成即是利用建築物給場所的特質，並使得這些特質和人產生親密的關係。而建築就是在於「製造地方」。諾伯休茲提取空間之主要特質「方向性」及特質的主要核心概念「自明 (證) 性」而導引出「地方」的「精神」 (spirit) 。這兩個特質在存在主義的論述中是中心課題，他們認為人類失去自明 (證) 性及方向性，則將感到「迷失」 (lost) ，而不知所之。本章將透過相關文獻以、訪談內容與研究者實地觀察所獲得之資料，了解東海別墅商圈在使用特性的變遷下與使用者的關係如何影響著場所精神。

一、 方向性變遷的影響

諾伯修茲透過羅馬的「軸線」與「特性」來表示生活空間中有許多有意義的物，包含自然與人為的，正在「邀請」人在此處「安置」，因此，方向性屬於一種空間與人之間溝通的語言。然而隨著時代演進，空間使用需求提高，根據相關文獻顯示，東海別墅商圈在歷史的時間軸上面臨了三次的變更。

(一) 空間變遷

東海別墅第一次空間變遷便是北屋建設於民國 64 年的起建，透過航照圖可以得知，初期的建築群落在、現今的台灣大道五段 3 巷 30 弄、42 弄、62 弄與新興路 2 巷至 20 巷之間，如下圖 (4-1)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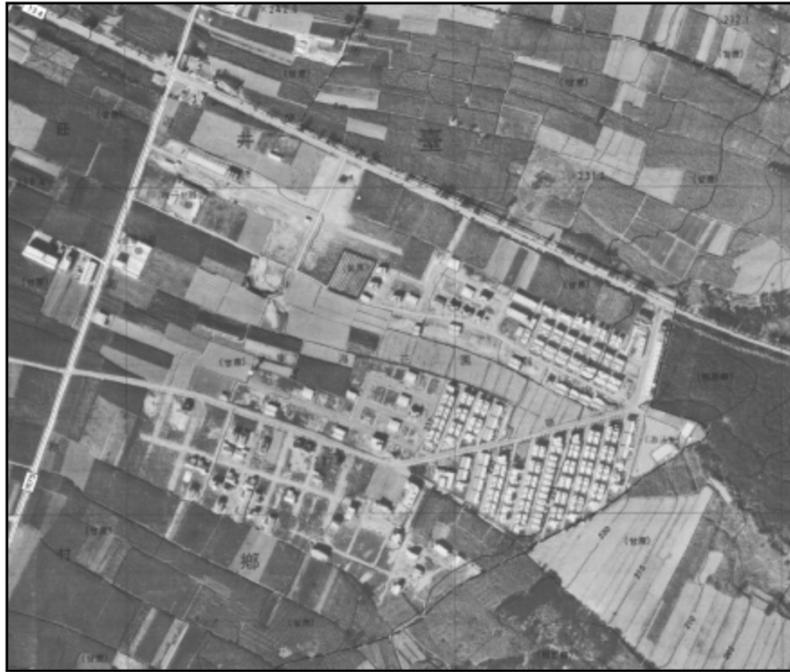


圖 (4-7) 民國 65 年東海別墅商圈航照圖

根據訪談案例三與相關文獻得知，此時的別墅建築群樓高都不超過兩層樓，使用狀況都是以居住為主，僅有少數非北屋建設所建之原建築保有著原本的農業活動，鮮少有商業活動。

而第二波的建築潮源自於民國六十九年台中縣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規則之影響，同時剛好碰上了房地產蕭條，形成了第一波搶建期，此時完工之建戶高達了 1035 棟，大約是原本的三倍。



圖 (4-8) 民國 74 年東海別墅商圈航照圖

隨後於民國 75 年，因東海大學學生年年增長、靜宜大學遷校與弘光科大改制擴編等等，使得東海別墅商圈內的建戶如雨後春筍般冒出，透過航照圖（4-3）可以得知，此時的東海別墅商圈建築範圍不再只局限於原本「東海別墅」計畫的範圍內，而是一路延伸至西側的遊園南路。



圖（4-9）民國 83 年東海別墅商圈航照圖

二、 土地使用變遷

由民國 65 年的航照圖可以看出，第一波的東海別墅計畫時期，本社區的土地利用以農業使用為主，其次為建築使用，在民國 63 年之前東海別墅商圈尚無任何住家或建築物，一直到民國 64 年花園別墅案陸續完工推案，以東海大學為號召，吸引消費者來此購屋的結果，此時的建築以住家為主。

從民國 74 年的航照圖可以看出，建築使用的面積和農業使用的面積大約各佔一半，其中建築使用地主要是從農業地轉用而來，建築物的分佈，明顯由東向西擴散，平均分佈在所有所有建築用地當中（如圖 4-4），反映台中縣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公告的影響，地主和建商企圖造成以既有地為鄉村區範圍的事實，此時新興路與台灣大道旁的建築有利於商業活動，其餘則適合居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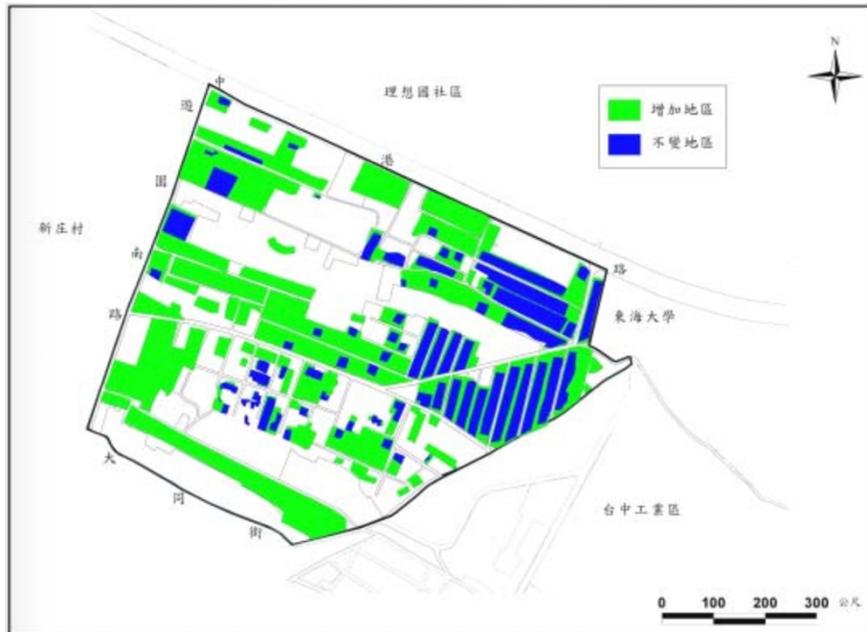


圖 (4-10) 民國 65~74 年東海別墅商圈新增建築分佈圖

隨著東海大學學生人數規模逐年增加以及靜宜大學遷校、弘光科大改制的影響下，越來越多的學生選擇此處作為租賃，許多的住戶紛紛將舊屋改建成出租大樓，建商也陸續推出住商大樓，好迎接這波的出租市場。由民國 83 年的航照圖可以看出，土地利用變成以建築使用為主，其次為農業用地（如圖 4-5）。其中建築使用地持續從農業使用地轉用，由民國 74 年和 83 年東海別墅商圈建物區位變遷分習圖可以看出來，這段時期建築物逐漸填滿建築用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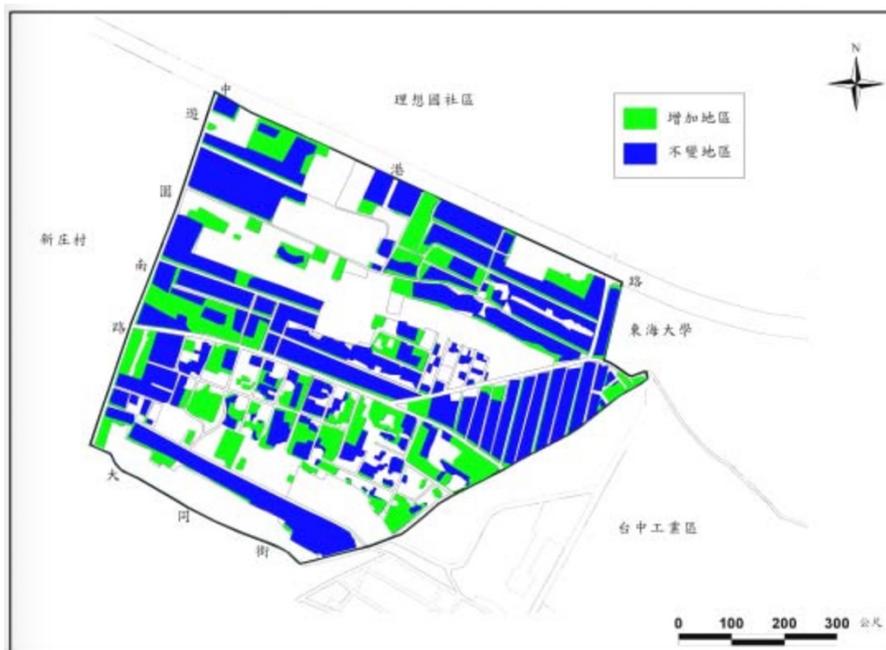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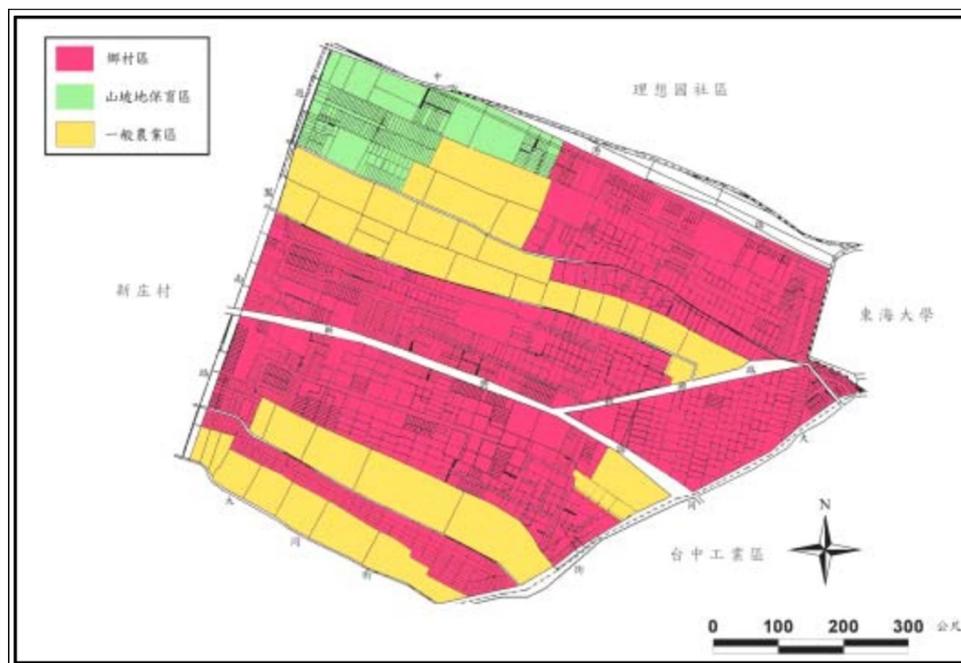


圖 (4-11) 民國 74~83 年東海別墅商圈新增建築分佈圖

隨著搶建潮的風頭過後，東海別墅商圈內的租屋市場逐漸供過於求，再加上非正式部門運作導致學生居住安全起疑慮，民國 84 年過後建築戶數明顯減少。從東海別墅商圈非都市使用分區圖（圖 4-6）可以得知，民國 69 年以前搶建的房屋，大部分都順利地變成鄉村區；台灣大道一帶則劃為山坡保育區；其餘則劃為一般農業區。



圖（4-12）東海別墅商圈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圖

由於受到土地使用分區的管制，一般農業區的土地大部分仍維持農業使用，少部分挪為其他使用地，而鄉村區的範圍幾乎已被建築物所填滿。目前東海別墅商圈的土地利用現況以建築用地為主，其中商業使用地主要分布於道路兩旁，台灣大道五段 3 巷 30 弄、42 弄、62 弄內的商業使用地則深入到巷內；其餘的建築用地則為住宅使用為主（圖 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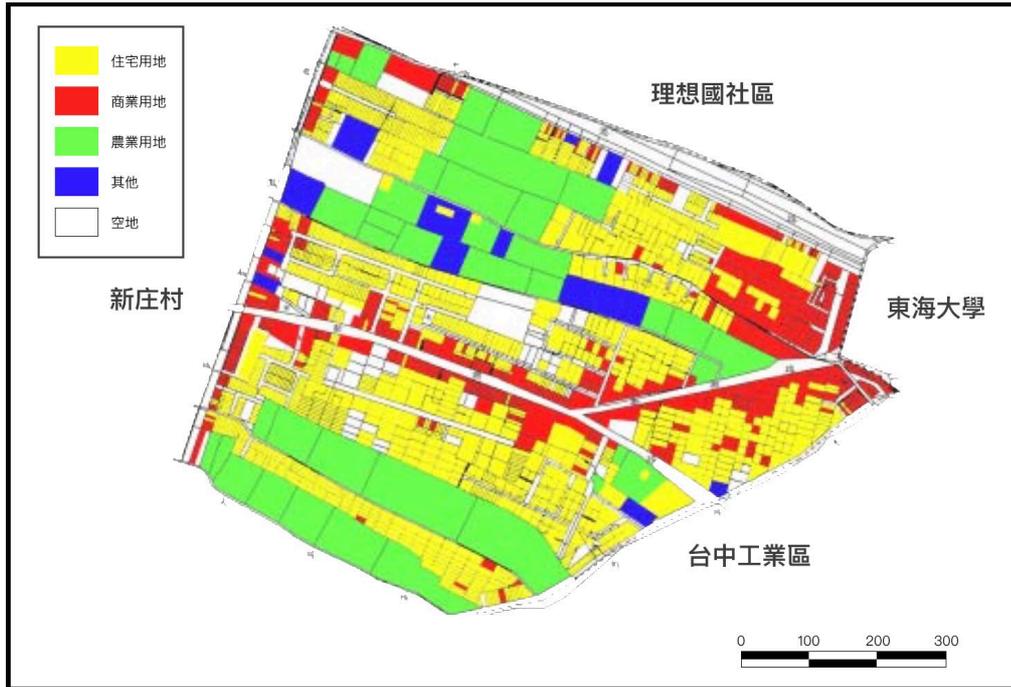


圖 (4-13) 東海別墅商圈土地利用現況圖

三、 都市意象變遷

林區 (Kevin Lynch, 1987) 在【都市意象 The Image of the City】中提到構成城市印象的五個要素：通道 (Path)、邊緣 (Edge)、區域

(District)、節點 (Node) 和地標 (Landmark)，Lynch 認為人們用這五個要素構成對城市的印象，對於該城市而言，這五個要素清晰度越高，就越有特點，越容易使人留有記憶讓人印象深刻。一個城市要予人深刻的印象，就須具備易識別性、明瞭性的特質，藉由這些特質來引導民眾，並且進而提昇城市的整體形象。諾伯休茲認為在自然場所中，要構成場所精神的脈絡，來自於對自然環境視自然為各種生活力量的原始體驗，並透過自然的物，讓場所變得有意義或神聖，並有其特殊個性，而這樣有意義的場所系統才能真正為人所生活，利用自然與人之間特性的關聯，獲得人與自然的和諧，而方向感和認同感意指在自然場所中對自然場所的體驗，對於林區的都市意象，其貢獻在於空間組織的「方向性」問題。

(一) 空間變遷對都市意象的影響

透過民國 65 年東海別墅商圈與現今的圖底關係 (圖 4-8) 進行比較，可以看出東海別墅商圈的空間發展由原本聚落於東海別墅商圈東側新興路與台灣大道五段 3 巷 30 弄、42 弄、62 弄全面延伸至西側的遊園南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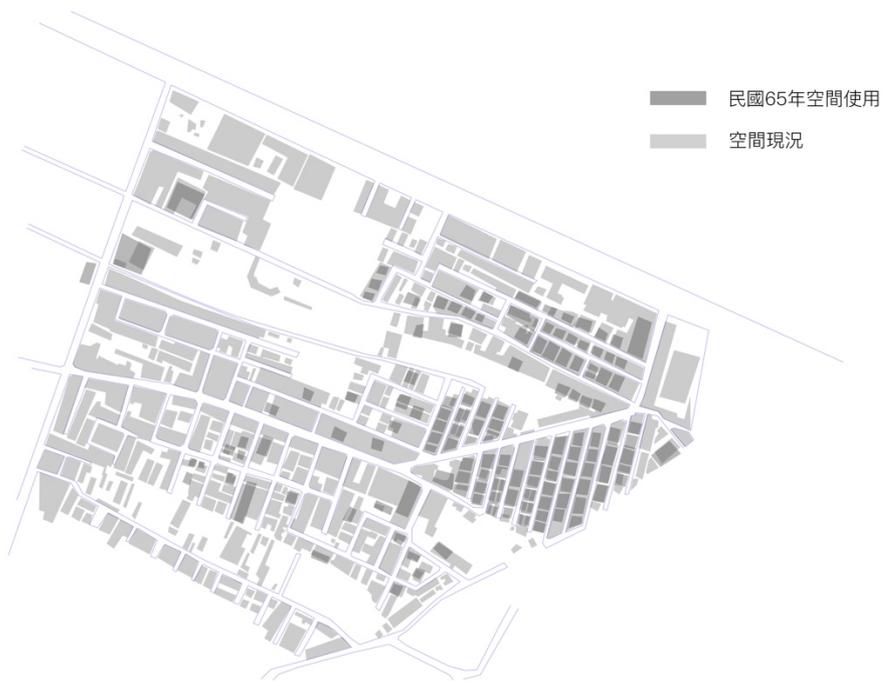


圖 (4-14) 民國 65 年東海別墅商圈與現今空間發展之圖底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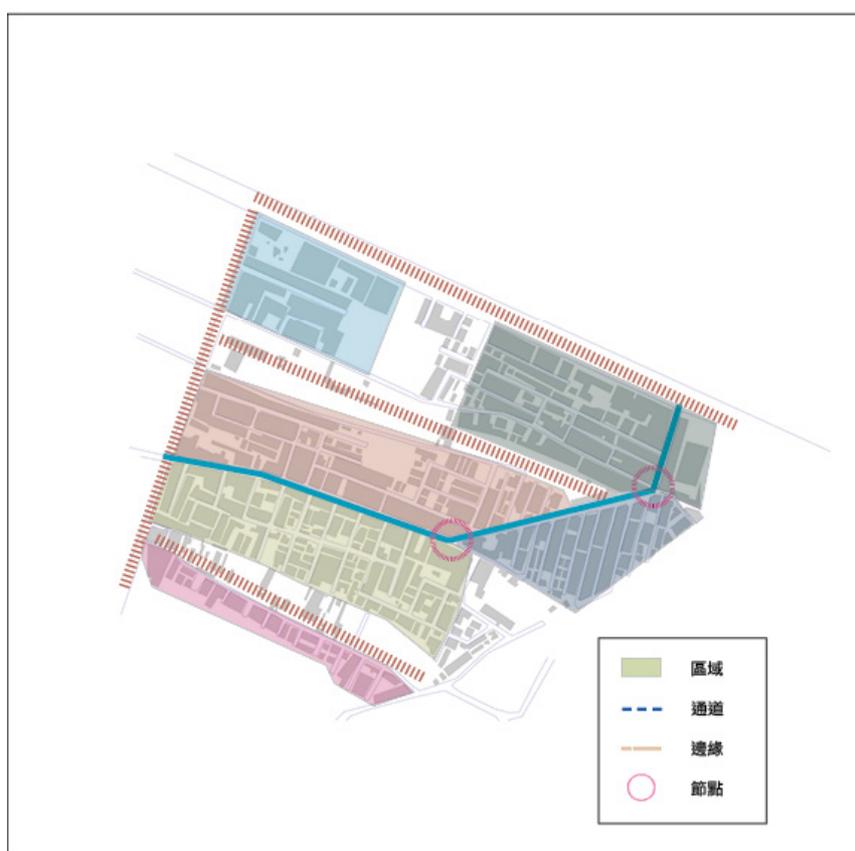
由上圖可以得知，民國 65 年時期的東海別墅商圈發展較為集中且空間的連續性較強，根據相關文獻以及訪談案例三，此時期的建築物都不超過兩層樓，並無明顯的標的物，故根據其都市意象繪製為圖 (4-9)



圖 (4-15) 民國 65 年東海別墅商圈都市意象圖

根據上圖可以得知，此時期的東海別墅商圈以台灣大道為邊緣界定範圍，實體空間由別墅群所圍塑，在都市意象中形成了三個由別墅組成的區域，而三者區域則被東海別墅商圈中的農業用地與新興路切割出來，尤其以農業用地將台灣大道五段 3 巷 30 弄、42 弄、62 弄內的建築群與新興路 2 巷至 20 巷之間的建築群的切割最為明顯；新興路在東海別墅中扮演著通道的角色，主要是他將空間由東海別墅商圈外引入，並連結著東海別墅商圈內的三個主要區域，形成一個具有很強烈方向性的空間元素；最後是新興路與台灣大道五段 62 弄、新興路東興巷之間所交會的路口，在此區形成一個交通樞紐，人潮匯集之處，故形成了東海別墅商圈中的一個節點。

民國 65 年之後隨著政策的改變，東海別墅商圈中的人口激增，為了因應空間需求，原本的空地大量的增建為住商大樓，逐漸形成了現今的空間，根據其都市意象將其繪製為下圖（4-10）



圖（4-16）現今東海別墅商圈都市意象圖

根據上圖可得知，東還別墅商圈的空間發展重心由原本的東側沿著新興路逐漸釋放到西側，因此在都市意象中增加了新興路旁的兩個的區域，而隨著東海別墅商圈的方展，也吸引了遠邊位於遊園南路與台灣大道交匯處，以及基地南側大順街的發展。基地中的建築開發仍然受到農業用地的限制，因此除了原

本在基地中心的農業用地，基地南側也形成了一條邊緣。由於空間的發展，在基地中心處新興路與新興路 27 巷交匯處形成了一處新的結點，此節點連結了新發展的兩個區塊與新興路，形成東海別墅中第二個交通樞紐。

（二）使用狀況之影響

根據文獻與訪談案例三的內容，民國 65 年「東海別墅」計畫成立初期，東海別墅商圈內並無商業活動的發生，此時的花園別墅空間使用狀況作為居住類型為主，空間的意象主導著的仍舊是實體建築的自明性與虛體空間的方向性。

然而，隨著空間使用特性的改變與需求的增加，東海別墅商圈的建築由原本單純的「居住」使用，逐漸轉型為迎合市場需求的商業空間，對於現今東海別墅發達的商業活動，陳瑞麟（2003）在【東海別墅社區的形成與發展】一書中，引用了陳坤宏（1985）「對於不同背景的居民所產生不同的都市環境認知程度，將會影響到他們對於實質環境空間的偏好結構，進而產生各種行為選擇，最後乃至整個空間結構的形成」，而將東海別墅商圈依發展型態分為六個子區（圖 4-11），分別為：

1. 東元巷弄區：台灣大道五段 3 巷 30 弄、42 弄、62 弄內，即台灣大道到台灣大道三項 62 弄路口。進出本區的路線有台灣大道路口、新興路前段、東興巷口與東海大學後門步道入口。
2. 東海西門町區：新興路 1 巷與東興巷。進出本區的路線有新興路前段路口、工業區後側門與東海大學後門步道入口。
3. 新興路前段巷弄區：新興路 2~22 巷間之巷弄，即屈臣氏至新興路 27 巷交叉口處。
4. 新興路後段巷弄：新興路 22~93 巷之間巷弄，即新興路 27 巷交叉口處至遊園南路口之間。
5. 遊園南路巷弄區：遊園南路兩側商家及其東側巷弄，即台灣大道至鄉界路口之間。
6. 中港路（舊台灣大道）巷弄區：台灣大道南側及巷弄商家，即遊園南路口至東園巷口之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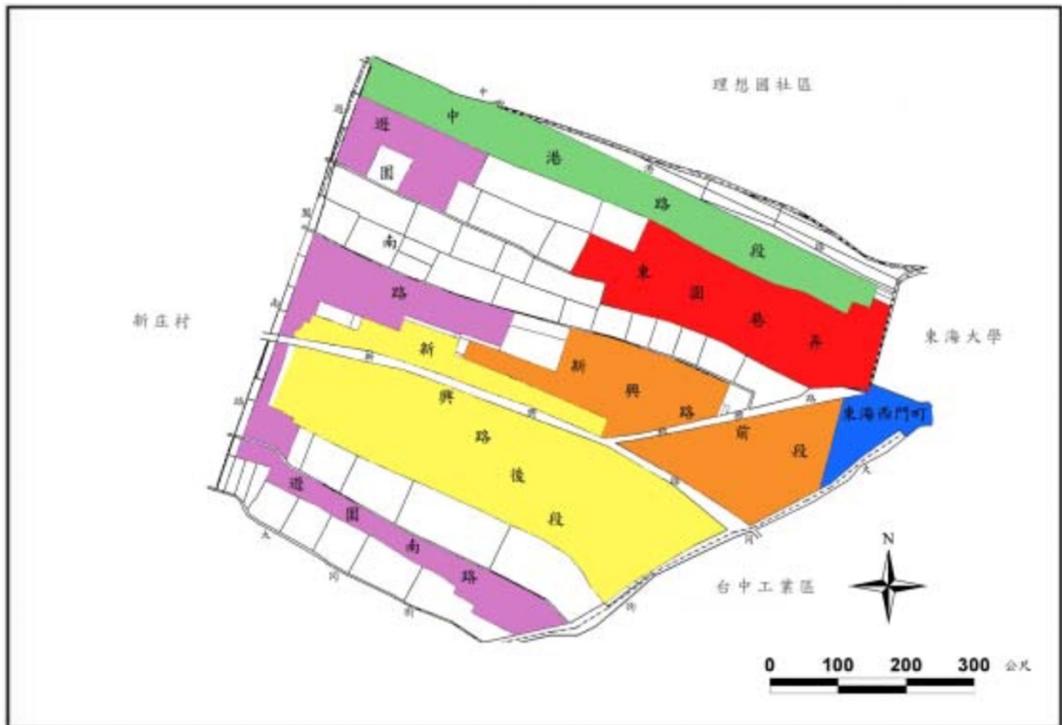


圖 (4-17) 東海別墅商圈六個商業子區圖

由上圖可得知，隨著商業活動的蓬勃發展，東海別墅商圈早期的「居住」使用類型被商業設施入侵，而深入了巷弄間，因此以街段視為同一個區域來看，現今整個東海別墅商圈的使用狀況可以說與商業活動關係相當密切。

根據訪談案例對於訪談大綱中「空間現象陳述」的問題「認為東海別墅中有哪些特別的區域嗎？」與「在東海別墅中有在任何地方從事特定的行為嗎？」，訪談案例四、五、六、七、八、九及研究者的實地探查發現，東海別墅商圈對於「學生族群」可以依使用狀況分為五大區域，分別為上、中、下東別以及便當街和東別口（圖 4-12），根據訪談以及實地觀察，這些分區的自然態度分別為：

1. 便當街：位於台灣大道五段 3 巷 30 弄、42 弄、62 弄內，即台灣大道到台灣大道三項 62 弄路口。這個區域內的店家主要以便當、炒飯等飲食為主，同性質的餐廳林立，相當密集，距離東海大學後門步道入口較為接近的一個飲食生活圈。
2. 下東別：位於新興路與東興巷交叉口至新興路與新興路 27 巷交叉口沿新興路兩側巷弄之範圍。這個區域屬於東海別墅商圈中的重點商業地段，沿路的商店主要以連鎖的知名店家為主（微笑運動商品、NET、連鎖茶飲、連鎖百貨等等），是東海別墅商圈中購物為主的生活圈。
3. 中東別：位於新興路與新興路 27 巷交叉口至遊園南路與新興路交叉口言新興路兩側之範圍。這個區域的商家以餐廳為主，種類與便當街相較之下飲食

選擇較為多元，屬於距離東海大學較遠的另一個飲食生活圈，對於居住在此區域附近的使用者而言，屬於飲食生活的首選。

4. 上東別：位於遊園南路兩側，及台灣大道與遊園南路 269 巷之間。這個區域的空間使用主要是以特殊的機能（郵局、麥當勞）作為號招，以這兩個特殊的使用類型作為東海別墅商圈中特殊的方向定為對象。
5. 東別口：位於新興路 1 巷與東興巷交叉口之東海大學後門步道入口之間。由於是與東海大學最為靠近的區域，這個區域的商家主要以零食為主，以及少數的影印店，雖然空間有些畸零，但整體來說商業行為也相當蓬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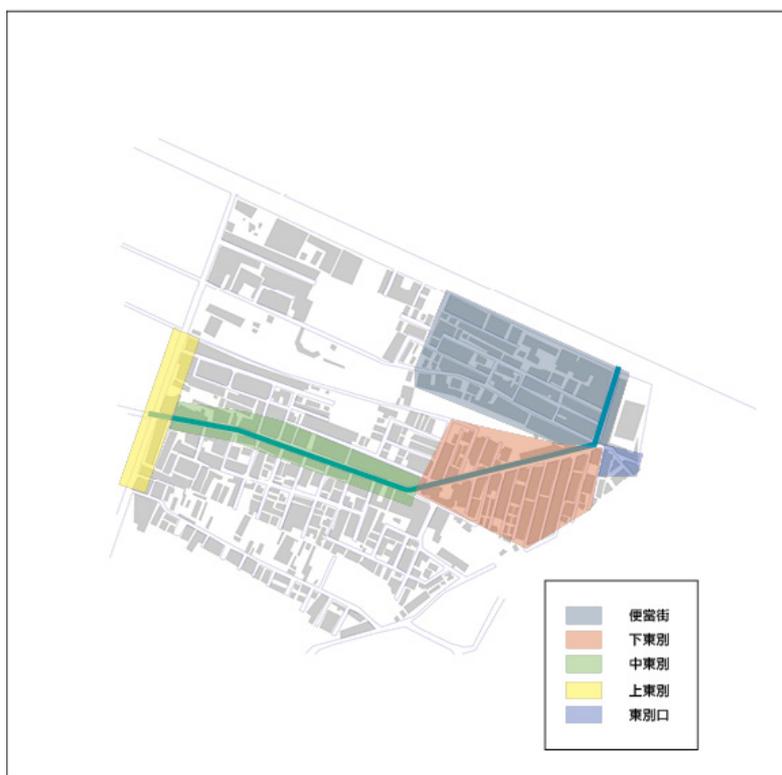


圖 (4-18) 東海別墅商圈使用狀況分區圖

依據上圖可以得知，使用者依照其消費習慣將東海別墅依照使用狀況分為以上區域，透過訪談可以了解使用者的對於環境中的自然態度為何，而自然態度中隱藏著許多的資訊，在《與胡塞爾與芬克的對話》中，凱恩斯 (Dorion Cairns) 提到胡塞爾對「內在與超越」這兩個概念在一般意義上可能遭遇的問題，胡塞爾說：「在自然態度中的知識是有弔詭的 (paradoxical) 本質的：也就是說，知識是在心靈中，並且心靈是在我的身體中但是對象是空間地外於位置化的心靈，也就是某種內在與超越的弔詭關係。」換言之，在素樸態度的認知中，我們對世界的認知會有兩種不同「質」之間的接觸問題，而這樣的接觸問題我們可以在笛卡爾對心物二元的討論中看到他的影子。然而自然態度雖然是以「事實」為知識的基礎，以個人直接的感知或藉感知而取得的記憶與想

像為認知方法，以感知記憶作為判斷、感受、評量的依據，而產生以下的特徵：

1. 以經驗為限：自然認知始於經驗，亦止於經驗。
2. 以實存之物為對象：自然認知限於認識現實存在(actual beings)的具體、個別、占具一定時空為因果鎖鍊決定之物。
3. 不具反省能力：自然態度既以能知的認識官能（如知覺）與所知的外在客體（即世界）為理所當然，因而無意於從事深層的理论反省與研究，也就無法掙脫現實經驗的藩籬，了解真正認知的過程（意識及其結構）以及知識的性質（存有及其本質）。

大抵自然科學家、自然主義者（經驗主義者、懷疑主義者）乃至歷史學家、文化學家、社會學家均抱持自然態度以處理其研究對象。這些科學的研究對象往往存在於特定時空，偶然發生，不具普遍必然性，因此這類知識並不符合嚴格的知識規準。胡塞爾認為唯有以現象學方法取得的知識，才足以成為嚴格的知識。透過現象學的還原方法，本研究將訪談結果整理如下：

1. 便當街



圖 (4-19) 便當街區域圖

根據訪談案例四、五的訪談內容，對於便當街的描述：「這個區域販賣的商品類型比較相似，且距離學校較為接近，通常是在學校時中午或下課後用餐的地方。空間上則是因為此區域與其他地方連結性並不高，有一種獨成一格的感觉，故將此區域劃為同一區」因此，我們可以了解到，台灣大道五段3巷30

弄、42弄、62弄內之間的建築群，由於其販售的內容，賦予了使用者一個具有機能意義（飲食）的意識，並且在地理位置上距離東海大學較為接近，對學生而言較為便利的區域，因此此範圍的界定因素便取決於「使用者的背景」、「販賣商品的內容物」與「地理位置」，而空間因素則是因為中間的農業用地在空間認知上形成一個邊緣，綜合以上的影響因素，將此區域的方向性定位出來。

2. 下東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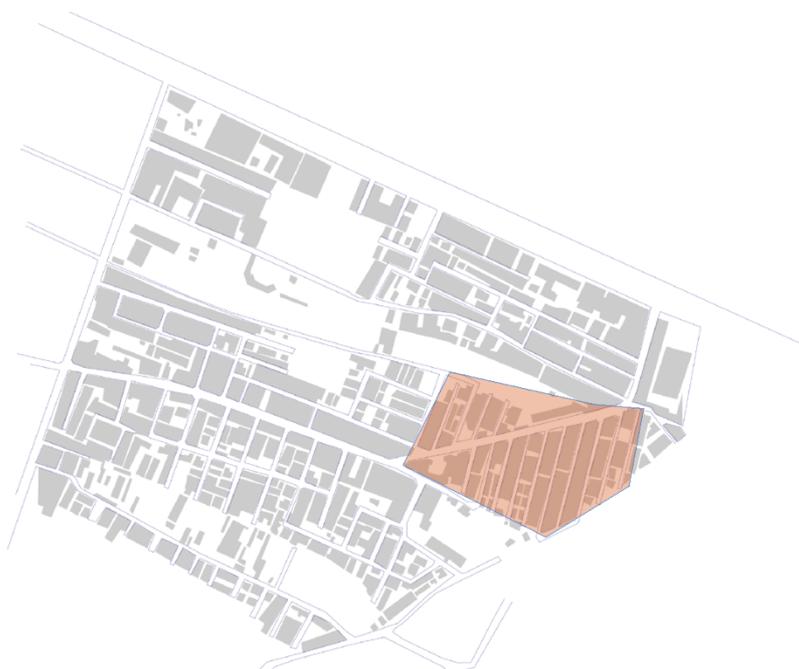


圖 (4-20) 下東別區域圖

根據訪談案例四、五、六、七、八、九、十、十一的訪談內容，對於下東別的描述：「這個地段是東海別墅商圈中印象比較深刻的範圍，新興路是主要連結東海別墅商圈多個點的主要道路，此區域兩旁店家的商業行為比較發達與多元，咖啡店、飲料店、體育商品店、服飾店與餐廳等等，進行消費行為的時候選擇也比較多。」因此我們可以了解到，新興路與新興路27巷交匯處與新興路與台灣大道五段62弄、新興路東興巷之間所交會的路口兩大節點在這個區域，加深了新興路在空間上扮演著方向性指認中通道的角色，而兩旁的商業空間賦予了使用者一個多元的消費機能的意識，綜合以上的影響因素，將此區域的方向性定位出來。

3. 中東別



圖 (4-21) 中東別區域圖

根據訪談案例四、五、六、七、八的訪談內容，對於中東別的描述：「這個地段比較算是住在附近的人會去用餐的地方，由於店家分佈在新興路兩旁，交通上也算便利，跟便當街的差別在這邊有幾間店家比較有名氣。」因此我們可以了解到，新興路在這個區域也是扮演著方向性定位的功能，而比較特別的是，特殊店家對於使用者而言，在定位上起著地標的功能，即便店家本身在視覺上並沒有特別突出，對特定的使用者而言也具有方向性判別的能力，綜合以上的影響因素，將此區域的方向性定位出來。

4. 上東別



圖 (4-22) 上東別區域圖

根據訪談案例四、五、六、七、八的訪談內容，對於上東別的描述：「遊園南路對東海別墅商圈而言算是最末端的地段了，過了遊園南路後面商業活動就沒有這麼明顯了，這一區也是有一些簡單的商業活動，尤其以麥當勞最為顯眼，除了商業活動以外，這邊還有郵局，可以說這個區域除了住這邊的人以外，目的就是去麥當勞或郵局了。」由此可得知，由於新興路到了遊園南路後，更往西邊的地區商業活動便沒有那麼的活絡，遊園南路形成了一條商業行為界定邊緣，而此區域內的兩地標物，麥當勞與郵局在他們特殊的使用目的上，為此區域增添了方向性的定位，其中又以麥當勞最為不同，一樣都是餐廳，卻賦予了使用者另一種特殊的使用意義，綜合以上的影響因素，將此區域的方向性定位出來。

5.東別口



圖 (4-23) 東別口區域圖

根據訪談案例四、五、六、七、八、九的訪談內容，對於東別口的描述：「這個區域是連接東海別墅商圈與東海大學必經之處，由於這區也同時連結台中工業區，所以交通非常忙碌，來往人潮與車潮很多，這邊也有一些商店餐廳和影印店之類的，主要的服務客群也是學生，這區域主要還是以連結不同地點為主。」由此可知，這個區域在東海別墅商圈的空間結構中扮演著節點的部分，隨著使用者的目的地傳遞到不同的地方，同時也擁有特殊的商業使用狀況，綜合以上的影響因素，將此區域的方向性定位出來。

小結：

東海別墅商圈的空間發展在建商的開發下，在城市中形成了一個小的城市，由早期的「東海別墅」計畫到如今的開發狀況，透過圖底關係了解到實體空間與虛體空間如何提供給空間的使用者一個空間定位的線索。根據分析可以了解到早期的意象聚焦於東海別墅商圈東側，隨著持續的開發，將原本西側的空地填滿，逐漸在此形塑出了新的都市意象，也將原本東側的意象延續到了西側，形成現在的東海別墅商圈意象。然而隨著使用者需求的改變，建築物對使用者而言不再只是單一的居住目的，不同的商家帶來不同的使用機能，影響到他們對於實質環境空間的偏好結構，最後影響整個空間發展結構，根據訪談與研究者實地觀察的結果，隨著空間與使用目的變遷，使用者對於東海別墅商圈中的方向定位也跟著改變，其中加強了新興路對都市意象在東海別墅商圈中的

定位性，增加了新興路與新興路 27 巷交匯處的節點，以及特殊店家形成地標等等。

四、 特質（造型）變遷的影響

范裘利（Robert Venturi）在其著作「向拉斯維加斯學習」（Learning from Las Vegas）一書中，包容了現代建築所強調的機能，定義建築為「附有裝飾的庇護所」（Architect as Shelter with Decoration on it），也就是說建築富有象徵符號的庇護所，其認為建築除了要有實用機能外，應還要有符號象徵意義和傳遞溝通訊息的皮層。這樣的概念影響了之後的詹克斯（Charles Jencks）與艾可（Umberto Eco），前者將建築的傳達形式分為隱喻、語文、語構及語意等四種，其中所謂的隱喻（Metaphor）即是建築所表現的意象，引起對歷史傳統、地域文化的建築造型或自然界事物熟悉的聯想；後者對於建築記號學之理論將其所表達的意義分為兩種層次，分別為明示層次

（denotation）和內涵層次（connotation）。前者包含窗型、採光、通風等等，又稱之為主要功能（Primary Function），而將內涵層次稱之為深層機能（Secondary Function），其往往象徵機能高於明示的實用功能，例如巴黎的凱旋門，他的主要功能早已遺失，但次要機能則代表著法國革命的象徵與巴黎市中心樞紐等等。

隨著消費經濟的崛起，推動起大眾消費，讓原本生產社會走向消費社會，消費社會的運行機制包含了兩條基本的邏輯主線，從生產主导向消費主導的改變，從使用價值主导向符號價值主導的轉變。傳統的農業社會與工業社會都是典型的生產主導型社會，生產是經濟與社會發展的主要動力，消費是從屬於生產的次要活動。進入到後現代消費社會之後，生產的主導地位逐漸讓位於消費，消費成為經濟發展的主要動力。消費社會的另一條邏輯主線，從使用價值主导向符號價值主導的轉變，按照傳統經濟學的觀點來看，商品的有用性主要體現在其使用價值之中，即能夠直接滿足人們的需要，這也是生產社會直接衍生出的關於商品或「物」的觀念，而在消費社會下，商品或物除了具有「使用價值」，此外還具有「符號價值」。傳統生產社會都是從單一的「物的價值」層面來看待商品，而以布希亞（Jean Baudrillard）為代表的「符號價值論」則代表了消費社會的一種主導價值觀，即在區分商品價值雙重屬性的基礎上強調了「符號價值」層面的主導作用，物的「使用價值」在商品消費與廣告宣傳中被視為一種理所當然的前提，而在生產、消費與傳播的過程中，「符號價值」取代了「使用價值」成為消費社會運行機制的主導邏輯。根據消費主義符號觀念的特徵有以下幾項：實踐性，即以促進消費為目的。象徵性：即以消費

品印證其文化意義為表徵。差異性：即表達消費者的文化個性（身份、地位）的不同。炫耀性：即以獲得一種心理的滿足為目的。

本節將透過訪談與實地觀察的方式對東海別墅商圈中的新舊建築在使用特性變遷以及消費社會下，所傳遞給使用者的訊息有何改變。

（一）東海別墅初成期（民國 64~66 年）

根據文獻所示，民國 63 年以前，東海別墅商圈內尚無任何住家或建築物，一直到民國 64 年東海花園別墅案陸續完工推案，到民國 66 年為止共完成了 415 戶建戶，以東海大學為好招吸引消費者來此處購屋，此時建築樣式以一樓別墅、二樓別墅及二樓連棟為主（圖 4-18、19、20）



圖（4-24）民國 64 年完工之二樓別墅



圖 (4-25) 民國 64 年完工之二樓別墅



圖 (4-26) 民國 64 年完工之二樓連棟式建築

根據訪談案例一、三的訪談內容：「當時這邊每一戶人家都把家裡和庭院整理的漂漂亮亮，每一棟別墅都有自己的特色，真的是看上去就很舒服……當年這裡的房子，最高 2 層樓，全部都花園洋房，設計的都很整齊，這裡比市區蓋的還漂亮。那時候都會請人來修剪樹木，尤其到了秋天、冬天有霧的時候更

漂亮，家家戶戶的門前，都是庭院，整條路都是花園很像美式房子，所以才來買這邊的房子。」而由相關文獻可以得知東海別墅商圈在此時期並無商業活動的發展，建築主要以居住為單純的使用價值，所傳達的明示層次

(denotation) 即為建築作為居住的本質；內含層次 (connotation) 則象徵了此時的居民對於東海別墅與市區不同的優越居住感受，而「美式房屋」與「花園環境」等等屬於其符號價值，具有差異性的符號意義。

(二) 搶建期 (民國 67~74 年)

根據文獻所示，此時期受到台中縣非都市土地利用辦理使用編定更動，引發了平頂的搶建風潮，這段時間內建戶完工數為 1043 戶，建築樣式則以 2 樓與 4 樓連棟為主，以商業活動的規劃與住家為主 (圖 4-21~24)。



圖 (4-27) 民國 68 年完工之二樓連棟式建築



圖 (4-28) 民國68 年完工之二樓連棟式建築



圖 (4-29) 民國68 年完工之二樓連棟式建築



圖 (4-30) 民國68 年完工之四樓連棟式建築

根據訪談案例一、三的訪談內容：「在這段時期，東海別墅商圈沒有一天有停工的，原本許多的空地都被拿來蓋房子了，新蓋的建築跟原本的別墅比起來外型比較沒有特色。這個時期吸引了許多新的住戶，商業活動也慢慢開始活絡。」根據研究者本身對於空間的觀察，此時期的建築在規劃上是以住商混合為主，即為建築的外型所傳遞的明示層次，但因其建築外型較為單調，需要靠招牌等等的來向使用者傳遞訊息。

(三) 改建暨高樓期至今 (民國 75~現今)

根據文獻所示，初期由於該地地處偏遠，加上公用設施不足，經常斷水斷電，因此銷售情況不如預期。然而 1974 年後由於東海大學擴大招生，加上廢棄全體住校制，使得每年有大量學生必須在外租賃房屋居住，帶動此區的消費與租賃市場與商業活動，造成出租大樓的搶建潮，學生的生活和這裡的聯繫變得十分緊密，東別遂成為東海大學的腹地，變成近似大學城的生活形態。此時期的建築樣式則大量出現 7~10 樓的建築 (圖 4-25~)，在新興路兩旁與台灣大道五段 3 巷 30 弄、42 弄、62 弄內之間出現許多營業場所 (圖)，也形成如今我們所熟悉的東海別墅商圈樣貌。



圖 (4-31) 民國77年完工之五樓套房式建築



圖 (4-32) 民國80年完工之五樓套房式建築



圖 (4-33) 民國80年完工之十樓公寓式建築



圖 (4-34) 新興路兩側現況圖 (下東別處)



圖 (4-35) 新興路兩側現況圖 (下東別處)



圖 (4-36) 新興路兩側現況圖 (下東別節點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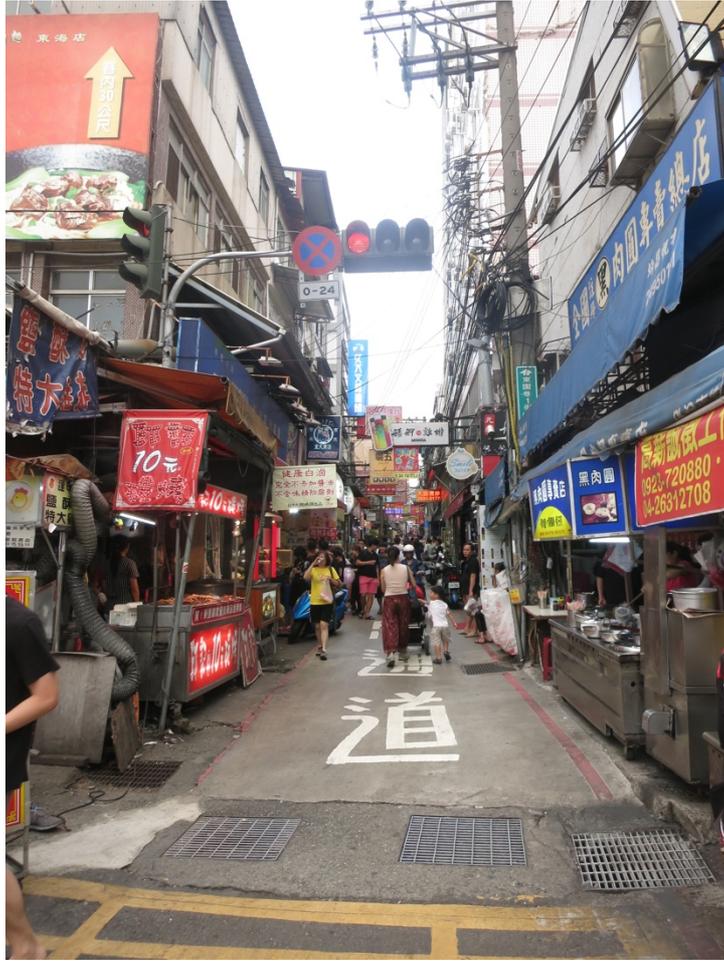


圖 (4-37) 台灣大道五段 30 弄兩側現況圖 (便當街處)



圖 (4-38) 新興路兩側現況圖 (中東別處)



圖 (4-39) 新興路兩側現況圖 (下東別處)



圖 (4-40) 新興路兩側現況圖 (下東別處)



圖 (4-41) 新興路兩側現況圖 (下東別處)

根據文獻與訪談案例的內容了解，此時期的東海別墅商圈除了出租大樓的興起，同時也受到了非正式部門運作的影響，公共環境問題難以透過公共資源解決，違建的問題也層出不窮，但即使在這樣的背景下，東海別墅商圈也受到經濟發展的影響，消費社會大舉入侵，佔據了東海別墅商圈的各個角落。根據研究者對於現今東海別墅商圈中的建築觀察，發現幾乎所有進行商業的建築物量體本身都被廣告、招牌等等的包覆住（圖 4-28~34），無法直接接受建築所傳遞的訊息，而是透過招牌上的文字或商標等符號來表達建築物的「物性（機能）」。

根據訪談案例四、五、六的內容：「在東海別墅商圈中，對於建築是居民自住還是學生出租比較沒有留意，也許在找尋租房子的時候會稍微關心一下，但平常的時候主要還是看一樓是什麼店家來評估。」由此我們可以由消費社會運行的第一條邏輯線來看，現今主導著地方發展的不再是生產型社會，而是消費型社會，「建築」的使用價值（居住）在這樣的邏輯主導下成為理所當然的，人的需求不再只是單一物品的功能性，而是成為需要體系，所以當大家在

看待這些建築物的時候，都在尋找另外的符號價值為何，接收一個可以滿足內心需求與慾望的符號。受到了招牌與廣告的影響，因此使用者無法解收到建築本身的明示與隱喻層次，其符號價值凌駕於使用價值，而自成一體系統，意義恆在符號與符號之間流轉，因此使用者在東海別墅商圈內看到的就像符號並列在大街小巷之中，就像自成一體系統的社會編碼彼此競爭，即便廣告看起來雜亂不堪，他的象徵意義已經高於他的審美價值。

小結：

根據文獻與訪談結果顯示，東海別墅商圈在成立初期以別墅花園作為號招，吸引消費者在此處購屋，此時期的建築群在造型上都賦予使用者一個明確的象徵意義，即「居住」的本質，由於使用目的上的單純，使得環境的意象有著集體的記憶，令使用者在感情上產生安全感。

然而根據相關文獻得知，東海別墅商圈的發展出現了幾折波盪，原本來此地購屋者主要是做為投資用，但在幾波房屋市場不景氣的衝擊下，部份住宅區也開放為組賃空間但不論是由原本的家庭住宅改建，或是新起的學生套房、學生宿舍，主要參與營建或環境規劃的並非使用者和公部門，而是地主或是以購買房屋做為增值交易的投資者，以遊走於法律邊緣的非正式部門的營造方式進行的。對於非正式部門在東海別墅商圈的運作，林育群（2001）表示：「由非正式部門所經營的住宿空間，在成本考量與利益的計算上均有缺漏，在這種空間商品化的經營底下，住宿空間類型受制於出租利潤，致使學生生活與學習、交誼空間的不足，但卻矛盾的負起提供教育部門不足的住宿空間。」因此東別地區的空間發展，必然沿著台灣非正式部門的空間發展邏輯進行，造成生活環境品質的嚴重惡化，然而也因為東別地區的住宿空間是經由非正式部門的運作發展出來的，使得公共環境的問題更難透過公共資源的灌注予以解決，根據訪談案例三表示：「早期東海別墅這個社區是有里民休閒中心的，還有一片游泳池，是很多人會聚集的地方，就在東海西門町那邊。後來，建商故意用一些商業手段，欠款還怎樣的，那邊就被法拍了，那片土地就被賣給別拿去蓋更多房子了，反正這邊以前也沒有人管，真的很可惜啊」。如此畸型的發展歷程下，東別的環境之每下愈況自是不難想像，無怪乎前東海建築系主任詹耀文會表示：「東別算是台灣的一個奇蹟，也是個特景，也就是說，在東別住的學生是在學歷方面在水準以上，但住的環境是水準以下。」

因此，在消費社會的邏輯概念下，東海別墅商圈中的建築的使用價值不再那麼令人重視，反而是符號價值凌駕於其之上，建築對於部分擁有者而言不再重視其居住的本質，而是一個投資的項目；對於其他使用者而言，在意的是消費的意義，尤其有趣的是，以現今的建築特性，使用者所接收到的訊息並非來

自建築之量體，而是來自於其表面上附加上去的皮層，最明顯的如圖（4-32~34）這樣的連鎖商店，透過特定的裝潢、品牌的符號等等來代替建築來發聲，使用者也透過如此途徑所接收到的訊息，來衡量其符號價值是否符合自身的目的，並以行來回饋，可以說東海別墅商圈中的建築隨著消費社會帶來觀念的變遷，受改變的不只是建築的特性，也改變了使用者在接收訊息的處理方式。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第一節 研究結論

本研究由現象學的角度，藉由空間觀察、質性訪談以及文獻回顧，探討東海別墅商圈在使用特性變遷下對場所精神的影響。研究探討分為兩個層面，一是方向性的變遷，一是建築特性（造型）的變遷。經由訪談、文獻與空間觀察記得交互驗證下，本研究歸納出下列兩項論點：

一、東海別墅商圈「場所感」之變遷

諾伯休茲認為空間結構是由空間（space）和特性（character）所組成，空間暗示著一個場所的元素，是一種三向度的組織，其「結構」由「空間」（space）及「特質」（character）組成，其「本質」為「自明（證）性」（identification）及「方向性」（orientation）。由第四章的分析結果我們可以了解到，使用者對於空間的使用目的改變，會加強他們對空間的意象，以分析的結果為例，新興路在別墅建立初期原本只是扮演著空間元素中「通道」的角色，但隨著空間的發展以及使用目的的改變，「通道」在方向性定位的影響擴及到了兩旁的店家，形成「下東別」這樣的一塊區域。而不同的目的圍塑的商業區域兩者交匯處也形成的東海別墅商圈中的節點，如新興路與新興路 27 巷交匯處正是因連結「下東別」與「中東別」，在東海別墅商圈中形成一個重要的方向性指認空間元素；而特殊的店家也可以因為他特殊的使用目的，形成方向性指認的「地標」空間元素。因此我們可以得知，東海別墅商圈的使用特性變遷對於空間結構中的「方向性」具有一定的影響性。

二、東海別墅商圈建築「特質」之變遷

諾伯休茲在「場所精神」一書的前傳「建築的意圖」中強調建築中象徵意義的重要性，其所講述的特質並不是泛指風土建築或雕花裝飾等等作為一種奢侈品，或是某種用來「感動大眾」的東西。建築沒有什麼不同的「種類」，只有不同的情境需要不同的解決方式，藉以滿足人生實質上和精神上的需求。因此他認同范裘利（Robert Venturi）所說的建築為「附有裝飾的庇護所」，也就是說建築富有象徵符號的庇護所，其認為建築除了要有實用機能外，應還要有符號象徵意義和傳遞溝通訊息的皮層。

由第四章的分析結果我們可以得知，東海別墅在建立的初期，建築的特質賦予使用者一個明確的象徵意義，即「居住」的本質，由於使用目的上的單純，使得環境的意象有著集體的記憶，令使用者在感情上產生安全感。然而隨著空間使用目的與需求的變遷，以及消費主義的盛行，影響了使用者對於接收訊息的處理方式，對符號價值的需求比使用價值還要來得高一個層級，而建築也因應這樣的變遷，衍伸出充滿符號價值的皮層來吸引使用者。然而這兩者之間互動的關係造就了消費社會中所謂的「次體系」，昂希·列斐伏爾（Henri Lefebvre）指出消費社會滋生了新的異化形式，並通過大量的符號系統即「次體系」完成了對日常生活和消費的雙重控制。次體系成為統治社會的現實力量，消費社會對人的控制不僅侷限在消費領域，而且還通過符號圖像等形式擴展到人的精神欲望世界中。布西亞認為消費社會中物的存在方式發生了根本性的變化，物的客觀有用性和具體功能不再重要，物體之間的關係演變為功能間的隨意組合與置放。物成了符號物，符號取得了至上的統治地位。布西亞從符號學立場出發，將消費看做是符號體系自我指涉和意指的過程，進而認為符號的差異和區分原則構成了消費社會的主導邏輯，整個社會系統都建立在符號的編碼和操縱之上。（閔方潔，2011）

以此來描述東海別墅商圈中一些極端的現象，例如：「對於東海校園內景觀十分敏感的東海學生，卻對於每天生活至少八小時，環境卻更為惡劣的東海別墅卻視若無睹，學生與遊客在割包店前大排長龍，一旁車水馬龍、廢氣沖天卻可以擺出事不關己的樣子（李杰穎，2006）」。在《東風》61期刊載的一篇文章中，曾生動的描繪出校園和東別之間的關係：「圍牆內，進行的是知識的生產與積累；圍牆外，則是商品的消費和商家的營利。兩個空間雖然如此緊鄰，但是卻有各自的社會邏輯，在它們之間唯一流通的是學生口袋中的貨幣。學生與當地社區居民的互動，似乎僅有貨品的消費與販售。」（丘麥可，1993）透過這兩個案件之間反差的比較，東海別墅商圈中文化想像上的差異又更加明顯了。

因此這些問題在場所精神中，「場所的觀光化」說明了日常性的消逝。日常性的消逝，說明了本來以前應該有的一些東西、地方、生活上的應用，因為消費社會下觀光行為的變化而變化，慢慢變成了只會迎合觀光的需求。在急切的變化中，因應觀光氛圍的新東西加入，舊的東西不適當，不配合的就自然的淘汰，造成居民日常性的消逝，而另一方面，「場所的商品化」則說明了精神性的消失。作為商品化的對象，在意的不是對象背後的深層意涵，而是作為商品簡易且快速複製的淺層結構，作為在資本結構的消費社會下的差異比附。如同布希亞所說：「當『物』轉變成『符號』，當『消費』成為『系統化操控行為』之時，人們之間的相互關係也隨之轉變成一種『消費』關係。」而「場所

的商品化」造成精神性的消失，它的意義在於場所被商品化之後，他的神聖性也就隨之消失了。

最後總結上述兩大論點所得到的結論，我們先以「空間」的切入的角度了解到，建築物的外觀以及街道輪廓等等的在時代的變遷下，由原本的「花園別墅」意象轉變成「住商混合」意象；再者，我們以第二個論點中「價值觀」去了解，這裡所指的價值觀乃由海德格在【建、居、思】一書中所提出「物性」所延伸出的理念，指的是一種人與物之間「使用」的關係，因此我們將這種「使用」的概念提煉出來，來看當時代變遷時，空間與人之間的關係是怎麼轉變的，由文獻與分析的結果我們看到的便是「消費主義」帶來的價值觀改變，一個受到「符號消費」影響的狀態，由分析的內容中所呈現出的兩個狀態，第一個便是東海別墅商圈中使用者會依照其使用的特性將東海別墅商圈劃分成許多不同類型的同質區，第二點則是建築物的皮層會為了迎合使用者接收訊息的方式（符號），而出現玲琅滿目的廣告看板或是特殊裝潢等等。總體來說，東海別墅商圈中的建築物在外觀上受到了使用特性的變遷，由原本的別墅轉變為符合經濟效應的現代建築類型，然而現代建築在傳遞訊息的能力較為疲弱，在消費社會所主導的符號價值觀下，無法有效的傳遞訊息，於是便增建出了一個可以向使用者傳達訊息的皮層，這樣的結果對於使用者而言，接受到了大量的由皮層所傳遞的訊息，走在東海別墅商圈的街道上就像是走進一個管子裡，管子內貼滿了各式各樣的廣告一般，而在這樣的資訊轟炸之下，使用者從中選取幾個與自己生活相關的事物與某一個地區連結，也就形成第四章所出現的「便當街」、「上東別」等等的詞語出現，而這些日常生活的詞語出現代表著東海別墅現今的狀況，「便當」、「上」、「中」、「下」透露出了東海別墅商圈的變遷由原本「花園別墅」強烈的場所意象轉別成一些平凡的意象，讓使用者察覺不出有何特色，因此由這些結果可以得知東海別墅商圈在使用特性的轉變之下，場所精神由花園別墅的場所意象轉變為住商混合的場所意象，前者因其個性較為明顯，使用者可以感受其強烈的場所意象，而後者與其他地區比較之下，並無其特殊之處，因此我們可以說東海別墅商圈在使用特性的變遷下，受到了空間元素與使用特性的影響，場所精神並沒有消散，只是轉移了，轉移成為一個比較不明顯的狀態。

第二節 後續研究建議

本研究以東海別墅商圈作為範例基地，對空間特性變遷對場所精神影響進行探討。研究過程中仍有許多尚待琢磨之處，以下簡述範疇作為後續研究者進行的方向。

一、 由符號主導的消費社會

資本主義的發展歷史，本來就是一部空間爭奪的歷史。政治權利與資本權力，或者更多是兩者合謀，總是試圖界定城市的樣貌與精神，在城市的紋理留下他們的慾望、利益與文化想像。但城市空間除了規劃者的慾望，往往具有豐富的、有機的庶民文化，在制式的都市主義邊緣強勁的生長。而資本累積的必要性，和政客們對於「現代化」的貧乏想像，又讓他們不斷操縱著怪手剷除那些「都市毒瘤」，以「都市更新」之名建立起一個光鮮亮麗的公園、中產階級社區、購物商場，或者一個又一個「曼哈頓」形成更多的地方仕紳化

(Gentrification)。又或者，他們會「活化」歷史建築物來成立大型文創園區，卻不讓底層的文化活動有生存的土壤，以方便統治者的管理秩序。(張鐵志，重新佔領城市)

對於未來地方的發展，我們由布希雅對符號價值的評比可以知道，符號價值的崛起來自於人的慾望，是一種深不見底的態度，慾望消費滋長了人們享樂主義、個人主義的價值觀，邊緣化了人生命的價值意義，就像一把雙面刃，同時刺激消費領域、擴大需求、促進經濟發展，但同時也在消磨資源。

當代文化範疇與都市有相當緊實的連結。對於都市文化應該培養一種「文化敏感」，這種敏感應該是一種理性與感性，思為和形象的混合體，單靠抽象理論或印象觀察都嫌不足，因此透過符號的了解，也許可以解決現今面臨的場所精神喪失與場所仕紳化的問題。

參考文獻

一、期刊

- 王應棠 (2009) 棲居與空間－海德格空間思維的轉折，地理學報 第五十五期
- 朱麟飛 (2009) 消費社會的運作邏輯，商場現代化 第一期
- 林志明 (2002) 布西亞：社會學家或形上學家？，中央研究院歐美研究所 第三期
- 陳小紅、周鳳 (1987) 台北市路邊洗車業之研究：以非正式部門觀，國立台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學報 第一期
- 陳澐宇、林靜娟 (2014) 建築的空間蒙太奇－感知的困境，環境與藝術學刊 第十五期
- 陳儷心、林靜娟 (2016) 多重試點中的建築空間－後立體主義繪畫的啟發，環境與藝術學刊 第十七期
- 穆佩芬 (1996) 現象學研究法，護理研究 4 卷 2 期
- Mathias Obert (2005) 生活世界、肉身與藝術－梅洛龐蒂(Maurice Merleau-Ponty)、華登菲 (Bernhard Waldenfels)與當代現象學，臺大文史哲學報 第六十三期

二、書籍

- 王志弘 (1993) 空間：社會產物與使用價值，台北：明文書局
- 吳汝均 (1995) 胡賽爾現象學解析，台灣商務
- 季鐵男 (1992) 建築現象學導論，桂冠圖書出版
- 陳鼓應 (1976) 存在主義，台灣商務印書館
- 張家銘 (2014) 全球化與地方發展：中東歐與台灣經驗初探，松慧文化
- 張國清 (1995) 後現代情境，揚智文化
- 夏鑄九 (2016) 異質地方之營造：由城鄉流動到都會區域，唐山出版社
- 漢寶德 (1975) 建築·社會與文化，境與象出版社
- 漢寶德 (1989) 環境心理學，境與象出版社
- 劉克峰 (1996) 純粹主義美學的現代性，洪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 顏忠賢 (1998) 不在場：顏忠賢空間學論文集，田園城市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 基提恩著 王錦堂、孫全文譯 (1996) 空間、時間、建築，臺隆書店
- 加斯東·巴舍拉著 龔卓軍、王靜慧譯 (2003) 空間詩學，張老師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John Urry 著 葉浩譯 (2007) 觀光客的凝視，書林出版有限公司
- 珍·雅各著 吳鄭重譯 (2007) 偉大城市的誕生與衰亡，聯經出版公司
- 羅伯·索科羅斯基著 李維倫譯 (2004) 現象學十四講，心靈工坊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曼威·柯斯特著 夏鑄九、黃麗玲、黃肇新、楊長苓、黃慧琦、劉昭吟等譯
(2002) 認同的力量—資訊時代：經濟，社會 與文化 (第二卷)，唐山出版社
- 諾伯舒茲著 施植明譯 (1995) 場所精神—邁向建築現象學，田園城市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 雪倫·朱津著 王志弘、王玓民、徐苔玲譯 (2012) 裸城，群學出版有限公司
合作翻譯

三、學位論文

- 丁茂庭 (2005) 地景空間的現象學演繹 — 從海德格之存在意識生發，台北科技大學建築與都市設計研究所論文
- 李杰穎 (2005) 以相思林之名--東海大學校園空間運動史(1987--2005)，國立交通大學社會文化研究所論文
- 李政國 (2007) 胡塞爾觸發概念研究- 從被動性到主動朝向的觀點，國立政治大學哲學研究所論文
- 沈雅萍 (2013) 台中 20 號倉庫再利用與場所精神之論述，逢甲大學建築研究所論文
- 袁德中 (2003) 從台灣本土繪畫探討台灣的場所精神，中原大學室內設計研究所
- 張予欣 (2005) 謎空間—後立體畫派的畫作結構元素，中國文化大學藝術研究所論文
- 張宸馨 (2015) 城市島嶼—台南：第三次工業革命城市宣言，國立成功大學建築研究所論文
- 莊婷婷 (2010) 台灣傳統市場的場所精神之研究，中原大學建築研究所論文
- 許翔閔 (2011) 台灣夜市規劃創新設計之研究，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創意生活設計系研究所論文
- 陳冠燁 (2002) 建築空間性的認知地圖，國立交通的大學建築研究所論文
- 陳欽河 (2002) 華山藝文特區活動形塑場所精神關係之探討，中原大學室內設計研究所論文
- 陳瑞麟 (2003) 東海別墅社區的形成與發展，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地理學系論文

- 陳采怡 (2009) 論布希亞的《美國》：美國形象的生產與消費，淡江大學法
國語文學系研究所論文
- 陳冠丞 (2014) 現代性下的灶腳味－臺灣傳統小吃攤場所精神之研究，中原
大學室內設計研究所論文
- 解富財 (2003) 「現象、隱喻、詮釋」為理論基礎的建築創作嚐試--案例操
作:台灣歷史博物館之設計與過程的探討，東海大學建築學系
研究所論文
- 竇劭文 (2009) 空間認知與移動路徑之探討，國立台灣大學園藝學研究所論
文

四、網路文獻

布希亞：「後現代」的大祭司 (03/06)。

<http://philosophy.hk01.com/EVENTS/76043/%E5%B8%83%E5%B8%8C%E4%BA%9E%EF%BC%9A%E3%80%8C%E5%BE%8C%E7%8F%BE%E4%BB%A3%E3%80%8D%E7%9A%84%E5%A4%A7%E7%A5%AD%E5%8F%B8--03-06->

海德格的存在哲學。

http://www.nhu.edu.tw/~sts/class/class_03_2.htm

意識的意向性分析—胡塞爾意識現象學初探。

<http://www.hkshp.org/humanities/ph158-14.htm>

「建築現象學導論」一書導讀。

<http://140.125.151.167/pdn/con20.html>

東海大學環境與服務教育。

http://thugo.thu.edu.tw/chinese/05_villa/02_detail.php?vdid=9